

世界文藝季刊

(原 名 世 界 學 生)

第一卷 第四期

民國三十一年一月

世界文藝季刊社編輯

商務印書館印行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CHINA

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
七月份

初版新書

- 黑雲暴雨到明霞 羅家倫著 定價一元八角
 倫理學體系(一名中國) 汪少倫著 定價四元
 道德自我之建立…… 唐君毅著 定價二元二角
 近代哲學的精神 樊星南譯 二册 (上)二元六角 (下)二元五角
 J. Royce: The Spirit of Modern Philosophy
 人事工程學…… 張振鐸譯 定價二元四角
 C. R. Gow: Elements of Human Engineering
 中國青年組訓問題…… 吳耀麟著 定價二元五角
 中國農村社會經濟學 喬啓明著 定價七元八角
 現代社會事業…… 言心哲著 定價五元
 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 陳寅恪著 定價二元二角
 英國高級文官…… 王世憲譯 定價三元
 H. E. Dale: The Higher Civil Service of Great Britain
 現行親屬法論 李宜琛著 定價三元四角
 警察法總論(增訂本)…… 鄭宗楷著 定價四元
 世界體育史綱要…… 程登科著 定價三元八角
 英漢分類美國俗語辭典 李香谷譯 定價十元
 M. H. Wesen: A Dictionary of American Slang (Translated by Li Hsiang-Ku)
 醫學養生學要論…… 井上兼雄著 定價三元
 小叢書 朱建霞譯
 工程管理…… 梅成章著 定價三元八角
 中國戲劇運動(新中國) 田禽著 定價一元六角
 社會教育 導演術…… 陳治策編著 定價一元二角
 輔導叢書 春常在(五幕劇)…… 沈蔚德著 定價三元三角
 魔沼(小說)…… 鮑鳳平譯 定價一元
 George Sand: La Mare au Diable
 唐代文化史研究…… 羅香林著 定價二元五角
 太平天國史事日誌 郭廷以著 二册定價三十元
 張文襄公年譜 許同幸編著 定價四元二角
 檳榔嶼志略(中國南洋) 姚桐壽著 定價一元四角
 學會主編 張禮千著

售發倍百六價定按海上書各列上 費紫包運郵加另埠外

世界文藝季刊 第一卷 第四期

目錄

傳記文學的歧途	楊振聲(一)
我想怎樣寫一部傳記	馮至(五)
論傳記藝術 Lytton Strachey 作	王廬譯(九)
卡萊爾(傳記) Lytton Strachey 作	趙毅深譯(一一)
副議長(短篇小說)	普寅(一八)
約翰·史丹倍克：工作中的小說家 L·加奈特作	盧集譯(五四)
紅駒(連續性短篇小說三篇) 約翰·史丹倍克作	劉與譯(六四)
禮物	(六四)
大山	(八九)
諾言	(一〇三)
詩兩首	方敬(一二一)

像陽光一樣的日子.....(一一一)
年青的夢.....(一一二)

詩兩首.....周翰(一二四)

太陽照着.....(一二四)
Sestina.....(一二五)

冒德島(短篇) E. 凱羅兌羅作.....祖文譯(一二八)

蛇(短篇) W. 薩洛揚作.....李國香譯(一四〇)

貓(短篇) W. 薩洛揚作.....李國香譯(一四六)

野孩子(散文).....白鍊(一五〇)

母子(散文).....呂德申(一五六)

論屠格涅夫 波果斯羅夫斯基作.....莊壽慈譯(一六四)

讀茅盾的「清明前後」.....景山(一七二)

編輯後記.....編者(一七七)

世界文藝季刊

傳記文學的歧途

楊振聲

近來談傳記文學的文章似乎不少，又似乎談起來都很內行。但一般的說起來，總認為中國的傳記不成，西洋的傳記，「大概總是很好的罷。」說中國的傳記不成，若把史記作為例外，恐怕很少的人能為中國傳記辯護。但認為西洋的傳記總是很好的，也如有些西洋人認為中國人畫的山水畫總是很好的，一樣的「並不盡然」。即使所謂西洋傳記，指的是十八世紀以後的傳記，甚至指的是發展到一九〇〇以來的傳記，同樣的還是「並不盡然」。僅祇一個事實就可說明了一切，從一九〇〇到一九一五，這十五年間，單就英國說，每年出版的傳記不下五百部。這些「妄災梨棗」的大著，除了寥寥幾部未曾給人「覆瓿」外，幾近萬本的宏篇鉅製，都被人類的選擇力淘汰盡了。誠如 Lytton Strachey 所說：『那些肥肥的兩本大裝，我們習慣上用以紀念死者的——誰不認識那些東西，他們對於材料的消化不良，「管中窺豹」的作風 (slipshod style)。他們那種可厭的「諛墓」(panegyric) 口吻，再加上缺乏選擇能力，超然態度與藝術結構到了可憐的地步？』（一九一八維多利亞王朝名人傳序）他指出兩本裝，說的是十八世紀以來直至現代的傳記了。

我們這裏所想討論的，還不是 Strachey 所指斥的那些傳記（那當然沒有討論的價值），而是 Strachey 打破舊日的傳統，創立的近代傳記。提到這位近代傳記的泰斗，一般認為傳記到他手裏，已臻善美，以前傳記上的問題已經解決，以後祇有遵循摹做了。（這不免使人想到普魯泰克的傳記方法，自二世紀到十六世紀，一直被入遵循與摹做着，到了把傳記寫死為止。）可是那部伊利沙白王后傳 (Elizabeth and Essex)，——他退隱在

柏克省中幾乎費了三年功夫寫成的一部精心傑作，他最好的朋友吳爾孚夫人 (Mrs. Virginia Woolf)，卻認為是一種失敗，雖然他同時承認維多利亞王后傳是極成功的傳記（她死前寫過一篇傳記的藝術，載美國大西洋月刊一九三九年四月號）。這裏的問題並不是 Strachey 寫過維多利亞王朝名人傳與維多利亞傳，那些光榮的成功之後，他的傳記藝術退步了，與我們平常說「江淹才盡」一般，而是他的傳記藝術更向文學走進一步，同時也可說更離歷史遠了一步，這不能不引起一個更根本的問題：傳記到底是歷史的？還是文學的？

在我們文史方面的傳統上，司馬遷是第一個寫傳記的人，也是第一個把歷史與文學配合的最好的史才，他不獨處處寫來富有戲劇性（後來的散文家寫傳記，碑誌，行狀，逸事及小說皆宗史記），而對於史料的去取也頗為謹慎。史記不寫三皇而起自五帝，猶謂「百家言黃帝，其文不雅馴……擇其言尤雅者，故著為本紀書首。」而荆軻傳不取「天雨粟，馬生角」之傳說，以為「大過」。其於荆軻刺秦王一幕，獨取當時躬逢其盛，以藥囊提荆軻而又因此得到秦王賞賜的夏無且的親口傳說。於韓信少時葬母的故事，而自己到淮陰親視其母家，方認為「信然」。凡此及其他相類的事情，足證司馬遷真不愧為「良史之才」。且其才猶不止此，他把這些徵信的史料，用文學上所謂「創造的想像」，鼓舞而復活之，才寫出那些栩栩欲生的傳記來。自班固而後，史傳越走向嚴格的歷史性，也就越少文學的戲劇性，直至史料全據官書，（晉書得到世說新語的幫助是例外，四庫提要識之，也正為此。）傳記也如其所傳的人一樣，早是「壽終正寢」了。

史官的傳記既然寫不好，而一般的學者，又以列傳始於史記，便一口咬定必史官才可寫傳。顧亭林，章實齋，劉海峯諸人，皆認為非常作史之職，不能為人立傳，至清乾隆四十年定為一品官乃賜諡，而史官凡非賜諡及死事者不得立傳。是極權皇帝的生殺予奪之權，不獨加諸生人並且及於死鬼了。

以此，中國的傳記就命定的死於史官之手，從不再發生傳記文學的問題。

西洋的傳記，傳統上與中國不同，第一個寫傳記成功的希臘人普魯泰克（晚生於司馬遷約一百九十年）就不是史官，所以他們的傳記一直在摹倣着普魯泰克，也就一直的在私人手裏。雖然他們承襲着普魯泰克的寫法，

一千五百年間可說是祇有摹倣（摹倣永遠是取法乎上，僅得乎中；取法乎中，不免乎下的）而無發展，但至十七八世紀回憶錄餘的風行與小說，戲劇的發達，影響了傳記並促進傳記走入了近代的雛形。

這裏不允許我們徵引一大串人名與書名去細說傳記在十八世紀的發展，我們祇指出一部紀程碑式的著作或許就夠了。我是想提一提大家都熟習鮑斯威爾的約翰孫傳。那部自鮑斯威爾認識約翰孫起（一七六三、五月十六日）直至約翰孫死（一七八四），他追隨了這位名人二十一年，會面共二百七十有六次，所產生的一部傳記傑作，成爲了長傳裏一種典型（Nicolson 稱之爲 Boswell formula）。事實也是如此，自一七九一約翰孫傳出版後，長篇傳記風行一時，而體裁總不出其規模，特別在英國是如此。直至 Strachey 纔另變了一種作風。所謂典型，特別是在史料與方法方面。那部一千三百多頁的約翰孫傳，不但文字清麗，寫來富有戲劇性，處處可以看出一個約翰孫活躍在紙上，而史料多取之約翰孫的談話與書札，其早年史料，得之與約翰孫的家庭，親戚與朋友的，也多經約翰孫自己辨別一番真僞。而記載的方法又祇是按年按月的排比下來，極似吾國的年譜而又非年譜，讓讀者自己去看出約翰孫自少至老的發展來。這種傳記的典型，是嚴格歷史性的，也可以說是科學化的，雖然鮑斯威爾不必自己意識到這層，可是他的確創造了一種科學傳記的典型。

這種傳記祇是散漫的記載，並無藝術上的結構與形式。也許這很適合英國人的脾胃，使平常講結構與形式的法國人看了有點皺眉。而 Strachey 卻正是受了法國的影響，把結構與形式放進那些散漫的史料中，便成了現代的文學性的傳記。這傳記是文學的創造，讀起來簡直像小說一樣的逸趣橫生。

這種文學性的傳記風靡了整個世界的文壇，素重傳統的牛津大學字典都肯定傳記「爲文學的一支」。這新趨勢把傳記納入文學的形式與結構中，容許精密的選材與大量的刪削，也容許組織上的錯綜與想像力的補苴，一句話，傳記在文學家手裏起死回生了。文學把過去的人物與事蹟，用想像力重新組織鼓舞起來，使其人的聲音與笑貌，行動與舉止，都活現在我們目前。不錯，他是復活了，可不一定就是那個人；他已不是他父母的產品而是傳記作家的產品了！

這裏便是傳記文學的歧途。

鮑斯威爾式的傳記，祇有觀察與記載，不加自己的意見和判斷，那是極科學的，因為很似近代行為心理學家觀察與記載一個動物的行為一樣。但到底人類比其他動物太複雜了些，仿鮑斯威爾式的傳記，成千成萬冊的人生記載，都像春草秋蟲似的自生自滅了。就是極成功的作品，如蘭卡德的司考脫傳，長至七大冊；佛洛德之喀萊爾傳，長至九大冊；那種散漫而無結構的記載，到底是太散漫無邊了。反過來一比較 Strachey 的維多利亞王后傳，不過三百頁薄薄的一本，她的個性發展，與當時的外交，內政，宮庭，家務，也都生動的出現在書內，到底結構與形式，可以幫助我們對於材料的選擇與組織上的精密。

可是，Strachey 的伊利沙白王后傳，終以代遠年湮，文不足徵，以想像補直史料之罅漏，與史實不能盡合。也許是很好的一部文學，卻不是很好的一部傳記。至於其餘的現代傳記大家，如魯得微希 (Emil Ludwig)，他寫傳先要從那個人的畫像，塑像及其信札預作一個結論，就是用直觀方法得到那人的個性。然後再搜集一切能夠得到的材料去證實。據說他搜集材料的結果，總與他先得的結論相吻合，當然，我們帶着成見去找材料，找到的就不會不吻合！至於總合英法兩國傳記之長的茂魯瓦 (Andre Maurois)，老實不客氣的說傳記是作者的個性表現了。我們不必再說那些聞風興起的傳記文學家，隨意馳騁想像，忽略史實，至於寫一部科學家的傳記，裏面沒有其人的科學；寫一個政治家，裏面沒有政治；寫一個文學家，裏面沒有文學。也許是文學太多了，他創造了史實。可是這裏談的不是純文學，我們要的不是虛幻的創造，而是真實的歷史。

傳記到底是歷史？還是文學？這歧途至今不能決定。可決定的是：學鮑斯威爾若失敗，刻鵠不成尚類鶩；學 Strachey 若失敗，則畫虎不成反類犬。

當然，我們理想的傳記是嚴格的史實，配以適當的文學的描寫，結構與形式，使我們寫出的人物，虎虎有生氣而又恰恰正是那個人。這要求可能超過了我們人類的力量，祇可偶而得之，但往往是失敗。也許我們需要更多的失敗，更多的反省與更多的試驗。

我想怎樣寫一部傳記

馮至

——節錄給一個朋友的一封信——

四五年來，因為愛讀杜甫的詩，內心裏常有一個迫切的願望，想更進一步認識杜甫這個人。當然，從作品裏認識作者，是最簡捷的途徑，用不着走什麼迂途，並且除此以外也似乎沒有其他的道路。但我們望深處一問：這詩人的人格是怎樣養成的？他承受了什麼傳統，有過怎樣的學習，在他生活裏有過什麼經驗，致使他，而不是另一個人，寫出這樣的作品？這些，往往藏匿在作品的後邊，形成一個秘密，有時透露出一道微光，有時使人難於尋找線索。這秘密像是自然的秘密一般，自然科學者怎樣努力於闡明自然，文學史工作者就應該怎樣努力於揭開這個帷幕。

把一個詩人的作品當作一個整個的機體來研究，把詩人的生活作一個詳細的敘述，一方面幫助人更深一層了解作品，另一方面——如果這研究者的心和筆都是同樣精細而有力——使人縱使不讀作品，面前也會呈現出一個詩人的圖像：這工作，在西洋十八世紀時已經開端，十九世紀後半葉已經長成，如今，用分析方法的也有，用綜合方法的也有，祇着重詩人內心發展的也有，認為外界的環境是作品先決條件的也有，材料祇辨真偽不加剪裁堆積得像一部長編的也有，別具匠心寫得像一部動人的文藝作品的也有，總之，這門工作的成績已經蔚然可觀，不祇是第一流的詩人，就是第二流第三流的詩人也逃不開這些研究者的視界了。但是在中國，這部門的書架上幾乎還是空空的。

不知道中國人對於這類工作的需要是感到了而覺得無從着手呢，還是根本沒有感到？中國人過去對於詩的研究，不外乎考據，註解，批評（這就是那一本又一本的詩話）三種。前二者，我們非常感謝，因為在考據與

註解上下功夫的人們都是辛苦的造橋者，儘量使讀者和作品接近。至於那些一條一條的詩話，我們就不敢無條件地恭維了，他們對於任何一個詩人都不能把握住他的全體，祇任意拿一首詩甚至一句詩來品評，來吟味，這對於一個普通的詩人或不無闡發，但對於一個有頭有尾，有始有終，像長山大河似的，杜甫那樣的詩人則往往不免於以管窺天了。

我的渴望儘管很迫切，可是直到現在，並沒有一部杜甫傳或杜甫研究能滿足這個渴望。向外求之不得，祇好反過來求諸自己了。我於是大約在一年前，起了一個大胆的企圖，想寫一部杜甫傳。

在我起始預備這個工作時，首先遭逢的困難就是史料的缺乏。研究一個詩人的人格的養成與演變，在他的作品以外，如果能有些信札日記一類的東西與同時代人關於他的記載流傳下來，自然可以得到許多幫助。但是關於杜甫的，在杜甫的同時代人中除却幾個友人的贈答，就幾乎等於零。杜甫死後三四年，元稹韓愈漸漸認識杜甫的價值，他們的言論則祇限於推崇與讚美，我們並不能由此多知道一些杜甫這個人。新舊唐書裏雖列有本傳，卻都是粗枝大葉，處處顯露出作史者的疏忽；舊唐書本傳不及六百字，新唐書不及八百字，在這短短的文字中，用杜詩可以證明是錯誤的地方，大小共有十幾處之多，這使人覺得，作史者在寫杜甫本傳時，連可以得到的杜甫詩集都沒有拿來參證一下。這樣的史家記載，教人怎麼能夠相信呢？

我由於向外尋求的失敗，最後祇有對於這方面斷念，完全回到杜詩本身，『以杜解杜』。但杜甫三十歲以前的少作，大都湮沒了，我們既不能讀到他『自七歲所綴詩筆……約千有餘篇』的一大部分，自然也難於較為具體地追尋他吳越齊趙的遊踪。可是如果我們甘心於他三十歲以前的生活是一塊空白，我們又何必寫他的傳記呢？——一個傳記最初所要探討的，不外乎我在上邊所說的：這詩人承襲了什麼？學習了什麼？經驗了什麼？然後纔能進一步研究作品的產生與這作品中所表現的一切。而這三個問題裏的前兩個幾乎都要在他的『少年時代』得到回答。我祇有海裏摸針似地儘量從他三十以後的詩與散文裏尋找有關於前兩個問題的材料去解答：他是從怎樣的家庭裏生長的？他在精神方面文藝方面接受了什麼傳統？所謂『讀書破萬卷』到底都是哪些書？他

少年的漫遊對他有什麼影響？……這中間我深深意識到我在冒着一個大危險：因為材料的貧乏，有時不能不運用我的想像力，可是想像是最不可靠的東西，所以我乘在這匹想像的馬上，又不能不隨時都用『根據』的羈絆勒着牠。

至於第三個問題，也可以說和第二個問題是分不開的，因為從書本上學習是間接的經驗，從實際生活上經驗是直接的學習，杜甫所經驗的，比唐代任何一個詩人都豐富，並且都在他的詩裏——由於存在的詩可以推想湮沒的詩——留下痕跡。為了解答這個問題，關於杜甫三十歲以後的，我們從他的詩裏有取之不盡的豐富的材料。如果我們放開筆，可以以唐代的山川城市作背景畫出一幅廣大而錯綜的社會的圖像，在這圖像裏杜甫是怎樣承受了，擔當了，克制了他的命運。

我由於對於史料的缺乏信任，就是關於杜甫時的社會情形也祇能儘量從杜甫的作品中攝取。是過有與史書的記載不合的地方，我寧願相信杜甫所記的是真實的。——這中間可能發生『詩與真』的問題，因為詩人總不免有些地方會利用他的詩的想像與遊戲使事實改換面目。但這問題我以為是不能在杜甫傳裏發生的，如果發生了，就無異於否定杜甫所表現的世界。所以我祇有處處以杜甫的作品作根據，一步步推求杜甫的生活與環境，隨後再反過來用我所推求的結果去闡明他的作品。

最後，萬一能夠有一個杜甫的圖像顯露在我的面前——那麼不管我怎樣小心，我也不敢說，這是杜甫的本來面貌，因為無論用什麼方法；使過去的人與事再現一次，都是不可能的；但我也要極力避免使杜甫現代化，因為用現代人的思想與情緒去點染將及一千二百年前的一個古人，可以說是一種難以原恕的罪行，縱使我們眼前的社會與杜甫詩裏所表現的還有許多類似的東西。我祇希望這幅圖像使人一望便知道是唐代的杜甫，可是被一個現代人用虔誠的心與虔誠的手給描畫出來的。——這道理，在藝術界裏，很明白顯然，我們祇要一看米蓋基羅的摩西雕像便可以了解，但是在傳記文學裏似乎還有曉舌一次的必要。

這本書將來會生長成什麼樣子，我現在無從預測。但願牠能夠是一部樸素而有生命的敘述，不要淪為乾燥

的考據，雖然我在這裏儘量採用了許多旁人的精細而值得欽佩的考據的結果；同時我也不願意使牠像莫路瓦所寫的傳記那樣，幾乎成爲自由的創作，雖然我在這裏邊也利用了想像以補救材料的不足。——總之若是沒有杜甫的詩，這本書根本就不必寫；可是這本書如果一旦寫成了，我希望，縱使離開杜甫的詩，牠也可以獨立：

論傳記藝術

(英) Lytton Strachey 作

王 盧譯

——維多利亞王朝名人傳序——

維多利亞時代的歷史是永遠編不成的：我們對於它知道得太多了。因為對於一個時代知道不多乃是做史家的第一條件——要知道不多，纔能簡化淨化，纔能有所取捨，帶着一種連最上乘的藝術也達不到的爐火純清之美。對於這個剛剛過去的時代，我們的父祖已獻出了積下了那麼大量的史實，即以萊克(Ranke)十九世紀之德國歷史家)之劬勞，也會爲之淹沒，以吉本(Gibbon)十八世紀英國史家)之洞達，也會望而却步。並不是直截，當把事實老實敘述一通，發掘過去的人便他希望他刻畫出那個特殊的時代的。如果他是聰明的，他將採取一種比較高妙的戰略。他將在出人不意的地方襲擊他的對象；他將進攻側翼，或者後殿；他將以豁然燭照一切的探照燈射進那些至今還沒有人知曉的隱勝幽壑。他將蕩舟於史料的汪洋之上，隨處沈下一隻小桶，從萬丈水底，把一些出色的標本，汲出到水上來，讓人去細心翫味體察。基於這些考慮，我寫出了下面的人物研究。我試着，借用傳記的形式，把一些維多利亞時代的情景呈現到今人的眼前。這些情景，在某個意義上，可以說是偶然興取的情景——這就是說，我之選取寫作對象並不立意要建立一個系統或者要證實一種理論，而是純憑一時方便以及藝術上的動機。我的主張是，寧可揀取具體的事例來表現，而不瑣瑣碎碎地一一說明。要希望把維多利亞時代的真象即使說一個概略都是不成的，因為最簡括的概略也準會鋪滿無數卷帙。然而，一個教會人物，一個學界權威，一個有作爲的女傑，一個冒險家，在他們的生活方面，我卻努力考察過闡明過一些片段的事實，因為這些事實投我所好；而且又近在身邊。

可是，我希望，下面的各篇各頁，無論從嚴格的傳記觀點來看，或者從歷史觀點來看，都能顯得趣味橫

生。人是太緊要的了，不能單把他們作歷史的跡象看待。他們有一種價值，獨立於任何一時代的進退變化之外——這價值是永恆的，我們必須針對它本身而體驗出這價值來，在英國，傳記的藝術似乎碰上了倒楣的時代。我們的確還有幾部巨著，然而我們卻不像法國人那樣有一個偉大的傳記傳統；我們沒有許多的豐特南納(Fontenelles，十八世紀法國作家)和許多的龔多塞(Condorcet，十八世紀法國哲人兼史家)，用他們無匹的誄詞，來把人們多方面的生活，凝鍊成兩三頁，而神采奕奕。在我們這里，寫作藝術各部門裏最微妙最富於人情味的這一種卻交給了庸俗的文匠；我們也不想，也許寫出一部好傳記，正跟過一個好生活一樣難。那種兩厚冊，我們習慣上用來紀念死者的東西——誰不知道它們，裝着成堆沒有好好消化的材料，用着敷衍塞責的文筆，令人耳膩的恭維腔調，可憐沒有剪裁，沒有結構，沒有一點超脫的能力？它們就跟喪事承辦人雇來的出殯隊一樣到處可見，而且也帶着同樣一付慢吞吞，送葬去時漠然無情的神氣。使人容易想到它們是那個辦喪事的寫出來，作為他工作中最後一項的。我這本書裏的人物研究，在許多方面，不祇一方面，都得歸功於那些作品——確實夠得上稱為模範傳記的作品。因為他們供給我的不僅有許多必需的知識，而且還有一些甚至於更寶貴的東西——一種示範。從它們可以得益多麼大呵！然而要列舉出它們的名字卻不見得必要。譬如說，要存着一種恰當的簡潔——刪去一切多餘的東西，而留住一切有特色的東西的一種簡潔——這確確實實，是傳記家的第一任務。第二，也一樣確實，是要保持他自己精神的自由。歌功頌德不干他的事；他的職責是把他所要處理的種種有關史實，照着他所了解的，赤裸裸地呈現出來。這就是我在這本書裏想達到的理想——把一些我所要處理的種種有關史實，照着我所了解的，赤裸裸地呈現出來，心平氣和地，不偏不倚地，也不臆難什麼絃外之音。引用一位大師的話來說，便是——「我沒有加進什麼，也不提示什麼；我祇揭露。」

卡萊爾

(英) Lytton Strachey 作

趙毅深譯

——『Portraits in Miniature』(1931) 之一篇——

我的祖父愛德勿，史贅奇，一位教養好，知識高的盎格羅印第安血統的人，有一次，在鐵路還沒有修築的時代，陪卡萊爾到巴黎去逛了一趟。到了目的地，馬車夫向我祖父討幾個酒錢；但是那回答——這段老故事是卡萊爾講的——卻是一個斬釘截鐵的拒絕，接着便打發了這幾個字——『Vous avez drivé devilish slow』。這句話裏那旁若無人的一派乖僻，充分地說明了從十八世紀以來便轉移了英國統治階級的非常的變化。早五十年前，一位有教養的英國人若是打起巴黎腔來回答車夫，總很自鳴得意。然而拿破崙的幾次戰爭，工業革命浪漫主義的再起，維多利亞朝的時代精神，已經使人消褪了十八世紀文化裏那種天下大同的雍容氣度；原來就一直潛伏在英國人生活裏的離心力，已經一發而不可收拾，人心轉向於刁狹的偏見小氣和門戶觀念。留心看看倒頗耐人尋味，我們的文學史上的種種趨勢有一種潮漲潮落的現象：喬叟是純樸到極點，但後面隨着的伊利沙白朝的文人則新奇到也是極點；十八世紀竭力在細節上磨琢，但後面隨着的十九世紀則竭力向大處開拓；而到今天，又回轉來追求我們文化裏拉丁的質素，漸漸擺脫了左右着我們祖父一輩的那種日耳曼影響，那種專好急速，整齊，乖奇的癖性。

卡萊爾不是一位英格蘭的紳士，他是一個蘇格蘭的農夫；他乖僻的程度可以從這點推算出來——很簡易地用比例數字算出來。年青的時候，無疑地他很心儀於德國的文物；但在大體上，他再合上狄更司，大概便是英倫三島所能向世界舉出來的最完美的道地英國人的範型。這合成的結果一定很可觀。從各國土壤裏自己生長出來的人物有種種特色值得稱道；他們都是精力充沛，個性突出的；他們之不受外界影響使他們能有一股活力，

而這活力每每產生出驚人的成果。就卡萊爾來說，這活力真是撼人心靈。他的生命力迸激而為大量的湧瀉，一卷接一卷地注滿了論文，史篇，回憶錄，沈思記，流遍了繁多的書簡，在滔滔不絕的熱烈的論談中間，噴射了八十年之久。這樣一個大氣魄的成就教人駭倒；大家心驚膽戰地望着書架上那櫛比的巨冊；大家不斷地讀着，直到眼睛被這股北極光無盡的逼射所照瞎，耳朵為這無止的礮轟所震聾。然後大家又恢復過來——很快地。這就是缺點。這北來的光線看來畢竟不能發熱，而這龐然的槍礮也祇裝着無害的火藥。至少，讓我們這一代富有韌性的人看來，它是如此。但它在從前人看來卻是完璧無瑕，在從前，在英國紳士還能傲然向法國車夫說「Vous avez drivé devilish slow」的時代。那時候，卡萊爾這陣颶風纔碰到了恰合它的東西——根盤節錯的樺樹——孤岸峭拔的松柏；那效力纔是了不得的；樹葉打轉，樹枝劈裂，古森林也連根拔起了。然而如今它卻在掃蕩一叢抖索索的蘆葦；狂颶來時，蘆葦便低低地彎下來，一直到地；風過之後，馬上又跳起，看來跟前一模一樣。

這道理在於，才力太大簡直跟太小一樣致命，卡萊爾真正可貴的東西被他強猛的氣勢，不竭的精力破壞了。很容易覺察到的，不論他別的缺點，他終究是個藝術家。他對於遣詞用句有一種精審的法度；他對於文章體製有一種見解，把這見解運用起來，便成了意趣無窮，冥冥獨造的實際表現；他有一種能幻見種種想象的眼睛；他有一種喜歡諷刺到鏗心刻骨的脾氣。這些，對於一個寫歷史，寫回憶錄的作家，是一套大堪羨慕的配備，我們可以安全地豫言，卡萊爾作品裏能夠垂久的東西將屬於他的這一類作品。然而，不幸，這些好處，有雖無疑是有，卻是一陣一陣零零落落的。在他的作品裏面，先是很生動的幾句幾段——那是從黑暗的過去之中，文章家用想像的燈光照明出來的景色——譬如柯勒瑞支在海極地方的生活情形^①，摩泊兌^②在柏林的情形，「『不受賄的』藍衣君子」^③那奇譎妙肖的造象；再便是幾下一針見血的諷刺，幾節佼佼不俗，最賣力氣的文章；但是再往後呢，這位藝術家的手不知所措了，他的眼睛張望起來了，他的心思迷亂而不復集中了。我們祇須拿卡萊爾來和泰錫特士^④比較，便能體會到，有了太強的氣勢是多麼不利。那位羅馬的大師，沒有被別的

心思分擾，所以能專心一志地從事於一件藝術品的創造。他成功了：一面充分地意識到他的才力和他的目的，他完成了一個偉大的計畫，其中各部分都緊湊而且美麗。卡萊爾的種種長處——連譏諷的描寫，獨闢蹊徑的作風——他都有；然而他運用起來卻多麼不同！他編了一個悲劇，卡萊爾則致力於一個鬧劇；他用他特創的句法來顯示一個深刻的人物性格，卡萊爾則用來表現謬戾和怪僻。

這個在伊克利斐村長大，生性執拗的孩子對於藝術家不大瞧得起。但若他知道用這種態度可以博人青睞，他一定要厭棄的。他有更高的理想：大家總該記得他是一個先知。無疑地他符合許多幹那種事的條件——一付宏亮的嗓子，一張自信不誤的臉，一身壞脾氣。但不幸，有一個要素他卻少了——他並沒有在本鄉受到不敬。並沒有屢遭白眼，不能立足，他反倒得了一筆挺愜意的收入，卡萊爾太太供給了他所缺需的每件東西，而且在艾希白頓夫人時髦的茶會上他成了佳賓了。在那種環境裏，先知式的教訓，無論原先多臭多長，此時也不免有所顧忌。何況是，究竟有誰老記住先知呢？以賽亞和耶利米^①的確得到了相當的聲望；可是，再想想，以賽亞和耶利米都是三生有幸，給一批伊利沙白朝的主教譯成英文了的呀。

夫先知者，道學家也，而也就是盤據着卡萊爾的心靈的道學，對於他從事藝術的衝動最有妨害。在奉行拉丁語文的國度裏——這事很值得注意——「道學」與「處世」都用同一個字來表達；在英國則不然；對於有些英國人，真的，這兩種觀念竟像是恰恰相背。也許這是錯覺。也許卡萊爾的處世倘圓滑一點，他講的道學還不至太逆耳。道學這玩意兒，怪得很，儼然屬於那些價值極高，而所起的作用又絕不可少的東西之列，這些東西確實是人類社會大機構裏一個重要的部門，但是運用之際又須萬分妥慎。卡萊爾不明這番細節，所以結果就一場糊塗。尤其是他寫的歷史書裏，處處脫不掉他那拚命說教，令人廢卷而不能終的氣味。

也許是這些陳言濫調，纔是這種苦心人最惹人反感的地方。真的，大家想，可憐的路易十五^②讓他死掉算了，不必聽切爾西的講道罷。可是不成！機會一定不能錯過；佈道的牧師吸一口長氣，於是嘮嘮叨叨，把生死，治國，任性之害各方面一切最顯而易見的道理，逐一仔細地加重誇張一番。但若是偶而彈幾下老調倒也罷

了，真正不可忍的乃是無往而不彈。有些德國廚子愛用胡荽子：無論做什麼菜，從蛋糕以至羊腿，都捨不得不用。很快地大家就覺出了那種怪可愛的氣味；於是殷殷地盼它來，一轉眼它便來了；但到最後，祇要稍稍一疑心是胡荽子，就直要作嘔。卡萊爾寫的歷史（還有薩克瑞的小說，你瀏覽一遍便會發覺的，也不遜於他）使人產生同樣的感覺——頃刻之間讀者便發覺，著名的講道露面了——然後必然地飽和——於是讀者的心情愈來愈沈重不快。而且，正如大家有時覺得那種廚子還是名手，祇要把胡荽罐子拿開一邊，使他抓不到，菜也會做得恰到好處的，正如同這樣，大家體會到，卡萊爾有一種駕馭歷史的真才實具，可惜給他的講道學抹殺了。他之看克隆威爾●就有一種偉大的想像力，舉例來說罷，在他表現出這看法之中便有一片靈活，一腔熱情。但是一切都被毀壞了，被一種操之過急的，想把那位奇特的「護國主」，順着卡萊爾的私意，化為聖賢的欲望毀壞了，因此，辭句終於是給弄糟了，全篇終於是給攪亂了，而所呈現的圖象也教人難以置信。

然而這種私心所造成的最可怪的结果卻要在他的腓特烈大王傳裏纔能見到。到了晚年，卡萊爾竟演變到有了一種超道德觀，依這種道德觀看來，一切人性中最不可取的渣滓——自私，愚頑，好權勢——都成了他虔誠崇拜的對象，——這是一種邪奇的，黑白顛倒的倫理觀，包容了一切一切危害人心道德的姦賊，其時，由於某種不可知的緣故，他偶然抽中了普魯士國王腓特烈來作這種道德系統的偉大模範，用十四年的功夫潛心不移地來闡述腓特烈的史實。沒有哪個錯誤的觀念比這還要一無可取的了。其實腓特烈不過是一個狡徒，一個懷疑一切，卻意志堅強，長於組織的，十八世紀的投機家而已；但這麼一個人，竟讓卡萊爾點化成「完人」，成「天神一般的英雄」，成爲入選以效命於「永恆權力」的東西了。倘若塵威茲之戰——子彈一偏而打穿腓特烈的腦袋，「永恆權力」怎麼辦，卡萊爾卻不去追究。彷彿天意捉弄人一般，碰巧在腓特烈的素養方面有兩種特色；他有一種對於法國文學的衷心熱好，但他又有一種罵人本領，這種本領常常作出令人極爲不堪的表現來。命運絕不能找出比這還要不幸的兩種特質，來賞給卡萊爾的英雄的了。卡萊爾視法國文學猶精粕；而腓特烈特別愛拿來取笑的那種話又使他滿肚子的不高興。有一部腓特烈全集如今還在，天地頭和左右空白處加着卡萊爾鉛筆

寫的批註。那個國王有幾首吟詠之作很不合宜；每次那「完人」用一些自嘲小詩來影射他本人或者他朋友們常犯的過失時，這位歷史家挺胸頓足，連呼可惜之狀，看起來實在有趣。這時候，倘若腓特烈死而復生，在一旁窺看，你可以想見他那驕自得意，嘿嘿發笑的樣兒。

狠心的霍恩燻命——準會笑的；但從同情心較大的人看來，這麼多的力氣統統沒有化在正途上，似乎是一件大可悲哀的事。卡萊爾所演的喜劇一交跌成了悲劇——一場浪費精力而又結局淒慘的悲劇。祇要他自己得到樂趣也好！然而他沒有。別人總懷疑，難道生產一個寧馨兒，卻對於分娩毫不歡喜——也不願有什麼痛苦——做母親的受得了麼？大家記得吉本，懷着成功者的喜悅，在纂修「羅馬帝國衰亡史」之中執着地走完了他的途程。他無疑的也不很了解他要寫的東西；可是對於他自己，對於他的工作，一切都順遂如意。這是什麼緣故呢？答案大概是——他多少還明白一個東西，對於他的目的，甚至比羅馬帝國還重要的東西，就是——他自己。他知道他的稟性，他的能力，他的限制，他的願望；他是一個內心和諧，極少牴牾的大師。然而對於卡萊爾，這些自知之明都茫然不可見了。盲目總是悲哀的；而盲目到把深湛的工力化費在惡暴上，把勃勃雄心寄託在幻象上，把堅卓的自信用在抵抗動搖，後悔和艱困上，真是教人不堪設想，也不勝惋惜的。

不幸，這種蹇運所殃及的不僅是卡萊爾本人。一位非常美，又很有才華的女人，也被拖入了他的惡運。既沒有注意到她的天性所好，也沒有注意到她精神的本質，他毫不顧慮地役使她來促成他的企圖，把她弄得跟自己一樣慘。她是他的妻子呀，這下可就完了。她本來可能成爲優秀的作家，或者某某很幸運的社會團體的主持者，發起人；然而這一切都出了題了；因爲，她豈不是卡萊爾太太麼？她的本分乃是，把自己的心願壓滅，把整個生命獻出來安排他的家庭幸福，受着病痛的煎熬，躺在沙發上，還一面恭聽他朗誦腓特烈大王歷次戰役的描寫。終於她覺得不可再忍的時候到了，無論赴湯蹈火，她都得掙脫這些教人窒息的桎梏。若想她打消這意思，不跟她那無名的意中人出走，那簡直是不可能的。在卡萊爾的自私心上，這一下打擊該多麼可觀啊，在那種上流社會裏，鬧這場亂子想必是多麼痛快啊！但是，在最後一剎那間，她變了主意。怪得很，事快成的時

候，卡萊爾太太忽而一轉，跟丈夫和好了。連她那種敢作敢當的魄力都垮了，屈服在環境的牽制底下；在本心裏，她原也是一個維多利亞朝中期的人呵。這個女人的悲劇，可以從她那些自成一家的信札裏找出一點線索，在信裏，那股令人精神一爽的活潑氣概，宛然電光一閃，從她這個中心人物射出來，同時這人蹣跚涼涼地獨來獨往，背後襯着一個最古怪特別的時代：那個時代，是一個野蠻但又文明的，高貴但又下賤的，滿足但又灰心的時代；是一個什麼都發現了，但又什麼都不懂的時代；是一個所有的外觀都雄偉；而所有的內容都萎靡的時代；那時候，煤氣燈光疲弱地從四圍的霧層中掙出來，那時候用晚餐可以在兩點到六點之間的任何時刻，那時候大黃瀉劑不斷地在用，而且每次的分兩都很重，那時候小哈叭狗沒有人管，自個兒統統從樓窗跌了出去，那時候廚子一灌老酒，就在天井裏咕叨個不停，那時候人們都坐馬車馳過市街，而雙腳則插在稀髒齷齪的草鞋裏，那時候每月椅背上都罩了錦套，而洗澡的用具卻是些極小的錫盆子，床上也滿布着臭蟲和災害。

等到事情全已過去，妻子也死了，卡萊爾纔恍然於先前的種種。可是所有他能做到的，祇是從真實跑開，躲進徒勞的，感傷的自譴自責裏去而已。他把他懺悔的自白交給弗茹德^①，沒有充分地說明原委；他死後，留下來一個爭辯不休的疑案。但現在，關於其中的隱情，到底露出了一些端倪。沒有誰比弗茹德還該覺得義盡心安的了，因為對於揭出這段可怕的家庭祕密，他竟感到良心的催促和責任的重壓；而維多利亞朝末期的讀者也得以鑿足好奇，享受一餐意外的盛宴。

譯者附註：

- 一 這是一句洋涇浜式的法國話，意為「你趕車真慢透了」。
- 二 Coleridge 抽鴉片，後來到 Higdgate 地方請 Mr. Gillman 為他被煙，不久即死在那裏。
- 三 Maupertuis(1698—1759)，法國天文家
- 四 法國大革命後共和國的獨裁者，Robespierre，早年為政有廉潔之譽，被人稱為 The Incorruptible。參看嚴俊中席政治會

- 五 Tacitus (55—118) 羅馬的歷史家。
- 六 卡萊爾生於蘇格蘭屬 Dumfriesshire 的 Ecclefechan 鄉村。
- 七 聖經新約馬可福音第六章一至四節：「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在會堂裏教訓人。衆人聽見，就甚希奇，說：這人從那裏有這些事呢，所賜給他的是甚麼智慧，他手所作的是何等的異能呢。這不就是那木匠麼。不是馬利亞的兒子，雅各、約西，猶大、西門的長兄麼。他妹妹不也是在我們這裏麼。他們就厭棄他。耶穌對他們說，大凡先知，除了本地親屬本家之外，沒有不被人尊敬的。」（聖經公會本）
- 八 Lady Ashburton，當時倫敦的交際界首領。
- 九 兩個猶太的先知，事見聖經舊約以賽亞書八耶利米書。
- 十 見卡萊爾的 French Revolution，寫這書時他住在倫敦西南 Chelsea (市)、Cheyne Row (街)。
- 十一 Cronwell，英國共和政府的「護國主(Lord Protector)」。
- 十二 腓特烈的氏族名。
- 十三 指弗如德所編的「Letters and Memorials of Jane Welsh Carlyle」(Jane Welsh 即卡萊爾夫人)。
- 十四 Froude (1818—1894)，英國歷史家，卡萊爾的好友，除前書外，尚編有「Thomas Carlyle: First Forty Years of His Life」及「Thomas Carlyle: A History of His Life in London, 1831—1881」。

(六月四日)

副議長

普寅

今天主要的問題就是制止征兵，別的提案少，會議在下午三點便終結。有幾個參議員馬上想走，魯副議長連忙制止說：

「各位再等等，代電稿還要大家通過一下的，我們雖然推舉李參議員擬辦，依然要大家看看。」

劉榮貴笑笑，走。副議長身邊：「原則已通過，橫直不超越這個範圍。副議長核定，你家的意思就是我們的意思。喀，喀，喀！」

「對頭！我和榮貴還要去個朋友，不能耽擱，就請副議長全權作主。」張盛齋暗地扯扯榮貴的緞褂袖，兩個便一道往外走了。

隨張、劉之後，會幹臣，武家祥也先後離開議場。會議室裏除副議長外，祇剩下四個人了。

李參議員是近視眼，坐在原先副議長主席的那把藤椅裏，胸脯貼到稿紙上，前額差點要與他手裏的筆桿頭接吻了。副議長和參議員柳永福，楊志高是坐在挨門的那一排木椅上。

「今天的會議都算順利，」副議長捏着一根紙條搓幾下，燃着，提下茶几上那支「張多記」的白銅水烟袋：「我所提的意見，竟沒有人反對。」

「順倒順利了，」柳永福把頭上那頂平頂緞帽取下，得得地揮揮灰：「就怕將來師區那邊問題大。趙的也是毒辣得很，貓臉賊心，我們應該機密點纔好呀！」

「根本就是公開的機密啦！」楊志高大笑了幾聲，覺得柳永福這個人是太幼稚了：「會裏除了你我、文德等外，其餘幾個都是趙的派來的好細，我們還怎個『密』法呢！你不信，半點鐘後，會議的消息馬上趙的就要一清二楚。」志高講這種話，是在教訓永福，是在提點副議長，又是在副議長面前出賣聰明。

「張盛齋劉榮貴就是忙去報信了！」李文德雖在擬電稿，卻也不放鬆他們的閒談。

「參議會就是趙縣長撐腰的機關，誰人不知，誰人不曉。」副議長吸一口烟，烟子還不會吐完，忙着插話，噲得咳起嗽來；咳了好一陣，面皮都掙得紅通通的；「我魯德齋是不怕人的！要打倒敵人也就是這一回事了！」

「今天我們應該不要劉榮貴、張盛齋們這一干子來開會就好了！」柳永福滿以為這種見地會得到副議長的讚許了，笑呵呵地等待着副議長的讚揚。

「娃娃話！你在外面講人家要笑你的，永福，我明人不做暗事，偷偷摸摸還成啥樣子。一不幹，二不休，我早打定主意了。二方面開會是有規矩的，不到法定人數，又成啥體統！」副議長又被水烟噲着了，咳掉好幾口濃痰，斷斷續續又纒接下去：「永福，膽小不得將軍坐，殺頭我老魯是第一名。你要把膽放大一點，就是你的百貨生意依然要膽大纔會賺錢嘛！」

永福最怕別人說他膽小了，因為人人一知道他這弱點，欺侮他的人是更會多起來，因此說他膽小，等於臊他的祖先萬代。今天副議長犯了這個諱，永福是把他沒可奈何的，但在不開罪於副議長的範圍內，他仍然提了抗議：

「不，不，不！我纔一點也不膽小喲！」又加重了語氣，竭力要說明他是一個真正膽大的人：「我纔一點也不膽小喲！膽愈大，心愈細，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會裏趙的牙爪太多，能夠不使他們曉得我們的作爲，讓我們少一些阻礙啊！」

「不搞則已，既搞起來，哪還怕他阻礙不阻礙！你想想，自從我幾個參加進會裏來，老會、老趙和他們那些聯手，現在是生方設法要把我們推下水。前次他們暗暗收買了幾十個鄉愚，告發我們假藉救濟之名，收買民心，圖謀不軌，要不是他會、趙作背景，那幾十個人敢出名字嗎？這陣爲了積穀上的事，他們又在設陷弄了。不過我明知道，故意裝聾作啞，螃蟹出石縫，看牠橫行還是直行。總之，我們會裏現在是成了兩派，一派就是

會的，一派就是我們；他們不死，就是我們要亡，漢子人，殺頭挨刀祇一回嘛，莫非會死兩回，槍林彈雨裏我鑽過，要死早死了，等不到如今了！從前我倒是把全幅精力放在這樁事上的——跟他們拚死活這樁事上的，唉，不過我們遭遇太壞了，遭遇太壞了，我從來沒有嘆過氣，經過多少波折、顛險、困苦我沒有嘆過一聲，到現在也……。」副議長興奮的臉孔上，突然罩上一層厚厚的愁苦的顏色了。

「是呀，副議長就是遭遇這件不幸的事，真是誰也爲你家不平！」楊志高接過副議長手裏的水烟袋；「不過你老人家要從寬處着想，定要寬心纔好！」

「寬心！好容易撫養到二十七歲，又好容易當到股長！」副議長直跳起來，拍拍棉袍上的一些紙條灰；「如果我不寬心，早就成神經病了，你想想，五十一歲還來死獨兒子，傷心不傷心！現在我是準備一死而已，他媽的戾，不過一個人，要死得其所，死得響亮，古人說：『樹死留根，人死留名，』要是悄悄啞啞死掉，或者爲一己私利而死，死一千一萬又怎個！對不對？」

副議長每逢一講得起勁，常常會從嘴裏滑出一些粗俗的字眼，甚至在大庭廣衆的會議席上，也會如此，有時簡直引得全場的人都大笑起來。同時，他做完一件事，說完一段話，末尾總要來一個「對不對」，在別人看來，他倒煞像一個很虛心，很能接受批評的人；其實，他的性格倒是與此恰恰相反。他的「對不對」，不過是想挑引別人來一番讚揚的尾巴吧了。

「這纔是做大事的人呢！」楊志高終究吃過幾天『等因奉此』的機關飯，比起柳永福到底會吹捧多了；「我們應該學學副議長。不過積善之家，必有餘慶，你家一生並不會做下虧心事，早遲定有一個老兒子來養老送終的。」

「就是你這句話了，積善人家，必有餘慶，我本身倒並不會做過昧心事，想來是我的祖父輩喪過啥子德，報應到我身上。不過我五十一歲了，志高，五十一歲了！」副議長講到後幾句，擺擺腦袋，悽愴地坐到木椅上。

「笑話，五十零點的人就算老嗎！」副議長恨別人講他老，有人講他老，他就嫉恨，他就傷心，志高對這一點，是全得李文德的指示而明白的：「錢新之五十五歲還抱了個老兒子，難道你家的體力還不如他！」

「話是很有理。你覺得我老嗎？」副議長把臉孔伸到楊志高胸前，似乎是教志高評評：「我覺得老了！」

「啥子話，你家這種氣色，李美臣初見面那回他纔估計四十多一二歲喃！」

「哈，哈，哈，當真不老，惟願如你所說。」照事實說來，副議長的身體真是很強健的，他還有一口整潔的能磕花生米的牙齒，一塊長得像個冬瓜的臉。臉上的肌肉雖然不豐滿，雖然有些皺紋，兩頰的顏色卻隨時隨地都如纔喝飽老酒。他整年光着頭，微微雜白的頭髮，一根根有力地直立着，前額永遠泛着亮光；一雙小小的紅潤富實的耳朵，緊緊地貼在後腦上。他的眼睛倒是有點毛病了，不但洋板石印的「三國演義」已不能看，連看普通書信都需要戴一幅擡光眼鏡了。

「喂，喂，李，李。」副議長似乎是很健忘的吧，對一個最熟悉的人的名字，當他急意要叫喚時，他常常會忘記了，想一下，又纔：「李，李文德，你的電稿，你的電稿？時間不早了。」

「快完了，快完了，還有幾個字。現在纔四點呢。」

「好，好，橫直今天要在這兒開飯，不過我怕的是郵局關門。我最怕跟郵政局的人打私交了，時間不到硬不開門，時間一到死人也不肯通融；信封上有一點不合，不收。哈，哈！」副議長又抽起水烟來。

「最近劉局長倒是很活套的，可以通融了。」志高打了個呵欠。

「完了，完了！」文德把電稿捧到副議長面前：「請你老人家刪正一下，我的文字太生硬了？」

「文德，論理你們是子曰行出身的人，受過師範教育，總比我行些。我呵，行伍出身，衆人皆知，所以，所以你教我在詞句上改幾個字，添句把話，我搞不成。但是決定一個稿子的大體，主旨，我卻比任何人都高明。對不對？」副議長邊說邊在衣袋裏東摸西摸，摸了一陣，突然叫了起來：「糟了，糟了，眼鏡又忘記了！鄧小五，鄧小五！」

鄧小五是副議長家裏一個長工，也是他的隨行，這漢子，很忠厚，但有些呆氣；他聽見副議長在怪叫，跌跌撞撞跑進會議室。

「我的眼鏡該帶來了？」

「嗯，沒有。」

「混賬！每次進城都囑咐你，教你替我準備東西，你簡直……。」

「吧了，吧了！副議長，我唸給你聽，這樣，永福志高也可以聽得着，好不好？」

「唸究竟沒有着好。」副議長把鄧小五使走，拿起掛在胸前的那蘇州式牙梳子，緩緩地梳着下巴上那撮短短的栗色鬍子：「也好，也好。不過你唸慢一點纔行。最近耳朵……。」

「快郵代電，雲南省政……。」

「慢來，慢來！」副議長止住文德說：「從正文起，那些老套子不要說了。」

「好，打正文起：『溯自敵寇壓境，抗戰軍興，政府實行征兵，全國人民，踴躍應征。玉光縣雖地瘠民貧，人口稀少，但挽救危亡，未敢後人，八年於茲，征兵七十餘次，出征壯丁萬餘名，地方老幼，衣雖不蔽體，食雖不足飽，無不上一致，協力負荷此種義務。茲幸日寇無條件投降，全縣得悉，歡聲雷動，愈以爲太平將至，人皆可免兵役，安居樂業矣。詎料馬玉師區，突於本年九月二十九日，命令本縣補足本年度欠兵十七名，更新增征額二百名，二共二百十七名，勒令限十日送驗，遲者均以軍法從事。本縣縣長趙宜之，早奉停徵明令，裝聾作啞，惟命是遵，立即照轉各鄉鎮，依限辦理。迄至十月十八日，因遭人民反對，未能順利推行，該趙宜之竟萌乘機漁利之念，暗中串同師區，由師區派副營長李登連，率武裝兵十名，來縣坐催，該副營長等一切開支，概行強迫地方推派。至二十日，縣長與李登連又互相會商，改變辦法，每兵准改收騾馬代金十萬元，『墊腳費』一萬元，統限十月底由各鄉鎮負責繳納縣府。縣民聞訊，城中罷市，各鄉鎮則結團請願，而該趙宜之不惟不收回成命，反變本加厲，由軍事科派員會同武裝士兵，到鄉鎮坐收，並訂定所謂獎懲辦法，

凡遵限繳足者，鄉鎮長每兵一名，得獎萬元，保長三千元；欠兵一名者，亦照獎勵辦法處以罰金。各鄉鎮奉令，乘火打劫，強迫人民分攤，其中因抗不繳納者，一律均禁閉吊打，死於非刑村民；計劉大寶，李阿云，李小三等，受傷者有張至興，王自強，柳明生，楊國旺。現在被禁閉者，約在數百人。劉大寶死後全身青腫，口鼻出血；王李氏係身懷有孕，遭毒打後小產斃命；李阿云據其家屬報稱，係被鎮丁及武裝兵追擊，情急躍入河中，屍身迄無下落。查抗戰結束，勝利來臨，國府早已明令停止徵兵，且本年本縣以山洪暴發、淫雨成災，四鄉八鎮，慘遭水患，哀鴻遍野，嗷嗷四方可聞，救災無暇，而該縣長公然串同師區，製造此種殃民事件，本會為申達民意機關，萬難坐視，但經再四函請縣府停止，該縣長均置若罔聞，事出無奈，本會乃於十月三十一日，召集駐會委員商討辦法，經一致通過，呈請層峯立予電令制止，復公推副議長魯子盛為代表，到省參議會面陳事實，除分呈有……：……：……。

「好了，好了！」副議長舉舉右手：「文德，你這件公文，說好，不見得，說壞，也未見得。算是馬馬虎虎通得過去。我這批評對不對？因為你們年紀輕這般人，古書讀得少。不過我最怕的是那種歐化句子，什麼的什麼的什麼。哈哈，搞了半天還弄不清，所以我從前說過，現在這些新詩祇能餵狗！你雖然讀過新書，倒還不見有那些句子，難得，難得。」副議長沉思了一下，副議長又說：「我有一點意思，文德，在鄉民被打那一段，你應該再參考一下我們開會時所交換的情報，加以補充；其次，制止一節，字眼還要加重，爽性改為請上頭立即撤職查辦，以儆貪風。對不對？」

文德正想跟副議長講什麼，志高卻接口說：「副議長，你家的主張是無一次我不敢不佩服的，不過新詩祇能餵狗，這意見是我不能贊同……。」

「慢來，慢來！」副議長搖搖手攔住了志高的話：「這些問題最好哪天——明天也好——有空，你來我家裏詳細討論，今天我們暫且把這電稿弄好纔是眞事！」

「哎呀，十月間出大汗，真不容易，真不容易！」參議員王伯欽，往往是人還在門外，首先聲音便傳到屋

裏。

「你探的消息如何？」副議長向剛剛跨進門的王伯欽問。

「張成興，張張氏被打死的事是沒有的。其他幾件倒是確實了。」伯欽把毡帽掛到門後的一個洋釘上，立刻又靠攏副議長，小聲地講了幾句話。

「啥子祕密大事？」文德捧了稿子，眯起眼向伯欽問：「可以公開一下嗎？」

「伯欽說會議長、向秘書都回來了。」不等伯欽答話，副議長先說了：「有啥子關係，一個參議會就是讓這一羣虎狼把持着，我非和他們幹一下不可，哪怕他是『哥老會』的頭子，又哪怕他是趙迪的走狗！文德，文德，倒是快些搞一下，搞好馬上發文。」

「那麼張成興，張張氏的死事不必發入了？」文德又向副議長請示着。

「當然囉！凡是張盛齋、劉榮貴所報告的情報一概不用。我早知道這些奴才是故意在搗蛋。他默倒提一些莫須有的事，報到上頭，上頭查了不實在，本會代電上的事就可以一筆勾銷。哈，哈，哈，這真是憨想！」

柳永福是城西一字街一個百貨商店的老闆，自打起仗來，找了不少錢，勝利的炮仗響後，雖然喫了一個反手巴掌，但前幾天結賬，據他跟文德說還有六百多萬的長頭。地方上的土劣貪官，見他那種熱鬧生意，個個都眼紅心癢，想盡方法，敲他的飛釘錘。把永福直弄得一天坐臥不甯，整整有二十一夜合不上眼。苦思苦慮，在去年選縣參議員的時節，他爲了保護自家的生命財產，化了二十八萬的活動費，纔算弄上手一個參議員，但是會、趙還不承認他，後來還是副議長聽見他花的錢太多，會趙喫錢不擋擔。副議長竭力替他維持，這纔把風波壓下；他識字不多，言談不行，什麼責任也不能擔，開會的時候，出個面，「會派」認爲他無能，不能立足，於是他祇好走入魯派的圈子裏。但他爲人還正直，在商界稍有點面子，祇要魯副議長們這方面不管公私需要款子，他都可以一手包辦——借墊或擔保。今天這些事，他是完全沒有插腳的餘地，無聊地閒坐着，正想抽支香烟吸吸，忽然覺得有點臭味鑽進鼻孔，他揚起腦袋，捏住鼻子，嘻皮笑臉地對志高說：

「該是你又放……？」

志高從前是在省城財政廳當科員，後因患消化不良症，飯一下肚，便會胸悶，嘔吐，而且打屁不止；隨後症狀一天重似一天，醫治無效，辭職回家鄉休養。年來雖不會吐了，但多喫一口飯，仍然就會打屁不止。有陣在莊嚴堂皇的大會席上，也會忍耐不住，屁一出來，惹得大家都發笑或掩着鼻子走開。於是會裏的幾個同事，賜了他一個「瓦斯砲」的外號。柳永福的話纔說出半句，志高當然早已明白永福又疑心他放屁了，眼睛向永福身上一橫，立刻迎頭攔住對方的話：

「怕是你的喉管有毛病啦！」

「哈，哈，哈！」

「你在笑啥子？」副議長莫明其妙地向永福問：「是在笑我？」

「不，不。」永福趕忙解釋着：「我是以爲志高的瓦斯又……。哈哈！」

「原來如此。」副議長說：「說起志高，你的公文要熟些，這時我差些把你忘記了。請你去幫文德抄一抄，不妥的地方修改修改。我們應該儘五點前發出。向祕書不在，要大家動動手。從前我任八八區區長時，文德雖是助理員，但他是個萬寶全書，啥子都可以幹，名雖設七八個人，實際上祇是我們兩個負責。他是着眼細處，我專門掌方向盤，一巨一細，萬事迎刃而解。在商會任主席時，我們還不是這一套傢私，一靠攏來，事情便解決。一個人，勤快第一，能力次之，這是文德的美德。」

副議長突然提到這段歷史，他是含有相當用意的。文德自省師畢業，在地方上任了兩年的數理教員，因爲看不得校方壓迫、剝削學生，氣憤辭職，從此便追隨着副議長，先後約十年。啥子事，啥子話，副議長都可以對他說，就是向他開教訓也沒關係。楊志高呢，這個人性情品行都不大差，還懂點「人生是戰鬪的」，資本主義社會之後，又是更新的社會一類的東西，可是辦事懶散，愛講空話，不尙實際，副議長本來很愛他，礙於情面，又不便直說他，所以祇好用暗示方法開導了。

伯欽是個很敏感很怕別人說他一句壞話的，他聽到副議長雖是在講別人，他也趕忙加入工作。三個人七腳八手，四點半便完全辦妥。文德重新唸了一遍底稿，又把複寫的五份也交給副議長看過，掛好「發文簿」，馬上由收發呂子新交到郵局。

會後照例還有一台晚飯，是由隔壁「珍寶園」代辦；爲了避免會議長和趙縣長來找麻煩，大家都提議不再開飯，先行回家。副議長當然也同意了。

副議長住在城北兩里外的賭氣村，論路程不算遠，論他的腳力，每天往返五趟不嫌多。然而前年冬間，他患了一次傷寒，發汗時有一支右腿露在被外，病愈後這隻腿子的膝蓋處便疼起來。以後經過三四個草藥醫生的治療，雖好了，但去年冬季曾發過一次。平時不但不能走遠路，隨便散散步也需要拄一根手杖。他又必須常常進城，爲了辦事便利，去年七月間纔買一隻小棗騾。進城或到遠處，他便騎着這棗騾，由鄧小五追隨照應，一年來倒一點痛苦也感覺不到了。

「議長，」鄧小五走進會議室來：「馬已在門口了。」

「副議長隨便應着，剛剛站起來想走，他忽然又停住了。」

「副議長，到我家裏去開飯，一定了，何必再推辭呢。」柳永福對於副議長及其他重要同事，與其說是尊敬，不如說是「拉聯」；一有機會，他就請客，送禮，或者獻別的慰勸。

「這倒是小事，」副議長對於這些事似乎很不在意：「我還想去見一見會議長呢。唉，鄧小五，我的水烟袋裝到籃子裏沒有？你莫又忘記呀。」

鄧小五看了看提在手裏的小竹籃：「裝好了。」

志高和伯欽都已上前先走。剩下的就祇李文德還在收拾文具。

「怎麼？」文德驚疑地向副議長問：「怎麼又要去見他？不怕他找麻煩？」

「文德，」副議長走到文德身邊：「別人怕老會老趙找麻煩，難道我魯子盛也怕麼？那是膽小懦弱的表現。」

我姓魯的決不能這樣做，決不能這樣做！險些我又走錯一着棋了。那麼我一輩子的威名也從此斷送了。你們想一想。」眼光移到永福身上：「參議會辦這些事應該是正大光明的，我們來偷偷摸摸搞成啥樣子，對不對？」

「是呀，這些也倒是大道理。」永福趕忙讚揚着：「不過可以到我那邊開過飯再去好不好？」

「我們是正大堂皇的嘛！走，文德，你同我去。」副議長像沒有聽見永福的話，一跛一跛地跨出會議室：「唉，唉，永福又去不去？」一隻腳踏到走廊上，回頭看了永福一眼，不等回答，他便朝外走了。

「好，一道。嗯。」永福本不想去，爲了要證明他確是一個有膽氣的人，這時他不能不告奮勇了。

「對頭。」文德說着，走出來了。

「馬還是拉進來？」鄧小五望住副議長。

「唔。」副議長思索一下，說：「不，你跟我們一起走。」扭轉頭來，看着文德：「你想，我能怕別人找麻煩嗎？對不對？」

「道理倒是如此。」文德應着。

他們一起往十字街走去。今天是街期，現在市場已散，來往的人很稀疎了。

「所以啊，所以啊。」要轉進一條小巷，副議長突裏突然又對文德講起來——他常常是這種突裏突然講起話來的：「因爲魯子盛這個名聲太大啦。所以啊，所以啊。」他的話又突裏突然中斷了——他常常是這樣無頭無尾地把話中斷的。

十多步外的地方，忽然傳過來一陣呻吟聲，副議長用手掌搭在額上向前看去，模模糊糊有幾堆草似的東西在巷子的兩廊，不假思索，也不再細看，他猜定又是幾個流落在這兒的散兵乞丐了。

「又是病兵？」副議長向文德問。

「是呀，三個呢。」

副議長加快了腳步：「爲啥慈善會的這幾個巡察不教他們來收容？唉，可憐喲！」

巷子的兩廊，一共睡着三個病兵，每人都是蓋一床草蓆，有一個是用塊土基作枕頭，一個是靠在一堆草上，另一個是坐在地上，用蓆子圍住下身。

「你是哪裏人？」副議長向東邊坐着那個問。

「江，江西的。」呻吟了一陣，這兵纔答。

「爲啥會在這地方？」副議長覺得這問話有些不妥，又改了口：「是一零九師的麼？」

「不。八二師的，部隊走了，他們不要我去。」

「好，你們等一等，我去叫人來招呼你們。」副議長擺擺頭，深深地嘆口氣：「天理何存，天理何存！再打仗，人民要死完了！照這種樣子，誰人有了子弟敢送去當兵！文德，這件事由你辦一下，等一會你告訴李巡察派兩個人來就把他們擡到土主廟去。不然，在這種天氣，一夜就要凍死的。」又嘆一口氣：「這社會太惡劣了！」

轉出小巷，又是一條大街。副議長帶着悽然的心情，慢步慢步地走着。在家裏，他的穿着是極其樸素的。熱天，一身藍布短打，一根藍布帶攔腰打個疙瘩，拖一雙後跟子被踏倒的布鞋；冷天呢，一件棉布短襖，仍然繫一根腰帶。那樣兒完全是一個土頭土腦的「鄉巴佬」。但進城來爲了維持體面，他不能不換上長衫大褂了。今天這一套是夏末新製的：一件瓦灰線呢長棉袍，外罩元青鏡面呢大褂，大褂上的五個琥珀鈕，閃閃地就像五滴將要落在地上的葡萄酒；一雙古舊的青緞子雙樑鞋。論他的這一身穿戴；不但平常，並且古老得很；可是一到身上，就會現出一種莊重素雅的風味，人們一見，由不得會起一些肅然尊敬的感覺。這正像他的動作一樣，本來在別人做出來是平常的，普通的，但他一做出來，就會別有一種文雅高尚的味道。甚至他走路一跛一跛的怪樣，也會使人覺得是文雅高尚。因此，每逢他在大街上走過，看他的人很不少，向他打招呼的人更多，簡直使他難以應付。

「噫，噫，前面走的那個不是會議長？」柳永福站定了對副議長說。

「叫聲嘛，叫聲嘛！」副議長放寬腳步追上去：「濟川，濟川！」
會議長由白德鄉轉回來，得到參議會開緊急會議的消息，隨便洗一把臉，他便忙進縣政府去探信息了。步子拉得很急，心又是一味在盤算着這件事，魯副議長的呼喚，他是聽不見的。後來還是柳永福趕上去，纔把會議長叫住了。

「德齋，啊，我是祇顧在走路呀。你們想到哪裏？」會議長問。

「就是來拜望你啊。喀，喀，喀！幸而我們是繞路來，要是走正路，那不是又空跑！」副議長一把捉住會議長的手：「纔到？」

「剛剛纔到。我是想到那邊問個朋友的信，所以走得很快。」

「辛辛苦苦，」副議長說：「騎馬還是坐滑杆？」

「哎呀呀，路上的風霜真喫夠了，喫夠了！」會議長左右前後看了一遍：「不行嘛，我們要找個地方纔好談呢。」

副議長也前後左右看一遍，沒有適當地點。大家祇好邊走邊談。走到街角處一家生意十分清淡的酒館，會議長提議到樓上喝酒。於是四個人跑到酒館樓上，坐到一張圓桌上。

「來一個紅燒肘子！」會議長最歡喜這味菜，往幾次進館子，座位還不會找妥便首先告訴堂倌的：「再來一個脆皮魚，炸脆點！」這又是一味最愛喫的菜，比紅燒肘子更熱心。

「豆花，豆花，來一鼓子豆花。」副議長向堂倌額上一指還沒有說出口，堂倌卻先替副議長說出來：「我曉得你老人家愛豆花。」

「不錯，我三天不喫豆花口腔裏就會要噴火的。不過我還可點一味炸花生。」

李文德和柳永福也點了兩樣，堂倌哇啦哇啦地叫着走開了。

「我一上館子就是大打牙祭，喀喀喀！」這句話在別人嘴裏說出來，那當然是非常寒酸的，然而從副議長

嘴裏講出，卻又是使人起一種敬意：「因為我那個女人太小氣了，我又不曾管錢，家務完全是操在她一人之手，要把喫點啥子東西，她總是勒二扣三，真討厭！」

「呵，不然的。你家那位太太很會持家的。難找難找。」文德誠摯地笑笑。

「你這話倒中肯嘯。小氣是固然小氣，我如果沒有她，簡直不能生活。怎麼來？因為我的收入太少了；是我來支派，那麼三五天準會把一月的用費用完畢，我實在沒有法子打這個算盤。」

副議長對於理財一道，本領着實太差，祇要交一萬塊給他，請他清點，他會搞一半天還沒法把它弄清。同時他用錢的手面倒是寬，他完全不會量入為出。

「議長，這次到過那些地方？」文德用張草紙揩着酒杯。

「差不多交界處都打了個轉轉。」副議長也在揩酒杯。

「災區大不大？」副議長抖着二樑腿。

「大呀，大呀！祿豐鄉，白德鄉，光家鎮，這些地方尤為厲害。不但今年秋收無望，明年小春也無法下種啦。目前有些田裏還有一膝蓋水呢。」

「可憐，天災人禍，我們這一縣的人是太命苦了。那麼趙公打算如何辦？」副議長也在揩酒杯了。

「當然是呈報上峯請示，這樣大的災情，誰也承擔不了！」

「唔，唔。」副議長點點頭，平淡地又接下去：「那個徵兵問題，自你同向秘書走後，趙公對此事要堅持已見，引起人民反感，城裏幾乎罷市，鄉下喧鬧得不得了，我家裏和參議會裏，每天平均不下十起人來詢問，請求制止，弄得我無法可想，今天祇好召開了第十次駐委會。大家同意代電省方請求制止，這事想來你還不曉得？」

「當然我不曉得。」會議長也淡淡地說：「很好，很好，德齋，你是一個有肩有口的人民代表，辦得對！這件事即使我在也是如此辦理的。因為我們是民意機關。」

這樣嚴重的事件，會議長竟不反對他的處置，他反而覺得會的是有什麼計謀在其中了。什麼道理？他想不通，他找不出適當的話來對付老曾，沉默一下，他纔悠悠地說：

「我也夠不上是人民正牌的代表，處置也並不見好。你知道我跟趙公私情上雖然不好，但也無甚惡感。正因為你所說，我們是民意機關，我纔如此做。我預料會得罪你，更會開罪於趙公。究竟你是啥子心事？不妨也直道講講，大家不要打肚皮官司纔好。」

會議長與趙宜之如漆似膠，這已是公開的祕密了，今天公然同意舉發趙宜之，這會有人相信麼！爲了積穀他倆之間會一度小有衝突，那又算一臺什麼事呢！會議長覺得自己的馬腳是被對方看出來了；趕忙轉個調門：「照理來說，你的處置實在不錯，不過，德齋，你這一來，真的倒是教我的大腳一定要去穿一雙小鞋了。別的心事我可當天盟誓，我是毫無打算的。再進一步說，即使我們撇開趙公不講，單單對那個李登連又怎麼辦！」

副議長以爲會議長的實話算透露了。熱心熱腸就想一把抓住對方的手，表示這擔子可以由他一人承擔，請會議長不必擔憂。可是回頭一想，會的是個口是心非的人，渾身陰謀，他每講一句話，甚至一個字，總要看清對手的心理，企圖，重點，而後纔針鋒相對着悠悠答覆，有時一句平談的話，一個最普通的「嗯」「唔」一類的字眼，祇要一從他嘴裏出來，馬上便使人感到含有深沉，陰險，難以捉摸的意味。副議長的手重新縮了轉來，又是淡淡地說：

「這點我很清楚，不過強龍壓不倒地頭蛇，如果這種事我們還置之不理，將來責任上是銷不了差的。現在木已成舟，將來趙、李二位有啥怪責，你把擔子完全撇在我魯子盛肩上了！」拍拍胸脯說完，轉向堂倌叫着：「菜，菜……。」

「唉，唉，德齋，你原來是把我曾某看作懦弱之輩嗎！我會汝舟並非是怕人的，也不是省油燈饒人貨啊！你，你太……。」

「汝舟，噫，你莫非今天要……」副議長覺得會議長明明是在向他示威了；他平生是個暴性子，受不得委屈，聽不得不順心的話，他生氣地站了起來：「你是在向我賣謠歌（註：唱過門調的意思。）！」

會議長也一頭子立起來了，捏起一隻拳頭，彷彿就要朝副議長打來。那塊瘦小的三角臉更是青得發紫。永福坐在旁邊心跳得要從口裏迸出來。副議長卻死死地盯住會議長，不動。

「哈，哈，哈！」料不到會議長卻捶了捶桌子，笑得後腦幾乎打到脊背上；「德齋，你把我的話聽反了！你有幾斤，我有幾兩，大家是土生土長的人，難道你我還不清楚！我並不是向你賣謠歌，我是說明我對趙、李二位並不是害怕他們。我跑江湖四五十年，你也是白手興家的人，你竟連這一點點也搞不清，真是使人想不到。你我如今是五十以上的人了，江山還要讓人，莫非一句話就容不下了，你性子太大啦。我比你還癡長幾歲，茶房酒店我們不合講這種大事，我們講講別的事吧。哈，哈，哈！」

堂倌把酒、菜都一齊端來了。文德倒過一轉酒，大家開始默默地喫起來。會議長對副議長格外慇懃，恭敬，一杯杯的酒老是向副議長敬過去。將要破裂的局面，又慢慢合攏來。

會議長實在並不是畏懼副議長，前三十年他在地方上也是個光桿桿，無田無地無房子。年輕時他是以賭為生的流浪漢，抓、打、喫、碰樣樣會。名聲大，賭徒見他怕三分，村人不敢跟他往來。藉了這點威名，他拉攏一般浪人，組織了一個啥子「哥老會」，在土主廟裏喝鷄血酒，自稱「大爺」，羅致的人，起初並不多，到辛亥革命，兵慌馬亂，他乘機打起一桿革命的旗子，會員一天比一天多起來。民國八九年時，是他這會的全盛時期，要幹什麼就幹什麼，要殺誰就殺誰；地方官到任時，對他這種團體不但敢問，反要先去拜望他，領教他。這個時候，他賺了不少花錢，買了房子和田地。到十六年，昆明開了一部份軍隊到玉光縣去剿匪，一般老百姓受不了他那種凌虐、欺侮，祕密報告駐軍，十七年才算把他這個幫口解散。但是現在他還是不改當年習氣，家裏養着四五個打手，有少數人也還追隨着他，在這種奇奇怪怪的生活裏，他學得了一手所謂「搗、打、忍、耐」的好拳術，他對人對事完全向機使用。他可以馬上發脾氣，也可以用大笑冰消一切問題。他要使對手

捉摸不到他的真心意，一直要等到事情終結，纔水清見底。

「德齋，再乾一杯嘛，你家都是爲公不爲私，何必傷感情。我在這些地方全不計較，你要海量一點啊！」

會議長端起酒杯，又和副議長乾了一杯。

「我是直性人，全沒心機，你也不必多意。」副議手反過來又敬了會議長一杯。

會議長喝畢，文德、永福們也要敬他一杯，你來我往，越喝越起勁。

酒是一添再添，喝了多少瓶，多少盅，簡直連數量也記不清了。副議長雖然也是一位「酒仙」之流，但已喫得面紅耳赤，神志恍惚了。文德、永福兩人根本酒量有限，六七杯酒便已昏昏倒倒。祇有會議長的酒興還正濃，別人已「不敢再陪」，而他卻自斟自飲、喝得津津有味。

天氣黑下來，堂倌趕忙點上一盞菜油燈。一盞不亮，又添一盞。文德，永福老在叫着：「再端一盤酸菜來，再端一盤酸菜來。」

大家的飯都用過了。會議長依然在悠悠地喝着，喝一口！講一半天話，夾一小點菜——有時蘸點盤子裏的炒肉汁放在嘴裏，慢條斯理地嚼着，講着，笑着。柳永福掏出來的兩包「駱駝牌」。

會議長差不多抽去了一包還零。

副議長平素喝酒也就算很緩慢了，但在這種場合，連他也難於忍耐了；祇好儘抽水煙。李文德精神較差，連連在打呵欠，喀痰，搔癢。柳永福仆在桌上已呼呼地睡去。鄧小五坐在另外一張桌上喫着殘湯剩飯。

館子的鋪門已經關掉。堂倌是三個都一起候在他們旁邊。街上一陣鑼聲傳來，更夫報告，是二更時候。

「濟川、還添點酒麼？」副議長明明是在催促會議長了。

「再來五十的，五十的。唉，唉，瓶子裏還有一點，那麼不再添了。發財，發財！」

喝完了那杯酒，堂倌把飯盛上來，但是湯菜已冰冷，堂倌又祇得端去回一下鍋。喫一口飯，會議長總要講十多句話，有時飯菜竟噴到對方的身上。

經過半點多鐘，會議長的飯算喫完了。堂倌把賬結出來：「一共是四千九百五十五塊。會議長推故教堂倌再打一碗清湯來喝喝。」

「掛在我賬上，結成五千就是。」副議長因為袋裏沒有現錢，他告訴堂倌說。

李文德根本沒有開這館賬的力量，因為他每月是靠薪水生活，但他也教堂倌記在他賬上。

「不必，不必，哪有這種道理！今天我來當東。」會議長雖然講得很懇切，但又不見掏錢，仍是在緩緩地喝着清湯。

柳永福一頭驚醒起來，雙手抓住堂倌：「多少？多少？我開！」一扎票子塞到堂倌手裏。

「好，好。既然是永福有心要開，那我們也就不必跟他央讓了！他付強如我付！」會議長一口把湯喝乾：

「永福，該還有香煙？」

「香煙完了，完了。堂倌，那麼再買一包駱駝牌。」

「飯飽一桿煙，纔會當神仙。哈，哈，哈，飯飽不抽煙，就像不慣不慣的。」會議長有理八分的說着，一擺一搖，帶頭出了館子。

在小巷口，大家分了路。文德和永福覺得副議長的酒有些過量，強留他在城裏歇一夜，可是副議長有擇床病，不在家便睡不落覺。他們兩人送着副議長出北門去，離別，文德還再三囑咐鄧小五留心照應，萬勿失事。

「明天早飯後你們來我家裏，約約王伯欽和楊志高。」副議長騎上馬，對文德說。

鄧小五提着馬燈上前，副議長一聲「叱走」，馬便往大路上奔去。

副議長剛剛一進門，又見許多村人等候在堂屋裏了。這些人，大多數是爲了這次徵兵的事來找他的。他現在是疲憊不堪、頭昏腦重的了，照理，他很可以教他們明天再來，但這些人中間又有幾個是地方上的正紳，情面難卻，來路又很遠，他仍然照常接待了他們。

「議長，我兒子的屍首還沒有撈着呀，還沒有撈着呀！」一個四十歲左右的婦人，撲通一聲，就跪到他面

前：「要望你家申冤報仇的，要望你家申冤報仇的！」「磕一個頭！」「千急要望你家申冤報仇的！」又磕兩個頭：「死得太慘啦！」

副議長把婦人叫起來，問明白，原來她就是李小三的媽了。

「區長，」又一個小女人呼喚着副議長舊日的稱呼：「今天我家裏被檢查，我十年積下的二萬塊錢挨他們搶去了，簪環首飾也擄完了，區長，請你老人家給想想辦法嘛！」女人蹣跚腳哭了起來。

「我的男人……。」

「不要吵，不要吵！」大旗鄉的一個紳士李啓雲把另外一個中年女人的話攔住了：「議長纔回家，累得很，你們一個一個慢慢講。」

「今天我不能替你們解決事件了。因為我已經喝了很多酒。」副議長緩和地說：「恐怕又誤你們的事，最好你們明天一早來，一早。不過關於徵兵事件，我倒可以告訴你們，你們祇要回家暫時靜候就是，這樁案子辦不好，我不當副議長了！」副議長說完，吸了一袋水煙，把今天開會的情形以及辦理的經過，完全講給了他們聽。許多村人和紳士們，這纔離開了副議長家。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早飯後，張龍飛來到副議長家。

說起龍飛，他是副議長早年的同事、同學，又是把弟兄。提到這，又不能不扯到副議長年輕時的一段歷史了：

副議長八歲父親去世，十二歲媽又去世了。他是一個獨子，媽死時，不但棺材錢無着落，連死者的入棺衣服費都是族人拚湊的。喪事辦完，他被一位堂叔送往本村王大頭家去放牛。到十四歲上，大頭死了，兒子當家，刻薄、勢利，每天他都要挨幾頓打，有時還不得飯喫。副議長自幼就是扭絲柴性子的人，他和大頭的兒子，有如水火不能相容。有一天為拌豬食挨了一頓打，他咆哮着斷然地離開了王家。他滿以為堂叔可以替他打

抱不平，而且會收留他，疼撫他。料不到他纔坐到椅上，叔叔劈頭就罵他：

「狗彘的，你還有臉回來嗎！放牛的本領你都沒有，你還能幹啥子活計！沒出息的餓飯種，我量定你永遠就是沒出息的奴才！」

堂叔的話，每個字如一根鐵釘刺在心窩上，他馬上回嘴說：

「你莫量勢我，預子不紅我魯子盛不轉家！」

這當然是火上加油了！叔叔擰住他的耳朵，立刻把他踢到門外。在鄰人家裏度了一夜，第二天起一個天不亮，便冒冒失失向昆明奔來。半途碰到一個招砂丁的「月活頭」（註：工頭。）他被騙到箇舊的鑛場上。當時他的體力雖很強，究竟年紀太小，吃不消砂丁的工作，場主把他打了一頓，派他到廚房裏當一名伙頭軍的助手，每天半夜便要起來發火，淘米，洗菜，沖豆子；飯熟，他要到每個寢室裏去叫喚砂工們起來開飯。過了兩年，他纔知道自己已被那「月活頭」出賣給場主了。他着急，他暗痛哭，隨時隨地要設法脫身，但他看着許多逃走而被拉回的砂丁，活活被場主吊打死了。因此，他一直不敢輕易離開。辛亥年的新年，場上停工，老闆和月活頭們終日在狂賭濫喫的時候，在一個沒有月色的寒夜，他大膽逃了出來。日夜不停，繞着小路走了一天一夜，到達某縣的時候，已是第二天下晚，天色已黑，他要投宿到一個小客棧裏。然而他沒有行李，又沒有錢，店主不收容他；他苦苦哀求的時候，恰恰碰着店裏一個管帶（註：相當於現在的營長。）願意收留他當個隨行。第三天，他便跟着管帶出發。管帶見他精靈強幹，半年以後把他提升為副目，隨後再提升為正目，到打廣西時，部隊改組為團，管帶升為團長，他就此一躍而為少尉排長。他成了團長的親信人物了。那時，他的連長便是張龍飛，龍飛階級雖比他高，因為是四川人，來在雲南時間很短，人事上沒有他吃得開，爲了拉攏，龍飛跟他拜了把。廣西戰事結束，他又隨團長奉令撤回雲南來。他打仗是很英勇很有果斷的，可惜他除了認識自己的名字外，別的生字所識有限，在生活裏他飽嚐了不識字的痛苦，他恨不能自己再年輕幾十歲，重新到小學校裏去走一遭。後來指揮部成立一個「軍官訓練總隊」，龍飛和他都被調去受訓。這一來，他的讀書的希望居然實

現了，於是開始了刻苦的寫讀工作。他硬板板讀完一部「國民新字典」，寫完四十多刀川土紙，默完一本「百家姓」。普通書信，居然可以寫，可以寫了。（到他轉回玉光縣來時，他已經能讀綱鑑和史記了。）軍官隊畢業，本打算替國家做一番事業，誰知回隊不久，國家承平，部隊改編，軍官遣散。團長後台硬，活動得一個厘金總辦，他也得到關照，包得江平縣的厘金，龍飛當然也跟他去。一年之後，差事滿期，他們除了繳款以外，一共賺得二萬多現金，他倆各分一半，並且同齊轉回玉光縣來。龍飛買得四十多工田。他買得兩院瓦房，三十工田。龍飛接玉光縣城裏一個商人的女兒作妻子，到現在已經十七年，當然變為玉光人了，而且因為他為人公正，村人們很信任他，本年他被推舉為第八保壯丁中隊長。龍飛是租住了副議長後面那院瓦屋，他們相隔祇一道後門，每天龍飛都要來陪伴副議長談天，喝茶，喝酒，閒或還來幾回象棋。在他們的友情的歷史上，從來就沒有有一點裂痕；是的，有時兩個爲了意見相左，他們會鬪口，甚至要打起來，但事後，他們又如無其事地依然和好起來。

「現在還沒有人來？」副議長抱着那把福建「泥心壺」，暖着手，邊喝邊講。

「今天是商量對付老會的事？」龍飛盤膝坐在副議長床上。

「這些事倒沒啥商量的，今天我要教他們來討論我到昆明的事。」

「到昆明……。」

外面一陣生疏急促的打門聲，副議長以爲文德們來了，忙教鄧小五去開門。進來的不是文德，而是一個全幅武裝的傳令兵。傳令兵隨着鄧小五進了副議長的臥室，雙手捧一扣粉紅色便束給副議長。副議長趕忙在枕下取出眼鏡，戴上，展開束，端詳一趟，微笑着對龍飛說：

「李副營長請我今晚到城裏便飯。」他蹙着眉頭籌思一下：「你報告副營長，今天我有點感冒，不能去奉陪，謝謝營長。」

「報告副議長，營長說一定要你家去的，專門等候你家的。」

「我有病呀，你轉達副營長，改天我再來拜望他。」
傳令兵出去了。

「剛纔這個傳令兵來幹啥？」文德突然走進來了。後面站着志高、永福。

「請我今晚去喫便飯。」副議長笑着：「這套法寶我早已曉得了。他們以爲我是位飯食菩薩，喫一頓飯便可以萬事皆休。」

「昨天我們發出去的五份代電，曾議長教向祕書由郵局退回去了。」文德說。

「爲啥要退！」副議長睜大眼睛望住文德：「郵局辦事不是一向很彈墨綫嗎？爲啥掛過號的信件又准退回來？」

「因爲劉局長不明白我們的情形。曾議長派向祕書去向劉的說，那五件代電因爲校對有點錯，他們收回更正一下再發。今天劉局長見我，迎頭便問我爲何那五件信不送還，過了今天的班期又要到下班纔能發了，而且他已出了收據，對總局不能交賬。我被他問得莫明其妙，隨後仔細問問，纔曉得這件事的底細。」

「我要進城，我要進城！」副議長氣洶洶地拍了拍桌子：「他姓會的可以隨便扣押我們的信件嗎！那真豈有此理了！」

「副議長，你家暫時莫去，暫時莫去，城裏今天風聲很不好。」志高坐到床上。

「管他風聲不風聲，我非去質問他姓會的不可！」副議長在穿棉袍了。

「砰砰砰，砰砰砰！」外面又有人在打門。

屋裏的空氣突然有點緊張。許多人都側着耳在聽。副議長依然在換衣服。張龍飛一步跳下床來，直向門外奔，到二門口，還面和一個人撞了個滿懷，定神看看，是王伯欽。伯欽喘得要命，臉是通紅，半天說不出話來。

「怎麼了？有啥子事？」龍飛雖然膽大，也微微有些激動了。

「李連登派了三個武裝兵來，要，要，要捉副……。」
「到村裏了？」

「沒，沒有，纔出城的。」王伯欽舐舐乾燥的上唇：「趕快教副議長退避！」伯欽直往房裏走。龍飛一把抓住伯欽的右膀：「慢點，那老頭子性格扭得很，你進去不要講什麼，等我設法。」王伯欽不再回話，隨着龍飛走進副議長的臥室。

「有啥子事？」文德向伯欽問。

「沒有！」伯欽竭力做出很安全的樣子。

但屋裏的空氣究竟是更緊張了。文德、志高、永福都抬着懷疑的眼睛，呆呆望着伯欽。

「大哥，」龍飛向副議長叫着：「你要進城嗎？我想請你到我那邊講幾句話，快當，快當！」

「在這裏講不得麼？」

「在這裏不能講，非到我那邊不行！」龍飛不等副議長回答，扯着副議長的手膀就向後門走。「走，大家一齊過去！」龍飛向文德們喚着。

「你在搗啥子鬼！」副議長覺得龍飛太無禮了，當着那麼多人，就拉拉扯扯，他發氣了：「我不去！」然而副議長終於被拉到龍飛房裏去了。然後龍飛又把伯欽叫出來，咬了一下耳朵，單獨一個人便往門外跑去。

「爲啥他又走了？」副議長向站在門口的伯欽問。

「他一下就轉來，副議長，你家稍就攔一下。」

「到底你們是搗啥子鬼！」副議長拍拍桌子，氣急得臉都漲紅了。

「他到村頭去一下，他已告訴我了，他馬上就要轉來的，因爲有一點事，相當重要，請副議長稍等一下。」文德更是奇怪了，在房裏不安地走來走去，猜想，但沒有詢問根底。永福是一團地縮在床角裏，眼睛定定

地看着門外。

過了一會，又過了一會。副議長着實忍耐不住了，嘴裏亂七八糟地罵着，立刻就往後門那邊一跛一跛地走去。當副議長走到自己堂屋門口時，龍飛也來了。

「你是在搞些啥子？」副議長不屑地看了龍飛一眼：「你……？」

「大哥，你莫急呀，剛纔李連登派了三個兵要來捉你，我知道你聽見這個消息是不會避開的，所以我特別把你叫到我那邊，一旦有事，你可以由那邊大門出去！光棍不喫眼前虧，要不是今天我去堵他們的頭，這些丘八早已來糟塌你了！」

「爲何你額上……？」文德發現龍飛額上有一塊鮮血淋淋的傷疤，他驚怪起來了。

「我幾乎把命送在這些兒子手裏了！」龍飛用手指揩揩淌在鼻樑骨上的血：「幸好這些兒子心虛，一見我們這邊的壯丁堵在大樹村，他們放了幾槍便轉去了。有一個槍子幾乎落在我身上，因爲我退讓，腦袋碰在牆角上。」

「你應該告訴我呀，龍飛，你幹事有勇無謀，張飛派頭，你……。」副議長走進房去：「我要進城，進城！」

「事情恐怕不會就此完結吧？」永福的腿子有些抖。

「怕啥子，人不死要活一百歲！」副議長又在換鞋子。

「不要緊了，現在附近幾村我都放了壯丁了。如果有事，他們會來報告的。」

等副議長收拾完畢，要動身進城時，晚飯已端到桌上來了。龍飛乘機說今晚機會很好，大家團集在一起，他願意拚幾味菜來，就在副議長這邊喝杯酒。副議長覺得這時進城，也有些不便，家裏又有這幾位同事，飯已熟還要走，那是很不妥當的，於是進城的念頭，纔就此打消了。

「文德，現在我們那五封代電既被老曾扣掉，一方面等我去質問他，再方面我們應該另外設法。」副議長

說：「你最好用我私人的名義，照昨天那個稿子的大意再起一份稿，普遍分送，爽性一濫不如再濫，省府省參會還是寄。第二件事，我後天決心上省。你們各位同事有願意堅持到底的，就忠忠實實跟我幹到底，不願的趁此時退出，睜着眼睛跳火坑的事我不願意教人去做，但是騎在牆上兩邊討好我也不歡喜。」吸一口水煙：「我是一生一世積德好善的人，我相信我不會死在這些刻薄鬼手裏。」

「我要堅持到底，我非堅持下去不可！」文德捶桌子：「這算是民意機關嗎！臊他娘的萬代，簡直是爲貪官土豪撐腰的機關，現在我們玉光縣要變成一光縣了，他們這些喪心病狂的貪官土豪，在鷄腳脣上還要刮油水！」

志高，伯欽本來有些心虛了，但是將來如果副議長坍了台，他們在這個地方還能立足嗎，不但不能立足，恐怕性命也要保不住哩。與其被敵人暗算，不如也乘機做一點事，將來跟副議長一道到昆明，或者還有一些好處也說不定。他倆於是也表示願意同副議長幹到底。

「好。」副議長說：「那麼我們就同心合力幹到底。龍飛當然無話說，他是早已同我共生死了。現在最好先籌十萬的旅費，這事由永福負責。」噫，噫，永福呢？永福？」

大家這時纔發現永福已不知什麼時候溜走了。

「無妨，無妨，永福這些人，他們是有錢，有產。旅費的事還是由文德去辦。伯欽就去問汽車票。代電稿趕快就辦。」副議長碎碎滔滔地講着。

「副議長，我們這件事，如果要幹得好，我們還是要以人民作後盾纔好，因爲民衆的力量比一切都大，有了民衆，那纔會勝利的。」志高說。

「你常常就是這一套。你想靠民衆的力量嗎！那太空洞了，太空洞了！一人做事一人擔，不要拉扯那些無知識的人。我一生一世是積德行善，萬事一到危急都有解和，這次我兒子死，也許是上代的德行太差了。」

「我難爲你莫搞這些閑事了，唉老天爺呀！」副議長的太太突然鑽進房裏對副議長說：「別人一天是爲生

活打算盤，惟獨你一天是在找禍事。你們各位……。」

「出去，快出去！」副議長衝到太太面前。

「拿來嘛，米也完……。」

「你還嘮叨！」太太被副議長嚇走了：「錢都會把我魯子盛逼死，我纔一點不相信。我在箇舊時，上天無路，下地無門，結果仍然把這條命保全了！」副議長走到房門口：「大江大河過了多多少，莫非在陰溝裏還會淹死不成！」

喫過晚飯，文德們離開了副議長家。龍飛替副議長收拾行李用物。

×× ×× ×× ×× ××

副議長纔起床，縣政府的祕書兼承審員高祖佑匆匆地跑進他的寢室來。

「呵，副議長真是起得早呵！纔七點半喃。」高祖佑雙手插在長衫的岔包裏，像有些怕冷的樣子。

「唔，唔。」副議長淡然地答着：「抽袋水煙。」

「昨天聽李營長說你家欠安，縣長一定要派我來看看，今天大概好一點了？」

「小毛病，已經好了。你坐嘛，我這點連高凳子也沒有多餘的，真是對不起朋友。」

副議長房裏陳設確實太簡單了：一張木板搭的眠床，床對面兩個裝糧食的大木櫃，兩口紅漆大木箱疊在櫃子上；床頭一張白木桌，那是準備夜間擺燈、茶壺等類用的，床腳一個木凳，凳上擺着副議長進城穿的雙樑鞋，襪子。別的什麼也沒有了。這種簡單的佈置，雖然清潔，整齊，但完全是保持着莊稼人的本色。朋友，同事，早勸他增添一點木器，開闢一間會客室，接待接待外客。他不聽，他說沒有寬裕錢。卸任的張區長會送來一套新式木椅，他不收。參議會的同事提議送他一套藤椅，他也阻止不要。

祖佑坐到床上，又笑嘻嘻地說：

「這次征兵引起了一點小誤會。勞副議長召集了會議，縣長說很對不起。本來縣長對此事是不願辦的，完

全是受了師區的壓制，實在是出於無奈，趙公說，千萬要請你家原諒。說到副議長方面，參議會是民意機關，當然應該要如此處置，趙公對你家這點苦衷是很能體諒的。他毫無心事，毫無成見。請副議長莫……。」

「祖佑兄，本來我有很多話要講的，不過你又是代表趙公，說了也無甚好處。巧言不如直道，我是出馬一條槍的人。」

「可以講，可以講，我可以代為轉達趙公。」

「譬如李連登爲啥昨天要派武裝兵來捕我？我究竟犯了啥子法？難道我姓魯的還怕人！」

「呵，呵，呵！」高祖佑的嘴張成個O字：「副議長完全，完全誤會啦！爲了這一點，趙公再三囑咐我，正爲此來加以申明的。」嘴巴又張成O字：「呵呵呵！這亂子完全是李營長的責任，對於他這舉動，趙、會二公不知講了多少勸阻的話，但是李這個人是位武棒棒，全沒轉變摸角，他硬要獨斷獨行！」走到副議長面前，壓尖嗓子，手指點着地：「事後趙、會二位又竭力開導他，所以他第一次派人來沒有成功，第二次受了阻擋，他纔算放棄這種主張。副議長，這一點你家全不知曉，這是應該原諒的。還有一件極其重要的事，現在，呵呵呵，縣府已經下最大決心停止收兵款了，正由李科長擬文向師區方面要求，會公很佩服你家的處置，趙公很尊重民意，請副議不用再掛心啦！爲了這點，所以……。」

「會公？會公聽說他已把我們發出的五份代……。」副議長覺得這事不應該在高祖佑面前提及，他把話忍住了。

「呵呵呵！副議長，你家聽起嘛，還有後文呢。爲了這一點——就是縣府已決定停收兵款，所以會公纔在昨天深更半夜的到劉局長那面把代電退回去。對於這一點會公也許在今明天會來向你家說明的。現在他不過教我附帶說說吧了。」

「唔，唔。」副議長淡淡地說，牙梳子在鬍子上來回地梳着。

祖佑覺得副議長對於停收兵款一事，似乎還有些懷疑，他不辭辛苦，不憚煩勞，又提出了很多證據，加了

不少說明，彷彿要強迫副議長馬上相信他的話。

「那是什麼問題也沒有囉，我要求的也就是這一點，我個人是並不想挑剔生事的，請你轉達趙公。」

文德、伯欽、志高、三個魚貫地進到房裏。祖佑首先和他們打了招呼，文德們很有些奇怪，一個個臉上都現出：「何以高祖佑又會來到這兒？」的神情。祖佑似乎是頗能觀顏察色的，他馬上如留聲機般，把剛纔對副議長講的話，通統一字不遺的背了一遍，同時還希望各位參議員：不要懷疑，以後有啥子意見，很可以建議縣長。

文德、伯欽們也說並沒有什麼意見，不過爲了責任問題，照例要如此做做罷了。

「報告副議長，」鄧小五跑進房來說：「外面有人要會。」

四個鄉下男子，立在堂屋裏候着，見副議長走出來，生硬地點點頭。副議長問他們有什麼事？其中一個男子說：

「今早我的兒子被他們拉到鄉公所關起來了！」

「放屁，放屁！」高祖佑一頭子由房里奔出來：「哪有這種事！昨天縣府就已經有命令停止征兵囉！你們是哪一鄉？」

「……。」

「是哪一鄉？」

「嗯。吳井鄉。」

「快回去，快回去！今天下晚你兒子就可以回來了！副議長哪裏有這多工夫跟你們攪這些事，你們有事可以報縣衙門。」高祖佑雙手又在腰間：「今天縣長就是故意由我來把這事轉告副議長的。」祖佑又把許多不必要的縣長對副議長解釋疑誤，以及縣長爲何要收兵款的原委，講了一遍。

幾個鄉人，又害怕，又喜歡，癩洋洋地走掉了。

「副議長，」祖佑又笑着說：「聽趙公的口氣，明天還要來請副議長和幾位議員去酒敘的。今天打算進城麼？」

「今天？」副議長盤算着，沒有答。

「今天慈善會要改選理事的，副議長，兩點鐘，你家是非去不可的。」文德插嘴說。

「對啊，我幾乎又忘記了！」副議長說。

「那麼我們一道去。」祖佑說。

「可以。」

「大哥，大哥。」龍飛從外面跑進來：「救濟會又發生一點糾紛啦。他們要請你去一趟。」

「啥子糾紛！你替他們解決一下嘛。」

「不行，不行，我講了他們不聽。」

副議長有事，祖佑祇好先行辭走了。

龍飛看着高祖佑走掉，他向副議長詢問詳細情形。副議長把祖佑的話，一五一十地告訴他，並且問他以後應該怎麼辦。龍飛一直認為趙會既有這種表示，今天他們當然可以停收兵款了。李文德又認為這是趙會的陰謀，緩兵計。不可相信，一切仍應照舊幹下去。副議長很同意文德的意思。龍飛完全反對，大家幾乎又爭吵起來。

「好了，好了，不要再講了，還是先到救濟會去吧！」龍飛憤憤地說：「他當秘書講的話都不算，那麼大頭百姓的話更不算數了！」

文德、伯欽、志高們打算先走一步，但副議長要留他們一道，於是大家先到救濟會去。

副議長自幼是苦煉子出身，他深知窮人的苦，他深知窮人的需要；他隨時隨地都很關心他們的生活。副議長三代都是單傳，父輩是獨子，他自身是獨子，爲了滿足窮人的需要，解救窮人的苦，又爲了要使魯氏門中人丁旺向，子孫有些好處，他自轉回玉光縣來，無不盡心竭力，舉辦各種善事，他是紅十字會玉光縣分會正會

員；他是玉光縣慈善會理事長，又是聖教公會宣講所所長。在他住的這一保內，他又舉辦了一個救濟會，是由他任會長，龍飛任副會長。在會的會員八十多人，盡是村裏的自耕農，小地主之流。凡入會的，每三月要上米二升，存入公倉，村裏窮苦的人有婚喪嫁娶，或者無米下鍋，祇要經保甲長或會員證明，就由會施給或貸給。施給的數目很少，最大限度一升，不賠還；貸給的數目可以隨便，到新穀登場起，每三月賠還一次。這事辦理到現在已有七年了。前次會、趙爲了要中傷他，還造出一種謠言，說他「藉救濟之名，收買人心，圖謀不軌」。當時會裏還起了一場風波，幸而他意志堅決，膽大氣壯，硬用行動把這場風波壓下。不過最近他的大少爺得霍亂病死，他對這事倒是有些灰心了。

「積德行善還會遭遇這些事麼！那麼這德也就不必積了！」副議長會對他的一個老朋友陳老太爺講述這話。

陳老太爺則大不以為然，他說，這也許是祖輩喪過德，纔使副議長遇到這種事。勸副議長再接再厲努力，行陰功積德的人，無論如何是有好結果的。

副議長們剛剛走出大門，柳永福卻滿臉喜氣的跑過來。

「副議長，聽說縣府已停止征兵了！縣長還派高祖佑來向你家道歉，解釋誤會。真不真？」永福熱心熱腸地說：「事情怕可以……？」

「你的消息怎麼這樣快？」副議長依然朝前走着。

「快！城裏滿巷滿街都在講這樁事了，你家還不曉得。」永福老是搶上副議長回頭，好像惟恐聽不明他的話似的：「還有些人在講，縣長倒是願停收兵款了，就是副議長不答應，還要告他。」

「又是在搗鬼了！這究竟是個啥子居心？」副議長回頭向文德問。

「要留心呀，恐怕又是陰謀了！」文德也搶上副議長前面。

「不管，我們總之要把握民衆，以民衆爲後盾纔行，有了民衆，他雖然有陰謀也就不怕了。」志高說。

「你每天總在講這一點。什麼民衆，空洞極了，我們主要的是計劃好，膽氣足，任他風波起，我穩坐釣魚船就得了。吉人天相，你我都不是刻薄成家的人，有德性，有膽氣，還怕啥子！」副議長走進救濟會去了。

把糾紛解決後，因為慈善會開會的時間已到，副議長立刻就要走。不料會員們都紛紛來探聽征兵的事，文德建議他向會員們公開報告一下，使他們也明白底細，將來有起事來也好請他們幫幫忙。副議長認爲這意見很對，立刻站起來對會員們宣佈了這次征兵的內幕，以及趙會的陰謀。

會員們聽見副議長被李連登威脅的事，大家都很憤慨，一致願意擁護他，保護他的安全。並且要就明天的日子請副議長及李文德們喫一頓飯。後來副議長認爲不能久留，明天一定要到昆明，車票已經買好，等以後事情成功，再來團聚。說完，這纔興匆匆地離開了公房。

「唉，文德，你們幾位喫過飯沒有？」副議長一早爲這些事耽擱，連早餐也忘記喫了。

文德們是已經喫過，龍飛要請副議長轉回去他家裏用飯，但時間已來不及，祇好騎上馬，緩緩地同文德們進了城。龍飛依然轉回去。

今天會議長也許要到慈善會開會的，因爲他也是會裏一個理事。副議長覺得他扣發參議會的代電，實在無理已極，他今天一定要當場質問會議長，教他講出理由來。他又惟恐自己腦筋昏，他特別約了伯欽也要到會，文德是慈善會文書組組長，那當然有出席資格。誰知到會，時間已暗，而且會議長沒有出席、祇會的二三號爪牙倒是到了不少、征兵案的事，當然也就沒有機會提到了。

改選完畢，已經下午四點半鐘。結果會議長以二十三票得理事長；副議長倒反變爲理事。副議長非常憤激，也非常憂悸。他對文德感慨地說：

「慈善會的公款又要遭殃囉，我真想不到！」

「這完全是我的責任！」文德小聲說：「幾天來爲征兵案，我卻疎忽了這邊！」

「你不要以爲我是爲理事長這個名義，也不是爲你的文書組長這職務啊！」

「我明白！當然明白！」

「……。」副議長還想向文德講話，卻有一個招待員來請他們去開飯。

聚餐後，已六點半。接近冬季的日子，天色當然早已黑了。特別的是今晚時候忽然轉變，滿天黑雲，老北風颼颼地刮個不停，大地上是黑壓壓的一片，伸手看不見巴掌。文德、伯欽知道留副議長在城裏歇宿是不可能的，祇好送着副議長到北門去。

「副議長，光着頭冷不冷？」文德說：「我這頂毡帽戴去好了？」

「不不！喝了這多酒，身上倒是暖烘烘的，頭也不見得冷。」

「你家算英雄喃！」伯欽說：「下雪天我也不見你家戴過帽子。」

「我真是英雄呢！所以啊，所以啊，文德，今天我們又算失敗了。現在貪官土豪是無孔不入。所以啊！所以啊！人心世道竟壞到這田地，真是止矣，盡矣。文德，我非同這一干子浪賊幹到底！」

到北門口，副議長還碎碎滔滔地講了好一陣話，這纔騎上馬，鄧小五在前打着馬燈，慢慢走去。文德和伯欽也抽身轉進城去。

走下一個小坡，將要踏上大道，城牆腳下的草叢裏，突然跳出兩個黑影，「砰砰砰」地就向副議長直射幾槍，副議長從馬上一歪倒仆在路旁了。

鄧小五放下馬燈，回頭來看見副議長滿臉滿身是血，一聲驚叫起來。但是北門一帶，人跡很少，盡是坟地菜園，並沒有人應聲。

「我挨，挨槍！」副議長兩手支在地上，想掙起來，但已不可能了。

鄧小五正在呆頭呆腦地慌亂，文德和伯欽大約是聽見了槍聲又慌忙趕回北門外來。把馬燈照在副議長臉上，檢視一遍，血跡模糊，究竟是哪裏負傷也看不出。文德向鄧小五問明剛纔情形，大家還想追擊兇犯，但附近什麼也不見，祇有遠處村裏的狗吠聲，和北風吹着樹枝刷刷的響聲。

「抬進城去？」文德像在問伯欽：「呼吸倒還有。」
「怎個抬呢？」伯欽說：「鄧小五，你來抬着副議長的腳，文德，我們捧着頭。」

弄了好半天，纔算抬撮起來。副議長是大聲叫着「你，你們要把我弄死嗎！」聲音十分悲慘。抬到北門街口，文德實在不忍再聽副議長的叫聲了，祇好把副議長放在一家商店的簷口下。

剛纔他倆轉出北門時，有十多家舖面都還開着，現在轉進城來，卻一家家都把門關了。路上的行人也完全絕跡。一條街黑得什麼也不見。文德放大嗓子，把一家雜貨店叫開，老闆聽明他是李文德，纔端着一盞菜油燈跑出來，把他們照應到店裏，文德把剛纔的事講了一遍，老闆非常氣憤，他認為這不是搶匪，而是有人謀害，他咬着牙說：

「好人不在世，惡人幾千年！難道百姓們就……。」

「水，水，水！」副議長叫起來了。

「床板，床板！」文德比着手勢，對那老闆說：「請你借我們兩塊床板。」

隔壁的一家人家也把門開了，四五個男人一齊奔出來，這邊望，那邊瞧，後來看見副議長靠在簷口下，大家圍了上去。有的嘆氣，有的噓嘴。

「響了四槍呢，我祇以為又搶人了，趕忙縮到他們家裏！唉！」

「是匪？」

「天曉得！」

「公安局附近還搶人！」

文德和伯欽，像一樣沒有聽見似的，一心一意攔綁床板，床板拴牢，許多人把副議長撮到上面，有四個男子願意幫他們抬，文德和伯欽在前引着路，一直往紅十字會的醫院走去。

一路上的店舖是完全關了門，路上祇偶爾有一兩個行人，躲躲閃閃地走着；看見他們的馬燈，立刻便縮到

黑暗的拐角處。

到了紅十字會的附屬醫院，副議長被抬進一間小小的病房里。文德去找醫生楊光靜，一個護士告訴他，楊醫生打牌去了。文德急得要命，一面打發醫院裏一個工友去找，一面又教伯欽和鄧小五去請副議長太太。他在病房裏照應副議長差不多過了半點多鐘，楊醫生纔來，倉卒地換上工作服，立刻開始檢查傷口。臉上的血洗淨，並沒有傷，打算解開大褂，血水早已把衣服都粘凝起來，扯了好一陣。纔算把長袍也脫了，副議長的胸前，已滿被血水染污，經過擦洗，這纔發現肋部有一個洞，右肩上也有一個洞，肋部的子彈還不會穿出。副議長一面在叫，在哼，楊醫生一面在用消毒藥水洗滌。後來是敷上藥膏，又打了一針，然後把副議長安置在床上平躺着。副議長仍然在呻吟，仍然在要水喝；差不多過了二十分鐘，纔迷迷糊糊地睡去。文德當然很關切副議長的傷勢，他瑣屑屑地向楊醫生問了好些話；副議長的傷勢本是很重的，但又不便直說，祇是告訴文德說：

「明天要趕快找車子運到昆明纔行，此地沒有器械，藥物的設置也不夠，要是在這里醫治，那，那……。」

文德不再講什麼了，把頭深深地垂下。

沉默乘機爬到病房裏來。掛在牆上的一盞菜油燈，像坟堆附近的燐火，忽明忽暗地閃動着，北風呼呼地在吹，窗子上的布帘弄得卜卜作響。燈光掩映在副議長慘白的臉上，要是不加細察，不聽呼吸，副議長那樣子，是像一個僵硬的死人了。

門外湧進一批人來，男的，女的，老的，小的。一個個站在病房門口，探頭進來。醫生趕忙阻止住他們，請他們離遠一點，不要驚擾。這時，忽然有一個女人直衝進房裏來，仆到副議長身上大哭起來，這當然是副議長的太太到了。楊醫生上前一把將太太抱起，婉轉地再三再四的勸解，同時又竭力安慰她，副議長的傷勢雖重，祇要到昆明便有辦法了。現在定要讓副議長休養休養。太太雖然安定地坐在一旁，不過昏迷中的副議長，終於被她吵醒了。

他睜開無神的眼睛，把文德喚到床前，斷斷續續地對文德說：

「你，你，你要，繼承我……志……。」

上氣與下氣不接，副議長的話就中斷了，他依然又閉上眼，

「我一定要繼續完成你老人家的遺志，副議長！」文德眼眶裏湧出兩行熱烘烘的淚水；

副議長是想點點頭，表示知道了，但現在卻是平躺着擺擺腦袋；兩粒很大的眼淚，從小眼角直淌到耳朵邊。

文德確實是副議長的一個忠實信徒，一顰一笑，一言一行，他完全模仿副議長，爲人處世，更是一點不差。伯欽、志高過去常常打趣他，說他受了副議長的「衣鉢真傳」，他表面絕對否認，但心裏卻非常高興。

楊醫生是隔一會便按按副議長的脈搏，聽聽他的呼吸，照應得十分認真，十分週到。祇可惜這裏的設置，實在沒有治療這種傷勢的特效藥和器械，楊醫生心裏也感到十萬分的難過。

縣府的高祕書到了，一見副議長躺在床上，立刻「呵呵呵」地叫着，裝出一付十分驚訝的臉孔，詢問被擊的經過，受傷的部位和輕重，又向副議長太太安慰了一番，縣長趙公又是如何掛心，會議長明天也要來探望等等。臨走並對文德們說：「冬防期間，縣府沒有把治安弄好，這責任完全要由我們負的！我們負責在三天以內，定要破案，把匪徒緝獲嚴辦，縣長已準備了一點醫藥費，請文德兄收下。」

一個紙包由高祖佑手頭，塞到文德身邊。

「不能收！副議長是向來不接收別人的無義之財的！」文德說：「不過這次副議長的受人狙擊，這決不是匪徒幹出來的，祖佑兄，這點要留心啊！」

「呵，呵呵！文德兄，這種話你倒不能講，趙公聽見，那……那……。」

會議長突然也忙到病房裏，仍是一番懇勸，仍是一番詢問，問得十分詳細，隨後也是送三萬元的醫藥費，但文德仍然拒絕了。

文德送着高祖佑和會議長出來的時候，一個人突的捉住了他的肩膀，他回頭看時，原來是志高。志高探明

一切經過，他斷然地說，這是被人主使謀害的。他咆哮了！

楊醫生又按按脈搏，聽聽呼吸，臉上忽然現出一種極其難看的神氣，手慌腳亂地找器械，找針水。

「沒有脈氣了？」文德拉住楊醫生問：「到底是怎麼了？」

「唔。」楊醫生答着：「傷着肺部呀！恐怕……。」

副議長太太一頭奔到床邊，扯開棉被，摸摸副議長的胸膛，一聲大哭起來。整個病房裏，彷彿就要被哭聲震倒了。

文德站在一旁，也不自主地吊下淚來。楊醫生用悽愴的聲音，在制止着太太，請她不要再哭了。

經過一個半夜的奔忙，棺木，裝殮，算是準備停當。靈柩暫時搬在醫院後層的花廳裏。議長太太接連哭了四五個鐘頭沒有歇。

天亮時，門外湧來一批人，又是男的，女的，老的，小的，直把醫院的每個角落都填滿了。他們在詢問着副議長的死事，他們跑到花廳裏去探望副議長的靈柩。楊醫生雖一再阻止，一再請他們出去，結果一個個依然站在醫院裏不動。

北門那邊猛然有稀疏的槍聲響起來，一個小伙從門外跑進醫院來叫着：

「小二妹呀，快回去了，街上亂起來了！」

醫院裏的人像潮浪般湧出去。文德，志高，伯欽也一齊隨在人羣的後面忙到外面來。

十字街口有一羣人圍在牆拐角處，他們以為出了什麼岔子，文德首先鑽進人叢裏，抬頭看看，是一張佈告。因為他眼力差，又不能湊近去看。他教伯欽上去看。伯欽看完，告訴他，這是縣府出的佈告，大意是說副議長昨夜因返家較遲，途遇匪人傷害，現在醫院治療，無生命危險，縣府聞訊，立即派警察民團，前往出事地點查看，匪已逃颺，現已勒限三日內，由公安局遵限破案，否則治安人員，應予嚴處。縣府並又派秘書高祖佑，前往慰問。望人民勿自相驚擾。

文德聽完，血管幾乎都要爆炸了！他在街上直跳起來：

「副議長真是被匪搶嗎！各位地方父老，這完全是縣府造謠的！完全是造謠的！副議長一生爲人民奮鬥，爲正義奮鬥，因爲他是一個公正的大紳，開罪了貪官污吏，他是被人指使謀殺了！」

「參議會是人民的代表嘛，可是我們這一縣的卻是土豪劣紳的集納所，民衆們……。」伯欽也漲紅了臉，在咆哮着。

「這佈告把它取消了！」志高推開人，把縣府的佈告一把扯下來，撕成一些碎塊。

遠遠一聲哨子，由文德們身後奔來四個便衣，立刻把文德，伯欽，志高，一起擒住。這些便衣，由衣袋裏取出麻繩，把他們三個拴在一起，拉着向北門那面走去。圍觀的人，轟然地散開了。

北門外的槍聲比前又密集起來。街上的行人在飛奔；舖店在砰砰碰撞關門，驚惶，恐怖把這小小的城吞噬了。

到北門大街，文德們被推到公安局的拘留所裏。

局裏陡然又亂起來，哨子「噓噓噓」地在叫。許多警察集合在天井裏。

「現在張龍飛——第八保那個壯丁中隊長，他來圍攻北城了，他的人是假裝成一些趕街的人，大家要留心搜查，不要放他們進來……。」公安局的曹局長對他的部屬訓着話：「到北門，馬上分三路……。」

文德站在拘留所裏聽見，瘋狂地笑了起來。

一九四六，一，五。

約翰·史丹倍克：工作中的小說家

(美) L. 加奈特作 盧集譯

(一)

約翰·史丹倍克(John Steinbeck)給他文學代理人，麥金陶希和奧提司的信，包含着差不多有十五年創作上的合作關係的，顯然是一篇非常忠實而且能啓發人的記錄，記着約翰·史丹倍克本人對他作品的見解，當他正寫着這作品的時候。

史丹倍克從他能憶及的時日起，便已對寫作感覺興趣。四歲時，使他驚喜不置的，他竟發現了「高」和「飄」同韻，從那天到今日，文字之巧總使他歡喜眩迷。他爲加里福尼亞省的沙立那中學報「El Capitán」，在一九一九年，寫過東西，當時他做着高年級的級長，壘球隊和田徑賽隊的隊長。在斯丹福大學放假時，他也寫。在一九三〇年的前幾個月，他一度當過「紐約日報」的採訪員，但他不愛這個差事；他要寫他自己的文章去。在得到初次成功之前，他刻苦地寫了將近十五年。他寫的始終比發表的多。事實上，他還毀了兩部長篇小說，在他第一部發表的小說，「金杯」，於一九二九年問世以前。

是到一九三〇年，史丹倍克和他的文學代理所開始長期聯絡的。這個機關的辦公地方成了約翰·史丹倍克在紐約的家庭和辦事處。在起初幾年，他向同伴們徵詢文學上的意見，有時也希望文學上的慰安。到後來幾年，這機關變成了他的藏書所，替他阻擋訪客的侍衛，而最重要的，他的朋友。

「記得我告訴過你們，『未知的神』(按：即『給一個未知的神』之初稿)自從我當初送去發表後就使我苦惱。」這位青年作家在一九三一年秋寫信道，那時他的代理人還沒有打通他的書的銷路。「你們通知我這本書找不到主顧，對我既不難堪，亦無不快……我要把它重新寫過。至於我認爲好的，是否編輯先生也認爲好。」

還留待證明。但我絕不故意教這小說『迎合讀者』……」

「天堂牧場」出世之前，史丹倍克寫過幾遍「給一個未知的神」，出版商那時都不肯要。他還完成了一部書，叫做「不和諧的交響樂」，也一樣銷不出；這一部他隨後索回了，他說，重讀一遍，覺得慚愧。他甚至還寫過一本謀殺案的神祕故事，他以為「可以幫他賺到喝咖啡的錢的」。他摸索，試探，尋覓着他的道路。在「天堂牧場」裏，他第一次揭示出那後來被人認為是史丹倍克作風的東西。

他宣布他的主題早在一九三一。「去孟特里十二哩光景有個山谷，位於叫做『兼哈的牛欄』的山崗間，」他寫道。「因為我正在用着那地方的一些人，我就稱它為『奇羅牧場』。由於在其中二十戶人家間那一片無比融融樂樂的空氣，這山谷許多年來都以『快樂谷』出名。他們是平凡的老百姓，沒有受過什麼教育，然而誠懇篤實，像任何忠厚的人那樣地忠厚。事實上，就他們全部的歷史着眼，我也看不出他們犯過一樁真正壞心眼兒的罪行，或是一樁不能稱做占小便宜或者根本就是想討人好的事。稿子是由許多小故事組成的，每個故事本身都完整不缺，有頭有尾有高潮。每個故事講一家人或者單單一個人。有些故事很短，有些卻長到一萬五千字……」

當然，這本書出版時與初稿有點出入；史丹倍克的作品，在出世的過程中，每篇都有變化。在寫作的過程中，從他的故事上，人物上，他學到了很多知識。

「天堂牧場」於一九三二年出世；批評界友善地表示歡迎，但售量寥寥。「給一個未知的神」於一九三三出世；銷數甚至更少。勞勃·巴洛只好把沒有賣掉的這兩種書「廉價出清」了，可是沒有一種賣得出去，簡直跟「金杯」一樣慘。當「饅頭坪」在一九三五年得到成功後，巴斯珂·柯維西收買未經裝訂的殘篇，接受這兩種書的版權時，使他驚詫的，他竟發現賣得的款額連付那筆預支史丹倍克的少得可憐的錢都不夠。三部史丹倍克出版的書，總售數還不滿三千。

史丹倍克不曾希望過銷路好；所有他後來的成功使他吃驚。當他一九三三年二月將「給一個未知的神」的

最後定稿送給他的代理人時，他解釋道：「這部書真是難寫得要命。我爲它作了將近五年的筆記。它大概是部難賣的書。書裏的人物並不是『土佬兒』。他們不見得比『依利亞德』裏的人物更懂人情。布瓦羅一口咬定說，只有神、國王、英雄纔值得寫。我也深信。小公務員的生活瑣事不能引起我的興趣，除非是，當然，除非是這個公務員化爲英雄。可是我不想來把我的書試加解釋。書本身應該做到這一步。要是能約定讀者讀它時須一面聽巴哈的音樂伴奏，那麼我對它的效果就有把握了。」

(二)

一九三三年他重讀了「不和諧的交響樂」底本，便急忙通知紐約他要毀掉它。「我再讀了我的存稿，覺得慚愧，」他寫道。「『謀殺犯』我覺得不妨賣給人家造紙去，如果還沒有付排的話。哪怕幾文錢，都比一網紙強。」

當時他正寫着「饅頭坪」，而且，現在看來很怪的，「饅頭坪」也不好賣。史丹倍克的代理所裏流傳下來一段故事，說是有十一個出版商都拒絕不肯接受它，可是存稿篋裏卻只藏着兩份退回的稿本。終於巴斯珂·柯維西接受了「饅頭坪」，從此以後，他一直做着史丹倍克的出版人。

在「饅頭坪」出版前後，批評家和讀者之無能認識他的主題，使史丹倍克愕然了。「我要寫點關於『饅頭坪』的東西，」他告訴代理人，在一九三四的三月。「這本書有一個很確定的主題，我覺得它已經表示得夠明白了。我會希望，造成像亞瓊王傳奇的那種連環(The Arthurian Cycle)的苦心會爲人了解。但是，我想，恐怕連珊格銳爾(Sungreal)探尋森林的那一節也有人嫌不夠清楚罷。那形式是用的邁樂瑞(Malory)——『亞瓊王之死』的纂編者——集本的形式。最主要的一點，是想表現出一羣不爲人知，而我歡喜的人們。」

「那麼，這個連環，或者故事，或者主題豈不夠了麼？也許不夠，因爲我還沒有把它表現得十分清晰。所以我必須弄得它更清楚些。在各節故事之間加一個說明人，來把那一節作一番道德上的，美學上的，歷史上的

說明，你們以為如何？」

幸好，史丹倍克放棄了加一個說明人的計畫；讀者讀「饅頭坪」的時候，也不一定了解其中亞瓊王傳奇式的連環。這是史丹倍克第一次經驗到成功的滋味，而這成功卻使他煩惱。他把「饅頭坪」重新寫了一遍，比以前寫的幾遍都快而且隨便，他向他的代理人說，「這本不算頂好的書，真是怪，馬馬虎虎的寫出來，居然惹起這樣的騷擾。人們都據古證今地看它呢。」

他又加上說，「我給人捧得不亦樂乎。我所認識的作家，個個都是給捧糟了的。所以我切望『不明朗的鬪爭』趕緊接着出版。」

他憎惡一般習慣的出版商之把作家私人公開。「我絕不讓他們照像，」他告訴代理人。「把作者私人作品混在一起，我毫不信任。我想，這無非是習慣而已，但是我要打破這種習慣。」

在「每月佳書俱樂部」推薦了「人鼠之間」，把史丹倍克造成了一個舉國皆知的人物之後，評介家伍爾考特（Woolcott）請求給予一些用來廣播的材料。代理人把這個請求報告給史丹倍克。

「我想你們都知道我討厭作家的私事，」他答道。「我希望你們把這種意思透一點給伍爾考特先生。倒是我盼望他對這本書說幾句話。事實的材料儘管給他好了，但是告訴他，請他不要涉及私人。如果還有我自己的意識攪在心頭，我根本就寫不出書來。必須忘掉自己……倘若我不能忘我地站在羣衆之中，客觀地觀察事物，我一定要不知所措的。」

「饅頭坪」以四千美金賣給電影商，在那時候，這對於史丹倍克好像是一筆巨款，但是他們按照習慣而訂的合同卻使他後來後悔不迭。合同使他無權過問變成電影台本後的一切竄改。但是在一九三五年的時候，史丹倍克對於戲劇的形式，對於電影的廣大觀衆還沒有發生什麼濃厚的興趣，雖然電影在後來的十年中卻那樣有力地影響了他的事業。「平均說來，」他寫道，「我一年差不多只去看一次電影。」

(三)

「不明朗的鬭爭」是史丹倍克描寫移民到加里福尼亞果園作工的勞動者們的三本各不相同的書之一。它是三本中最深刻的一本。「我覺得它是一本粗野的書，」他寫道，「當一九三五年二月，他還在寫着它的時候，」其比較粗野，因為沒有作者的道德觀點。工人們說的話讓太太小姐們聽來也許嫌粗俗一點，但是既然太太小姐們不相信這種情形會長久存在，粗俗一點也無礙了。我了解他們的用語，我討厭工人們給閹割去他們自然流露的言語，而溫文爾雅地用牛津的腔調來講話……一個工人，倘使剝奪掉他的罵詈，簡直是個啞吧。」

一位紐約的編輯在巴斯珂·柯維西的事務所仔細地讀了「不明朗的鬭爭」的原稿，於是寫了一篇三頁長，字寫得很密的報告，記述史丹倍克筆下的共產黨幹部與紐約觀念派 (Ideologists) 所表現的正宗共產黨相歧異的地方。史丹倍克以為這封附了報告的信是一種拒絕的表示，幾乎要到別家去出版了，而這時，柯維西先生發現了他的助手所寫的信，他趕緊教史丹倍克安心，說他願意出版這本書，如果史丹倍克高興的話，雖然柯維西顯然有點吃驚於書裏的潑野。

史丹倍克告知他的代理人，「當然我高興出版的。它是一本好書。我相信它。」至於共產黨的觀念論，他解釋道，「我寫這本書的材料大半是得自愛爾蘭和意大利的共產黨，他們的訓練是在田地上得到的，而不是在起坐間裏。他們不相信觀念論和純粹理想的戰術。他們在環境限制下，做了他們所能做的事。」

這本書當史丹倍克寫這信時出版了。批評家們，並非故意地，趨向於討論其中的政治思想。史丹倍克弄惱了。「到現在，」他向麥金陶希和奧提司發牢騷，「只有白騰·拉士科和班·亞勃南森這兩個書評家纔發現了『不明朗的鬭爭』是一本小說，不是一個宣傳的冊子。也許過幾天會多幾個。」

「人鼠之間」是史丹倍克的初次的巨大成功，史丹倍克寫它時遇到過種種的困難。「這一角小天地頗難把握，明顯地我還沒有克服其中的難處，」他說，「當書在寫時——」一個像奈尼那樣的人，他對於土地的眷戀，

絕不是表示出畸形不正常，而是全人類對於土地時斷時起的強烈的渴望。」另外一次他說起這書是「一個試驗，要造成一部可以閱讀的劇本，或者一本可以上演的小說……要去尋覓一種新的形式，能把這兩種技巧鑄於一爐。」這是一個使他懸想了很多年的問題。

這期間，史丹倍克養了一隻狗，託狂，「一隻非常莊嚴的狗，絕不開玩笑的。」可是託狂給「人鼠之間」找來了麻煩。「一場小小的悲劇開幕了，」他在一九三六年的五月二十七日寫。「我的獵狗，一天晚上只有它一個在家，把我的一半稿子咬得稀爛。兩個月的工作要重新做過了。又沒有另外的存底。我真是氣得發昏，但是這個可憐的小傢伙也許咬得很有眼光。我不願亂揍一隻好狗，為了一部我毫不敢說好的稿子。他只是像平常一樣給打了兩下屁股。」在每月佳書俱樂部推許了「人鼠之間」，而且批評家也沸沸揚揚地讚美起來之後，史丹倍克還是覺得託狂咬得對。「我不信託狂會不知道他執行了怎樣的任務，當他咬那部初稿的時候，」他寫道。「我已將託狂升為掌管文學的中校。至於我國文學界毫無先見的亂吹瞎捧，我卻沒有什麼信心。」

(四)

「人鼠之間」的成功使得史丹倍克能初次旅行歐洲。史丹倍克夫婦從歐洲回國，比他們預計的快些。在一九三七年九月十二日，史丹倍克從洛珈陀寫信來說，「回國來多麼快樂呀。」他回來為的是寫「憤怒的葡萄」。

一九三六年十月，在「人鼠之間」發表以前，他曾為「舊金山新聞報」接連寫過幾節關於移民到外省去的勞動者的文字。當許久以前學校放假期中，他曾在長谷的田地上做過工。他了解這種勞工；他了解那些人民。他了解其中的辛酸。而且他對於採果子的工人們有一種情同骨肉的深誼；他是一個加里福尼亞人，他感到一種責任。

「我一定要走進山裏的峽谷去，」他在報告正在進行的作品時寫信給伊利沙白·奧提司。「那裏有五千家

人家餓得要死了，並不只是一時肚子空，而確實是長期的饑荒。政府正在設法供給他們食物，送給他們醫藥，帶着法西斯的利益集團，銀行，和種果子的大地主們來阻止這件事的蔓延，同時他們已做好預算表，將來要從這些人身上賺得收支平衡了。在一個帳篷裏有二十個人因為患天花被隔絕起來，婦女之中有兩個這星期要在那帳篷裏生孩子。從最初我便記掛這件事情，我一定要到那里去看看情形，看我是否能在那些剝削者的頭上搥幾下。

「你知道他們怕什麼嗎？他們想，要是讓這些老百姓在帳篷裏有適當的衛生設備而活着，他們一定要組織起來的，這就使大地主和富農不能安枕了。州邦地方不會給他們什麼幫助，因為他們是外鄉人。可是這個邦裏無論哪村哪縣的農作物沒有他們是收割不下來的……再說到兒童罷，兒童在我們長谷裏簡直是餓得在和死亡掙扎……我要盡力做……面對着這樣的悲劇，書生的文章變成多麼渺小多麼可鄙啊。」

他盡力做了，回家來突擊出了一本書，題目叫做「奈杜斯堡二三事」(L'Affaire Lettuceburg)。當它寫好時他坐下來寫一封聯絡的信給他的代理人和他的出版人，這封信動人地沈痛地說明了史丹倍克對於他自己作品的態度：「親愛的伊利沙白和巴斯珂，」他寫開頭了。「這是一封難寫的信。我不知道該怎麼寫。你們看，這本書是完成了，它是本壞書，我一定要摔脫它。它不能給印的。它壞，因為它不忠實。啊！事情都一件件寫出來了，可是——我沒有說出我所知道的全盤的真相。在諷刺的時候，你非得有所取捨有所限制不可，但是我卻根本不會諷刺。我到現在已經寫了三部不忠實的書，因為它們都沒有用出我全部的力量。有一本你們沒有見過，因為完成的那天我就燒了。第二本是那本謀殺案的小說，這是第三本。前兩本是在相當迫人的經濟壓力之下寫的，這最後一本卻是由於我所覺得的一種責任感的壓力。我知道，你可能把它賣掉三萬部。我知道有許多人會認為他們喜歡這本書。我自己也能點頭是道說我為什麼歡喜它，怎樣歡喜它，這番大道理我自己也駁倒，但是我并不歡喜這本書。如果讓巴斯珂把它印來出版，我害於他的要比我把書毀掉而害於他的還大。然而寫它時我卻不止一次地感到那種當寫作順利時會隨之而來的神奇溫暖的愉快。先前我全部寫作的道路，其終

極在使人們互相了解，後來我謹慎地寫這本書，其目的卻在於通過局部的了解而煽起仇恨。書裏充滿了種種小技巧，使人變成滑稽可笑。如果我不能寫得更好的話，好在我自知拙劣，業已擱筆了。我不能讓它就這樣下去……」

於是他回轉來做他艱苦的工作，一步不放鬆地寫「憤怒的葡萄」。有很久這部書都沒有名目。一九三八年九月，書名用明信片送到紐約，隨着來了一封信，說史丹倍克歡喜這個書名「因為它是一支進行曲，因為它屬於我們自己的革命傳統，因為用在這本書上它有着很深大的意義。我歡喜它，因為人民雖不知道星條國歌，卻知道戰曲。」

然而戰爭隱現於史丹倍克的天邊上了，正如它隱現於世界的天邊上一樣，變更了他的路程，正如它變更了世界的路程。他一度想逃到墨西哥去，先是和愛德華·瑞凱茲一同遠行去採集生物標本，這次遠行後來在「考泰茲之海」(Sea of Cortez)——史丹倍克的小說，其中涉及生物學處甚多。——裏結了果實，接着又為一部墨西哥影片，「被忘了的鄉村」，寫過台本。他學飛行，驚異地發現「它並不能使人得到一種權力感，反而使人感到自卑」。他在好萊塢和別處幫助着攝製電影。可是這一切似乎都不能完全占據他的內心。「空氣裏有一種威脅，彷彿一切無關戰爭的事情都得趕快做完纔好。」一九四二年二月他寫道。「如果世界上還有一個倫敦，我這個夏天要去住在倫敦了。」

(五)

戰爭隱現得更擴大了。史丹倍克願意有所效勞，政府的各種機關也請他幫忙。他熱心地應接着每一個機會——但跟許多別的人一樣，總是失望，因為在他們的一股興頭與辦公廳裏要死心塌地做的例行公事之間存在着——一道鴻溝。「月亮下去了」實際上是和作戰計畫局的威廉·道諾汶上校一場嚴肅的討論後產生出來的，當時所討論的是在德國統治的歐洲各淪陷國家裏援助抗德運動的技術問題。「轟炸不再」(Bombs Away)是由於空

軍將軍「赫普」亞諾德所供給的一疊資料而得的成果。但是在美國奔走，想覺得一些戰時關於空軍的可用的材料卻是一件令人心頭頗覺掃興的事情。

一九四三年初春，史丹倍克心境較為安適，那時他正渡海到歐洲，乘了一隻滿載兵士的運輸艦，去給「紐約先鋒論壇報」做戰事採訪工作。這正合他的心意；他曾經靦靦地問過「先鋒論壇報」是否高興容他作一個通訊員。他努力工作，起先很愉快。有時新聞檢查的限制使他痛苦，正如它使每個通訊員痛苦一般。他勤勉地沈着地做着每天的工作；可是當一九四三年十月他回國來時，他明白了他每天零碎的事並不能編成書。在他看來，一本書不僅僅是把一些零碎的新聞記事湊集在一起；它得有它自己的生命；它須得慢慢兒自然生長。

然而戰爭一日不停，史丹倍克就一日不可能歇下來擔任任何與戰爭無關的工作。他的戰時書信充滿了種種未完成的計畫——有關或無涉於戰爭的。事實上，這幾年裏，種種異想天開的計畫曾在信札中出現，隨後又消失，後來往往再現。但是「罐頭廠街」(Cannery Row)卻在一九四四年底驀地去世了，事先在信上沒有提過——這部小說懷舊地回復到「饅頭坪」時代的情調，像史丹倍克本人描寫它的，是一部「混合的書」，裏面有一副「完美的大骨架」。

一部被稱為「吹笛人」(The Piper)的劇本偶而在信簡中出現，接着就隱沒了；種種電影台本的計畫和臨時幫助政府的工作也現而復逝；信裏又有一件有關於影片「人間珠璣」(The Pearl of the World)的興致忽起，隨後就擱下來的長故事，這影片是在一九四五年在墨西哥拍的，史丹倍克為它寫了台本，這台本後來改成一篇文章雜誌上的小說——據它的作者說，是「一篇很別緻的作品，充滿了特別的手法和人物。一個民間傳說，我希望。一個素描的故事，好像寓言似的。」

「我想不再粗製濫造電影台本了，」一九四五年七月他寫道。「這不是我本行的工作——這東西是要把開麥拉移來移去團團轉的。」

像這樣，在十五年給代理人事務所的信裏，有着一位作家從事寫作的故事。現在戰爭已經過去了。這部

傳記剩餘的篇幅要留待史丹倍克去寫，批評家倘欲預言未來，未免有輕率之嫌。但在一九四五年春他寫的一封信裏出現有一段富於暗示性的腳註：

「瑞凱茲說，他小時整天都苦惱，直到他忽然懂得了大人們都是沒有什麼理性的時候纔止。後來，當他明白這道理以後，每件事情都很泰然了，他也能處理得很好了。他說他還沒有發現什麼事故可以修改他的見解。湯姆（史丹倍克之子）大概也會經過同樣的情形。如果他不能發現這道理，我要設法幫助他。」

——節譯自「大西洋月刊」一九四五年十二月號。

（三十五年五四）

紅 駒

(美)約翰·克丹倍史作 劉與譯

禮 物

天剛亮，比里·不克從臥房出現了，在露台上站了一會兒，凝望着天。他是個寬肩、羅圈腿的小個子，有部海象似的鬍子，一雙方闊的掌心裏肌肉也鼓將起來的手。他一對眼睛是沉思的，水汪汪的淺灰色，從他的史台特生帽下面冒出來的頭髮像麥穗樣的乾燥。比里正把襯衣塞進他藍色的斜紋布褲，當他站上陽台之際。他解開了他的腰皮帶，又再拴緊它。腰皮帶上每個眼的正前面磨得發光的地方，正好顯出來比里腰圍一年又一年的逐漸增加。當他看過了天氣以後，比里用食指按着另外一隻鼻孔，激烈的哼他一下，就這樣把每個鼻孔都醒得乾乾淨淨。然後，他一面搓着雙手，走下馬房。他梳理並整刷兩匹圈裏的騎馬，一直跟他們談論着；他剛好纔做完的時候，那鐵三角器便開始在牧場響起來了。比里把刷子和梳子插在一起，放在欄杆上，吃早飯去了。他的動作甚為從容不迫而又決不浪費時光，以至於他來到家的時候，地弗林太太還正敲着鐵三角器。她向他點着灰色的頭，退進廚房去了。比里·不克坐在台階上，因為他是名馬夫，不宜於他首先走進飯廳。他聽見地弗林先生在屋子裏，使勁穿靴子的聲音。

三角器高聲的喧囂把覺弟弄醒了。他還只是個小孩，十歲。一頭灰黃牧草色的頭髮，一雙羞答答、溫文爾雅的眼睛，一張他一思索便也動作起來的嘴巴。三角器把他從睡夢中驚醒。遠背噪音的事，他向來就沒有過。他自己絕沒有幹過，他所知道的也沒有人曾經幹過。他揉摸了一下糾纏在一起的眼睫毛，脫掉了睡衣。片刻之間他便穿着好了，——藍洋布襯衫和工人服。天氣已是季夏，所以也自然沒有穿鞋的必要了。在廚房裏，他等他母親從磁盆前面走到灶後面去。然後再用他手指把濕頭髮梳向後面。他母親恰好轉向他，當他快離開磁盆的

時候。覺弟似乎害羞地離開了。

「我得給你剪髮了，太長了，」他母親說道。「早飯擺在桌上了，先進去，伯里就會來的。」

覺弟坐在一張長桌子旁邊，上面舖着白油布，有些地方已經洗出棉紗來了。油煎蛋一排排的擺在淺盆裏。覺弟拿了三隻煎蛋放在他的盤裏，接着又是三厚片脆火腿。他小心地從蛋黃上面拉掉那血色點子。

比里·不克丁丁咚咚的走進來了。「那不會傷害你的，」比里解釋道。「那不過是公雞留下來的痕跡而已。」

覺弟的高長而頑固的父親走進來了，而覺弟從地板的噪音，便知道他穿的是短靴，然而他無論如何要往桌子下面瞧瞧，爲了弄個明白。他父親把懸掛在桌面上的油燈車熄了，因爲有充足的晨光從窗子上射進來了。

覺弟並不問及他父親和比里·不克當天要騎馬到什麼地方去；只是他希望能一塊兒去。他的父親是個嚴父。覺弟每件事情都得服從他，不問是那一類的事情。於是卡爾·地弗林坐了下來，探手於煎蛋盤子。

「要去的母牛預備好了嗎，比里？」他問道。

「在下面牛圈裏，」比里說道。「我就是一個人也可以把它們收拾好的。」

「真的你可以。可不是一個人也要同伴麼。何況你會覺得乾燥無味的。」卡爾·地弗林今天早晨與緻頗好。

覺弟的母親把頭伸進門來，「什麼時候可以回來，你想，卡爾？」

「這可說不定了，我還得去薩里拉斯看幾個人，也許會到挨黑吧。」

雞蛋，咖啡和大餅干很快的不見了，覺弟跟着這兩個人出了屋子。他瞧着他們上了馬，從圈裏趕出來六頭老母牛，開始越過那些小山，走向薩里拉斯，他們要把這些乳牛賣給屠戶。

他們消失在山巔的那一邊的時候，覺弟也走上屋後的小山了。屋裏的狗沿着屋角急走，聳起肩頭，興高采烈地露出可怕的牙齒來。覺弟輕輕的拍着他們的頭。——尾巴又厚又大的，眼睛黃黃的打不里垂·麥特，以及

另一隻狼犬，斯馬歇，它曾經爲了治死一隻狼而喪失了一隻耳朵。斯馬歇剩下來的那隻耳朵能夠豎得來比看羊狗還要高。不過比里·不克常說這也是司空見慣的事。在一陣狂熱的致敬以後，這羣狗便把鼻子挨着地，像煞有介事的向前走，時不時的又向後望望，想弄個明白是否他們的主子也跟上來了。他們走過喂小雞的院子，看見鷓鴣和小雞在一起吃食子。斯馬歇稍爲追趕了小雞們一下，想要實習一回羊羣放草時應該保持的威風。覺弟不斷穿過大塊的菜圃，其間綠色的穀物比他頭還高些。乳牛吃的南瓜是嫩綠色，還小。他走向一排紫苑叢，其間淌出冰冷的泉水，經過水管，流進圓的木槽去。他靠了上去，緊接着綠色的有青苔的木槽喝水，那裏的水的味道最好。然後他掉轉身來，望見那下面粉刷過又爲紅色天竺葵所包圍着的牧場房子，以及杉樹旁邊，比里·不克孤獨的生活在那兒的長方形的臥室。覺弟看得見杉樹下面大而黑的鍋，這就是殺豬的地方。太陽快要翻過山脊了，照耀在屋子和倉房的粉牆上，使得潤濕的草柔和而發出光輝。在他背後，在高聳的紫苑叢間，小鳥們正疾馳於地上，從枯葉中製造出大的噪聲；松鼠們在麓山上清晰高唱。覺弟沿着農家建築物看去。他從空氣中感覺到一種不定的東西，一種變化莫測的，如有所失的感觸，一種接受了新的不熟悉的東西的感觸。越過麓山，兩隻大的黑鷗向地面飛落下來，而其影子穩靜迅速地在他們前頭滑溜過來。有些動物已死在附近了，覺弟明白，那可能是隻乳牛，也可能是隻兔子的屍體。鷓鴣們俯瞰着無物之物。覺弟之恨他們有如所有的正派人物都恨他們一樣，可是他們並不能被傷害，因爲他們帶走了腐朽。

不一會兒，這孩子又蕩下山來了。那些狗早就離開了他，走進紫苑叢裏爲所欲爲的幹他們的勾當去了，他經過菜圃走回去，停了一會兒，用腳後跟踏破一隻綠色香瓜，他並不高興這樣幹。這樣幹是件壞事，他知道得極爲清楚。他用腳踢沙土蓋在踏壞了的瓜上，意圖掩飾。

回到家裏的時候，他母親彎了腰瞧他粗糙的雙手，檢查他的手指和指甲。這是一點好處也沒有的，在打發他上學的時候乾乾淨淨，而在路上就可能有極其多的事情發生。她爲他手指上黑色的裂口而嘆息了。然後，把書本和午飯拿給他，打發他走着路上學去了。今早晨，她注意到他的嘴動作了好多回。

覺弟上路了。他裝滿了幾口袋躺在路上的小塊的白石英，而且他莫不經常的打鳥或向在路上曬得太久的兔子射擊。在橋那邊的十字路口，他遇見了兩個朋友，他們三人一齊上學校去，邁着可笑的大步，倒是頗爲天真的。學校剛開學兩禮拜，在學生之間尚存有一種不受拘束的氣派。

正是下午四點鐘的光景，覺弟爬上山頂，重新望見下面的牧場。他找尋那些騎馬，而圈是空的。他的父親還沒有回來。然後，他慢慢的走去搞點雜活計。在牧場房裏，他發現母親在補襪子。

「有兩個炸油糕，在廚房裏，跟你留的，」她說道。覺弟一溜便到廚房裏去了，回來的時候，半塊炸油糕已經給吃掉了，而且他的嘴還滿滿的。他母親問他當天學校裏功課的情形，可是她並不聽取他的滿嘴塞着油糕的回答。她打斷着說，「覺弟，今天晚上看你可把柴箱堆得滿滿的。昨天晚上你把柴棍架了起來，不是才只裝了個半滿。把柴棍都放平了，今晚上。還有覺弟，有些母雞把蛋藏起來了，要不然狗就吃掉了。去草堆裏翻找瞧瞧，看你可能找着些鷄窩。」

覺弟，一面咀嚼着，走出去搞打雜活計去了。他看着鷄鶉飛將下來跟小鷄在一起吃食子，他便擲出些穀粒去。爲了或種理由，他父親常驕傲於鷄鶉的來臨。他絕不允許任何槍聲接近他的房子，怕的是鷄鶉會離開了。柴箱裝滿以後，覺弟帶上他的二十二號步槍向着叢林旁邊的清泉走去。他喝了點水，之後以槍向一切東西瞄準。向岩石，向鳥的翅膀，向杉樹下的大而黑的殺豬大鍋瞄準，可是他並不射擊，因爲他還沒有子彈，而且一直不會有，直到他十二歲的時候。要是他父親發現他向家屋方向瞄準的話，他就會把子彈推遲一年。覺弟記得這點，也就不再用槍指着山下面了。爲了等待子彈，兩年是夠長的了。幾乎所有他父親的禮物的給與都是有保留條件的，而這也就有幾分貶低了禮物的價值。而這倒是好的訓練辦法。

等他父親回來開晚飯，直到天黑。終於他帶着比里，不克進來了。覺弟從他們的呼吸中嗅得出優美的白蘭地酒味。他內心裏高興起來，因爲在他一嗅到有白蘭地酒味的時候，他父親有時也作興跟他講話，有時甚至會告訴一些他孩子時代，荒唐日子裏所幹的勾當。

晚飯後，覺弟坐在火爐旁邊，而他那羞澀，溫文爾雅的眼睛，搜尋着房間的角落。他正等待他父親談一些他所抑止住的事情，因為覺弟知道他是有或種新聞的。可是他失望了。他父親以嚴厲的指頭指着他。

「你最好去睡了，覺弟。我早晨要用到你咧。」

這也不算壞事。覺弟是高興做事情，實際他也不能不做，只要不是例行公事就好。他望住地板，在他說出來以前，嘴巴的動作已經提出了一個問題。「我們要幹什麼，早晨，殺豬嗎？」他溫和的問道。

「不要操心啦。你最好去睡了。」

門一關上，覺弟聽到他父親和比里·不克吃吃的笑起來，而他知道這是某一類的笑話。後來他睡在床上，更想弄清楚隔壁房裏的切切私語，他聽見他父親辯難道：「可是羅士，我並沒有給他多少。」

覺弟聽見貓頭鷹在倉房旁邊追捕老鼠。他聽見果樹的極枝細聲的觸及到屋子。一隻母牛正叫喚着，當他快要睡熟的時候。

鐵三角器在早晨嚮起來的時候，覺弟穿着得比平常還要快。在廚房裏，梳洗完畢的時候，他母親氣沖沖的關照他道：「不要就跑出去了，你也得好好的吃一頓早點啦。」

他走進飯廳，坐在一張白桌子上。他從盤子裏取了一塊蒸的熱麵包，弄了兩個煎蛋在上面，用另一塊熱麵包蓋上，再用叉子一齊扎在一起。

他父親和比里·不克走進來了。覺弟從地板的聲音便知道他們兩個都穿平底鞋，可是他却向桌下瞥去弄個明白。他的父親車熄了油燈，因為天已經亮了。他看來是嚴厲而好教訓人的樣子，而比里·不克一點也不注視覺弟。他迴避着覺弟的靦腆而疑惑不解的眼睛，把整塊烘過的麵包泡進他咖啡裏。

卡爾·地弗林愠怒的說，「早點以後，你跟我們來。」

於是覺弟不大吃得下東西了，因為他覺得周圍有一種多災多難的空氣。比里·不克側轉他的碟子，喝乾了溢出來的咖啡，在他斜紋布褲上擦了雙手以後，兩人從桌子上站起來，一齊出來，進入到晨光裏。覺弟恭順的

跟在他們後面幾步遠。他竭力避免衝到前面去的心思，竭力要做到絕對的無動乎中。

他母親叫說「卡爾，你不要就誤他上學呵！」

他們繼續前進，經過那株杉樹，一棵宰豬時便掛在它枝上的獨木樹，也經過了那口黑色的鐵鍋，所以不會是殺豬了。太陽翻過小山頭，照射過來，拋下了樹木和建築物的長而黑的影子。他們橫穿過一塊割過的稻田，截向馬旁。覺弟的父親打開門，他們走了進去。他們一直是向着太陽走下來的。馬房裏却黑得來像夜晚，相反的，由於稻草和牲畜的關係，却又感到溫暖。覺弟的父親向馬圈走去。「到這裏來！」他發命令說。覺弟到現刻才開始看得見些東西。他向馬圈裏一瞧，又趕快往後一退。

一匹紅色小馬正從圈裏望着圈外的他。它豎起的雙耳向前直指，它眼裏有並不馴服的光芒。它的皮毛又粗又厚，像匹狼犬，而它的鬃毛甚長，並且糾結在一起。覺弟的喉管自我崩潰了，不能呼吸了。

「他需要好好的整刷一下，」他父親說，「假如我一聽到說你不肯照管它，或者讓他的圈太髒，我就會馬上賣掉他的。」

覺弟不耐煩再看一看小馬的眼睛了。他向下望了一會兒的手，然後很靦覷的問道，「我的嗎？」沒有人回答他。他向小馬伸出手去。它把灰色的鼻子逼攏來，大聲的呼吸着，於是嘴唇往後一收縮，結實的牙齒便接觸到覺弟的手指了。小馬的頭上下搖擺，彷彿愉快的大笑了。覺弟瞧瞧他的被咬傷了的手指。「好的，」他驕傲的說。「——好的，我看他已經會咬人了。」兩個大人笑了起來，多少有點安慰的意思。卡爾，地弗林走出馬房往麓山上去了，獨自一個人，因為他有些煩厭了，比里·不克却留下來。和比里·不克說話要比較容易些。覺弟又問道，「我的麼？」

比里的聲調就夠內行了。「真的！是你的，只要你照顧它，訓練它得好。我會告訴你怎個辦的。它還是匹小馬，你不能騎，還得要一段時間。」

覺弟又伸出他被咬傷的手，而這回小馬讓他摩了一下鼻子。「我該弄點紅蘿蔔，」覺弟說。「從那裏買得

來呢，比里？」

「從法官的拍賣買得來，」比里解釋說，「一家在沙里拉斯的公司破了產，而且有債務，法官便拍賣了他的存貨。」

小馬伸出他的鼻子，捫開粗野的眼睛前面的額毛，覺弟摩了一下它的鼻子，他溫和的說道，「有沒有一副——鞍子？」

比里不克大笑說，「我忘掉了，來吧！」
在馬具房裏他抬下一副小的紅鞞皮鞍子來。「這是付好看不好用的鞍子。」比里不克輕蔑的說，「磨起來不經用，買起來倒很便宜。」

覺弟既不能自我信任於對於鞍子的觀察，也就無話可說了。他用手指甲括了括發亮的紅皮，過了很久，他說，「那總歸要好看點吧，佩在它背上。」他想起他所知道的最偉大，最美麗的事來。「假如他還沒名字，我想，我定叫它做『加比藍山』，」他說道。

比里不克明白他已經有了什麼樣的感情。「那名字太長了，為什麼你不就叫他做『加比藍』呢？那就是『鷹』的意思呀。對於它這一定是個好名字。」比里覺得高興。「要你願意收集些馬尾毛，我可以在什麼時候替你編一根毛繩，你可以當它做繩用。」

覺弟要回到馬圈去。「我能夠牽他到學校去嗎？——你以為可以讓小傢伙們瞧瞧嗎？」
可是比里搖搖頭。「它還沒有戴過轡頭呢，我們費了不少時間才把它弄到這裏。幾乎是拖住它走的。你最好就動身上學去吧。」

「今天下午，我定要帶些小傢伙來這裏瞧瞧它，」覺弟說。

當天下午，早早的六個男孩子翻過小山，費了半個鐘點，跑得很吃力，他們垂着頭，手臂揮動着，氣喘吁

呀的。他們疾馳過屋子旁邊，橫過割了的稻田往馬房去。終於，他們自覺的站到小馬的前面了，然後他們以帶着新的羨慕和新的尊敬的眼光望着覺弟。今天以前的覺弟完全是個孩子，穿條套褲，一件藍襯衫——比之多數的孩子都平靜，甚至使人懷疑到他有點兒胆怯。而今天他是另外的一付面目了。從若干世紀當中他們抽出了古代的步兵對於騎士的崇敬。他們生下來便知道騎在馬上的人，無論在精神方面和物質方面都比一個走路的人來得偉大。他們知道覺弟是莫明其妙的給抬高了，不再像他們那樣平凡，而且是處於他們之上了。加比藍把它的頭伸到柵外來，用鼻子嗅他們。

「爲什麼你不騎它呢？」孩子們叫了。「爲什麼你不用絲帶編起尾巴來，像市上的一樣？」「什麼時候你才騎它呢？」

覺弟的勇氣高漲起來。他也感覺到騎士的優越了。「他還不夠大。在一段長時間以前，沒有誰能騎它，我要訓練它會戴長轡頭。比里·不克告訴我怎個辦。」

「好的，我們不能牽着它就躊躇一轉嗎？」

「他連戴轡頭還不慣咧。」覺弟說。他要到完完全全只一個人的時候，他這才第一次把小馬帶出去。「來瞧瞧這鞍子吧。」

他們對於那紅鞣皮的鞍子無話可說，簡直激動得來無可論列了。「那是沒啥用處的，在灌木林裏，」覺弟解釋說。「可是放在它身上總歸好看點，或者我就騎敵馬，我要進灌木林的時候。」

「你怎樣拴得住母牛呢，要不是抓住一隻角？」

「或者我會另外弄到一副天天用的馬鞍。我父親需要我去幫助料理牲口。」他讓他們摸一摸紅馬鞍，又給他們看看馬勒和喉帶上的古銅色鍊子以及在每個轡頭和眉頭帶交叉的地方的小黃銅鈕。所有這些事都太稀奇了。一會兒他們都得要走開了，而每個孩子，在他心裏，都想從他們所有財產中搜尋出一種有價值的賄賂品作爲騎一次小紅馬代價，假如機會一到。

他們走了以後，覺弟頗爲高興，他從牆上取下刷子和馬梳，拉下馬圈的柵子，小心的走進去。小馬的眼睛發着光輝，它起腳作預備踢人的姿勢。可是覺弟撫摸它的肩，擦擦它的高而灣的頸，如他看見比里。不克所做的一樣，同時低低叫道「噤——呵——呵——孩子。」用一種很深沉的聲音。小馬慢慢的放鬆了緊張的神態。覺弟梳着，刷着，一直到有堆亂毛堆在圈裏，一直到小馬的皮毛發出一種深紅的光彩爲止。每次他一整刷完畢，他便設想這還可以做得更好一點的。他把馬鬃編成一打的小辮，又編到前髮，然後他解開來，又把它梳得筆直。

覺弟沒有聽見他母親進了馬房。在她進來之際，很生氣，可是她一看見這小馬以及覺弟在收拾它身上，她便覺得有一種奇異生疏的驕傲在她心裏升了起來。「你就忘掉柴箱了嗎？」她和和氣氣的問。「天差不多要黑了，沒有一根柴在家裏，小雞也沒有喂。」

覺弟很快的掛上他的器皿，「我忘了，媽媽。」

「好了，從此以後，要先做零碎活計，你不要再忘了，我看你會忘掉一大堆事情的，要我不拿隻眼睛瞅住你的話。」

「我可以從菜園裏拿些蘿蔔來給它麼，媽媽？」

她不能不先想一想。「呵，——我想可以，不過要你揀那又大又粗的拿來。」

「紅蘿蔔才能保持好看的皮毛，」他說，她又感到一陣新奇的驕傲閃現出來。

自從小馬來了以後，覺弟就再也不等待鐵三角器催他起床了。這簡直成了他的習慣：甚至在他母親醒來之前就爬起來了，穿上衣服，靜悄悄的走下馬房看加比藍去。在魚肚白的安靜的早晨，當其土地，灌木林，房屋和樹木都是銀灰色的，而且黑得像照像的底片一樣的時候，他偷偷的走向馬房，走過了睡眼朦朧的石頭和睡眼朦朧的松樹。土耳其鷄睡在狼犬達不到的樹上，昏迷不醒的咕咕的叫着。田野上閃耀着灰色的霜樣的光輝。在

朝露裏兔子和田鼠們的腳跡顯得非常刺眼。善良的狗呆板地走出他們的小屋子，豎起項毛，在喉管裏深深的咆哮着。而他們聞到了覺弟的氣息，它們倔強的尾巴豎了起來，打不立垂。麥特以又大又厚的尾巴搖擺着致敬，而原來是隻牧羊犬的斯馬歇却懶洋洋的回到牠溫暖的窩裏去了。

這是個不常遇的時辰，一段神祕莫測的旅程，對於覺弟說來——就是一個夢境的延長。當他最初有了小馬的時候，他就喜歡在蹣跚的時候常以加比藍設若不在圈裏的設想來苦惱自己，而更壞一點的設想便是它原來就不在那裏。他還有些別的美妙的小痛苦。他設想到老鼠如何在紅鞍上咬了些破碎的洞洞，老鼠如何把加比藍的尾巴咬得來又皺又薄。他常常抄着舊的小路跑到馬房去。他拔掉生了鏽的馬房門槓，走進去，無論他開門開得如何不聲不響，加比藍總是越過圈的柵欄望着他，柔和的嘶鳴着，頓着前腳，眼睛裏有種像是橡樹的餘燼的大而紅的火花在裏面。

有時，馱馬要使用了，覺弟就會發見比里·不克在馬房裏佩馬，刷馬。比里跟他站在一起，長久的望着加比藍，他告訴覺弟一大堆關於馬的事情。他解釋說它們極爲畏懼的是它們的腳。所以我們必須學會能抬起腿來，輕輕拍下蹄子和髁骨，免掉它們擔憂。他告訴覺弟馬是如何喜歡聊天的。他必須經常跟小馬說話，而且告訴他每椿事情的道理。比里自然把不定馬能否懂得向它講解的每椿事情，就要說出能懂得多少也是不可能的。馬絕不起腳踢人的，假如有人高興跟他講解事情。比里也就能找出例證來。他已曾知道，譬如說，一匹馬累得快要死了的也就會精神抖擻起來，一聽到達目的地不遠的時候。他又知道一匹馬驚嚇得癱軟了的也就會恢復原狀，一聽到他主人告訴他驚嚇他的到底是什麼回事的時候。每早晨，在談天的時候，比力·不克削了二三十根稻草桿，整整齊齊的三吋長，別在他帽箍上。這樣一來一整天，他假如要剔剔牙齒或者要咬嚼點東西，他只消往上一摸就是一根。

覺弟傾聽得一心一意的，因爲他知道，連整個鄉下也知道，比里·不克是個趕馬的好手，比里自己的馬是頭皺眉凹眼的印第安馬，一個鏈子似的頭，但是他幾乎時常得賽馬會的頭獎。比里能夠用他的里亞它 (Riata)

繩，在牛角上打個雙結而拴住一條閹牛，然後從牛背上下來，而他的馬對付閹牛就如漁夫對付魚一樣，把繩子弄得緊緊的，直到閹牛倒下或者給打傷爲止。

每天早晨，在覺弟整刷了小馬以後，他放下馬圈的柵欄，加比藍衝過他，跑下馬房院壩去。一轉一轉的小跑，有時它向前跳去，有時站在僵直の後腿上。他站住發抖，耳朵直着向前，眼睛轉動，眼白都現出來了，假裝駭呆了的樣子。最後，它哼着鼻子向水槽走去，把鼻子埋在水裏，直埋到鼻孔。覺弟自然又驕傲了，由於他知道這也是判別馬的一個方法。整馬只把嘴唇挨着水，而一匹好的生氣活潑的馬，就把整個鼻和口都放下去，只留出呼吸的地方。

覺弟站住欣賞起小馬來，他看見一些他從未在其他任何馬匹上看見過的事體，油光水滑的兩側肌肉，臀部的肌腱彎得來像捏緊的拳頭，以及太陽投射在紅毛的光亮。有生以來都在瞧馬，覺弟以前從沒瞧得這般仔細過。而現在他留心到耳朵一動是在表示意思啦，甚至於表示出面部表情的變化。小馬用他的耳朵說話，你可以從它耳朵所暗示的意思，精確的說明它對每椿事的感覺如何。有時它耳朵是僵硬，筆直的，有時是鬆懈，傾斜的。它發脾氣或者恐懼的時候，耳朵便往後倒，它急躁不安，驚惶失措以及高興的時候，耳朵便向前傾；而其一定不移的位置便表示具有某種一定的情緒。

比里·不克履行了他的諾言。秋初的時候，練馬開始了。最初是上轡頭，其所以是最難的工作，就在於它是頭椿事。覺弟拿住塊紅蘿蔔去引誘，挑逗，然後套上繩子。小馬舉起腳來像個小騾，當它感受到拘束的時候。但不久，它就習慣了。覺弟領住它走遍了整個的牧場。漸漸的他開始丟下繩子，而小馬仍然跟着他，隨他走向那裏，不需牽引。

然後便是長繩的訓練。這是比較緩慢的工作。覺弟站在圈子中間，拉緊長繩。他用舌頭咯咯的一叫，小馬便開始沿一個大圓圈走動起來，被一根長繩拉住。他又咯咯的叫起來，要小馬疾走，又要它大跑。一圈又一圈，加比藍一面吼叫，一面無限愉快。然後他叫道「嘩」的一聲，於是小馬便停止了。不久加比藍使十分熟

練了。可是在很多方面，它是匹劣馬。在氣喘吁吁的時候，它咬傷了覺弟，又踏住覺弟的脚。時而它耳朵往後一豎，便想向這孩子狠狠的踢上一脚。它每做了一樁這類的壞事，加比藍總要往後一坐，似乎對它自己大笑似的。

夜裏，比里·不克在火爐前打馬尾索。覺弟把馬尾收集在口袋裏，他坐着瞧比里慢慢的打索子，絞幾根馬尾一起造成一根細綫，絞兩根細綫一起成爲一根繩子，然後把一些繩子編在一起，便成一根索子。比里把做完了的索子擱在地板上用脚輾一輾，使得又圓又結實。

長繩繩的工作很快的接近於完成了。覺弟的父親瞧了小馬的止脚和起步，疾走和快跑，有點爲之納悶。

「它快要成匹刁馬了呀！」他訴苦道，「我不喜歡刁馬。這會把一匹馬的性格給弄光了的，一讓它賣弄花樣。因爲一匹刁馬就像戲子一樣——沒有品德，沒有它自己的性格。」他父親說，「我想你最好使它快點背慣馬鞍。」

覺弟向馬具房衝去。花了一點時間，他已經在木馬上騎了一回的馬鞍。他把馬鐙的長短改了又改，始終不能使其恰到好處。有時候，騎上馬具房裏的木馬，把所有的護肩，頸圈和曳繩掛滿了一身，覺弟好像也就騎出室外了。他帶着來復槍，橫跨駿頭，他看見田野在身旁飛奔，他聽見疾馳馬蹄的嗒嗒聲。

這是件棘手的工作，第一次給小馬配上鞍子。加比藍背聳得高高的，尾巴翹起，在肚帶沒有勒緊的時候，早把鞍子扔掉了。於是不得不佩了一次又一次的，等到最後小馬讓鞍子佩上爲止。而勒肚帶還是非常困難，一天一天的覺弟把肚帶勒得更緊，到最後，小馬也就不在乎這鞍子了。

然後就是轡頭了。比里講解了如何用一根甘草棍代替馬嚼子，直到加比藍習慣了有東西在他嘴裏爲止。比里講解說，「自然我們可以強制它接受一件事情，但是這樣一來他就不能成匹好馬，他就會常常有點兒害怕，而由於他要求如此的話，他便可以滿不在乎了。」

第一次小馬帶上轡頭便向左右搖頭，用舌頭抵住馬嚼子，結果弄得血從嘴角淌了出來。它想要把料杯(The headstall)從馬槽上弄掉。它耳朵向周圍旋轉，由於恐懼和漠然的急躁它眼睛轉紅了。覺弟可樂了，因為他明白只有靈魂卑劣的馬匹才不怨恨訓練的。

而覺弟戰慄了，當他一念及他是第一個坐上馬鞍的時候。小馬大概會扔他下來的。這樣倒也沒有什麼不光彩的地方。不光彩的倒是從此不能爬起來，再騎上去。時或他也夢見他躺在泥淖裏，哭泣着而且不能再騎上去。而這夢裏的羞愧要到午間才消失得了。

加比藍生長得很快。馬駒時代的長腿現象已經完全消失了；它的鬃毛長得愈長愈黑了。在不斷的整頓梳理之下，它的毛皮安排得來既光滑又發亮了，就像橙紅的油漆一般。覺弟在馬蹄上塗油，常常小心修剪，這樣便不至於破裂。

馬尾索差不多完成了。覺弟的父親給他一付向裏凹的舊馬刺，割掉皮帶，裝上小鍊，最後弄合了。後來，有天卡爾·地弗林說道：

「小馬長得比我想的還快。我看你可以在感恩節騎它了。想想看你能繫得住(Stick on)嗎？」
「我不曉得，」覺弟害羞的說。感恩節只隔三禮拜了。他希望不至於下雨，因為下雨會弄髒了紅皮鞍。加比藍懂事了，而且現在高興覺弟了。當覺弟穿過割了的稻田而來的時候，它便翹起尾巴來了，而在牧場上它主人向它一喚哨子，他就飛奔而來。常常都有塊紅蘿蔔給它。

比里·不克一再給他以騎術的指示。「在你騎上去的時候，就用你的膝頭吃緊它，兩手放開鞍子，假若你給摔下來了，不讓那就駭着了你了，無論一個人多麼會騎馬，總有些馬能捉弄他的。你就再騎上去，在它還來不及感到痛快以前。要很快，它就不會再摔你了，而且一快，他便不能再摔你了。就這麼辦。」

「我希望那以前不至於下雨，」覺弟說。

「爲什麼不？不願意給摔進泥裏去嗎？」

那只是一部分的原因，而他很害怕在一陣急跳中，加比藍會一躍而倒在他身上，折斷了他的大腿和臀部。他以前曾經瞧見過有人遇到這類事情，瞧見他們扭住身體躺在地上，像個壓碎了的臭虫，而他是害怕這樣的。

他在木馬上實習怎樣左手握緊繮繩，右手拿好帽子。假如他兩隻手都給佔住了，他便不能抓住木角，看是否要有要跌將下去的感覺。他不高興想到會發生什麼事情，假如他定要抓住木角的話。或者他父親和比里·不克就會不再跟他講話了，他們會慚愧到這般田地的。而消息傳佈開去，他母親也會感到羞辱的。在學校院子裏——那就要糟到不堪設想了。

加比藍佩上馬鞍以後，他開始只站在一個馬蹬裏，並不把腿子跨過去。不到感恩節那是不行的。

每天下午，他把紅鞍放在小馬上，把肚帶勒起。小馬已經學會了使其肚子不自然的向外擴張，當其正在勒肚帶的時候，皮帶一勒定，又讓其凹下去。有時覺弟牽着它上灌木林去，讓它在圓的綠的水槽裏吃水，有時他牽着它穿過已割的稻田走上小山頂，從那裏可以看見沙里拉斯白色的城鎮，大村落的方塊的田野以及為綿羊所嚼啃過的橡樹。有時他們衝出灌木林子，來到簡直未經修除過的圍住籬笆的敞地，在這裏外面的世界便消失了，舊世界所留下來的只有天空和周圍的灌木了。加比藍喜歡這樣的旅行，他把頭抬得高高的，頗有興緻的顫動着鼻孔。當他們遠征歸來，他們便嗅一嗅必得通過的香的紫苑叢的味道。

時間逼近了感恩節，而冬天來得更快。陰雲低低的掠過，整天價掛在大地上，擦過小山頭，風在夜裏尖銳的吹過。乾橡樹葉整天價從樹上飄下來，一直鋪滿了地面，而橡樹仍無變化。

覺弟曾經希望在感恩節不致於下雨，但是，下了。棕黃色的土地變成了黑色，樹子閃爍發光。穀椿一上了霉就變黑了；乾草堆受了潮濕變了灰白色，屋頂上的苔蘚，經過整個夏天原已灰白得像壁虎，而今黃綠得發亮了。下雨的那兩個禮拜，覺弟把小馬關在馬廄裏，免受潮濕，除了放學以後的一會兒，他帶它去蹣跚蹣跚，到上面院子水槽裏吃水。加比藍不只一次的淋了雨。

雨天繼續不斷，終於新生的小草出現了。覺弟上學得穿雨衣和短筒橡皮靴了。終於一天早晨太陽出來了，亮晃晃的。覺弟在馬房裏做活計，對比里，不克說，「我可以把加比藍留在院子裏嗎？今天我上學去的時候。」

「好的，好的，讓它出來見見太陽。」比里保險的說。「牲口都不願意關得太久。你父親和我上山去把井頭的葉子清除了，馬上就回來。」比里點點頭，用根草桿剔一剔牙齒。

「若是雨來了，那麼——」覺弟建議道。

「今天，不像下雨天。看來已經下乾淨了。」比里捲上袖管，扯去臂上的帶子。「就是下起雨來，——那麼一點雨再也傷害不了一匹馬的。」

「好吧，若是真的下起雨來，你牽它進去，願意嗎，比里？我怕它會着了涼，這樣一來我就騎它不成了時候一到。」

「一定不移！我一定照料它，若是我們能按時回來。不過，不會下雨的，今天。」

所以覺弟上學去了，也就讓加比藍站在院子裏。

比里，不克事事都不錯的。他也不能錯。但是說到那天天氣，他是錯了。午後不久，陰雲在山頭急進，雨開始傾盆而下了。覺弟從學校的屋頂上聽得雨下起來了。他考慮過舉起手指，要求到外面去，立刻跑出學校，奔向家裏把小馬牽進去。而這樣就會立刻從家庭和學校雙方受到懲罰的。他放棄了這個企圖，而且從比里的雨不會傷害一匹馬的保證中覺得心安理得起來。學校終於放了學，他在驟雨中奔向家裏。在大路兩邊的淺灘上，小股黑色的泥漿奔流着。雨在寒冷而狂暴的大風下斜飄，旋轉。覺弟小跑回家，在大路上混着砂石的泥裏，身上弄得一場糊塗。

從山頂上他看見了加比藍狼狽的站在院壩裏。紅毛幾乎是黑的了，而且雨水縱橫。它站住，頭向下，臀部受着風吹雨打。覺弟跑到了，闖開了馬房門，拖住前額毛把淋濕了的小馬拉進去。當時他找到一隻槍，袋就擦起濕透的毛來，擦起腿和腳膠來。加比藍耐性的站住，然而它像陣風樣劇烈的戰抖着。

當他盡其可能的弄乾了小馬以後，覺弟跑回屋子去弄了一些熱水回馬房來，把穀物浸在裏面。加比盪不十分餓。它咀嚼着熱馬料，但是它不大十分有興趣，而且還不時的發抖，一股蒸氣從它潮濕的背上升騰起來。

天差不多黑了，比里·不克和卡爾·地弗林才回家來。「一下雨的時候，我們剛走到本·赫爾其的家，雨咧，就再也不停了，整個下午。」卡爾·地弗林解釋道。覺弟譴責的望住比里·不克，而比里感覺到有罪。

「你說的不會下雨嗎？」覺弟埋怨他。

比里望住一邊。「很難說得定，一年到頭就是這幾天，」他說，可是他的辯解是殘缺不全的。他沒有權利胡說八道，他也知道這點道理。

「小馬給淋濕了，濕透了。」

「你把它弄乾了嗎？」

「我用袋子擦它，我給它熱的穀子吃。」

比里點頭稱是。

「你想它會着涼嗎？比里？」

「一點點雨絕不礙事的，」比里保證道。

覺弟的父親加入了談話，從而訓誡了孩子幾句。「一匹馬，」他說道，「可不像叭兒狗一類的東西。」卡爾·地弗林所恨的就是軟弱無能與多愁多病，而他對於那些束手無策的人常採取強烈的蔑視態度。

覺弟的母親放了一盤炒肉在桌上，有些煮洋芋，煮南瓜，熱氣充滿了房間。他們坐下來吃飯了。卡爾·地弗林仍在動物和人類之由於過分溺愛而養成的弱點這上面發表議論。

比里·不克對於他的錯誤覺得難受。「你拿毯子蓋上它了嗎？」他問。

「沒有。我找不着什麼毯子。我放了幾條布袋在他背上。」

「我們下去把它蓋上，我們吃完以後，那麼。」於是比里覺得好受一點了。覺弟父親進去烤火去了，他的

母親正在洗碗盞，比里找到一個燈籠，點起來。他和覺弟踏着泥漿到馬房去。馬房黑暗，溫暖而有香味。馬羣正咀嚼着晚上的草料。「你拿住燈籠！」比里命令道。他摩了一下小馬的腿，試了一下腹翼的溫度。他用面頰偎住小馬灰色的嘴，他又翻起眼皮看看它的眼珠，提起上嘴唇來看看舌苔，把手放進它的耳朵。「它似乎不大活潑，」比里說。「我給它擦摩一回。」

然後，比里找到了一塊口袋猛烈的擦起小馬的腿腓來，他又擦了一回胸部和肋骨。加比藍是出乎意外的沒有精神。它無可奈何的任人摩擦。最後，比里從馬鞍房裏拿出一床舊馬褥子來，披它在小馬的背上，在頭頸和胸部都用繩子紮上。

「這一下它就會復原了，明天早晨，」比里說。

覺弟的母親抬起頭來望望他，在他回到屋子的時候。「你要晚些起床，」她說。她用粗糙的手托着他下巴掠開他眼前扭在一起的頭髮，她說道，「不要擔憂那小馬。它會復原的。比里是我們鄉下比誰都不弱的馬醫生。」

覺弟不提防她已經看出他的憂慮。他輕輕的掙脫了她，跪在火爐面前，一直到肚皮也燙熱了為止。他周身都烘熱了才上床，可是好容易才能睡得熟。他醒來了，好像睡了一段很長的時間。屋裏是漆黑的，只是在窗櫺上有一點像預示黎明快要到來的灰白色。他爬起來找到他的套褲，正在搜尋褲腳管的時候，隔壁的時鐘敲了兩下。他這才放下衣服回到床上去。他再醒來的時候，天已經大亮了。這是頭一次，鐵三角器已經響過了，他還睡着。他跳將起來，披上衣服，一面扣着鈕扣，衝出門來。他母親瞅他一會兒，然後又安靜的恢復她的工作。她的眼睛是沉思而慈祥的，時不時她的嘴上也帶一點微笑，而她的眼睛却毫無變化。

覺弟向馬房跑去。半路上，他聽見了他所害怕聽的聲音，馬的沉濁刺耳的咳嗽聲。他開始疾馳起來了。在馬房他發現比里·不克和小馬。比里正用他又粗又厚的手擦它的腿。他抬頭望了一眼，愉快的微笑了。「它只

是受了點涼，」比里說。「我們會讓他好起來的，在一兩天以內。」

覺弟望住小馬的臉。眼睛半閉，眼瞼又重又乾。眼角上黏了一堆乾眼屎。加比藍的耳朵鬆懈的掛在兩旁，而它的頭是垂下的。覺弟伸出手去，但小馬並不接接上去。它又咳嗽了，吃力得全身都哆嗦起來。一股清鼻涕從它鼻孔裏淌下來。

覺弟回頭望住比里，不克。「它病得厲害啦，比里。」

「就只受了點涼，我已說過了，」比里堅持道。「你去吃點東西就上學去。我一定關照他。」

「可是你得搞別的事情啦。你會離開它的。」

「不，我不會的。我一刻也不離開它。明天是禮拜六。那麼你可以整天跟他呆在一起了。」比里又失敗了，他感到很糟糕。他必須醫治好這匹小馬。

覺弟走回家來，沒精打采的揀了個位子，坐上桌子。雞蛋和火腿又冷又膩，但他並不在意。他吃得像平時一樣多。他並不要求留在家裏不去上學。他母親把他頭髮向後掠了一回，在她接手盤子的時候，「比里定會照顧小馬的。」她向他保證。

他在學校裏快快不樂的過了一整天。他不會回答任何問題，也不唸一個字。他甚至不能向人說起小馬的病，因為那會使他更難過。學校終於放學了，他戰戰兢兢的動身回家。他慢慢的走，好讓其他的孩子遠離他。他願意他能一直走下去，永遠走不到牧場。

比里是在馬房裏，如他所約定的，而小馬病得更厲害了，它的眼睛差不多已經闔上了，經過壅塞了的鼻子發出尖銳的呼吸的叫聲。清楚的見得着鬚子遮住了一部份眼睛。小馬是否還看得見，實在是個疑問。它不斷的打噴嚏，想要醒清鼻子，然而這樣一來，似乎使它塞得更緊了。覺弟垂頭喪氣的望着小馬的毛衣，馬毛粗糙而散亂，好像喪失了昔日的全部光彩。比里默然的站在馬圈旁邊。覺弟已經厭惡再問了，但他不能不問個明白。

「比里，它會——它會慢慢好起來嗎？」

比里把手指伸進柵欄放在馬膝下，摸索着，「摸這裏，」他說道，並且把覺弟的手指引到膝下的一大肉塊上。「等它長得大一點，我會割掉牠。然後他就會好起來的。」

覺弟很快的望瞧一邊，因為他聽人說過那種肉塊的。「這對它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呢。」

比里是不想回答的了，但他不能不回答。他是不能一錯，再錯，三錯的了。「傳染性的小疙瘩兒，」他簡短的說。「但你不必擔憂這個。我會把它弄出來的。我還曾經看見過比加比藍的病更厲害得多的馬也復原了。

我要用蒸氣來薰他。你可以幫幫忙。」

「是的，」覺弟黯然的說道。他跟住比里進倉房去，瞧他準備妥了熱氣袋。這是個長的帆布鼻袋，有皮帶可以套上馬的耳朵的。比里裝了它三分之一的糠，然後又加了兩捧的乾蛇床子，在這些乾料上面他傾了一點碳酸和松節油。「我要把這全部混和一下，你跑回去把一壺開水來吧！」比里說。

覺弟帶住冒氣的壺回來了，比里把皮帶扣在馬頭上，把袋子緊緊的套在它鼻子上。然後從袋子旁邊的一個小孔把開水倒進混合物裏去。小馬跳將起來，那強烈的蒸氣一升騰起來的時候，然後這溫和的蒸氣通過鼻子進入它的肺部，猛烈的水氣弄進了它的鼻管。它大聲的呼吸了。它的腿子打着寒戰，他眼睛在刺人的蒸氣之下閉起來了。比里繼續傾入開水，使得蒸氣上升過十五分鐘之久。最後他放下水壺，把口袋從加比藍的鼻上取下來。小馬看來好了一點。它呼吸自由起來，而眼睛比先前張得更開了。

「看這使它感到舒服了，」比里說。「我們又把它披上毯子吧。說不定它就快好了，一到早晨。」

「我要跟它住在一起，今晚上，」覺弟提出來說。

「不，你不要這樣幹。我把我的毯子帶來，舖在乾草上。你明天可以住在這裏，假若它需要的話，你就薰薰它。」

黃昏已經降臨了，他們得回家吃晚飯。覺弟簡直沒有意識到已經有人喂了小雞，裝滿了柴箱。他經過家屋，走向黑色的灌木林，在木槽裏喝了點水。泉水很冷，刺痛了他的嘴，使得他渾身發抖。山頭上的天空更光

亮了。他瞥見一隻飛得很高的鷹，它的胸膛反射着太陽的光，像烟燦的火花一般。兩隻山鳥把它從高空趕下來，當它們攻擊敵人的時候也烟灼有光。在西方，陰雲移動着，又要下去了。

在全家人吃飯的時候，覺弟的父親一點也不言語，比里·不克帶了毯子到馬房去睡以後，卡爾·地弗林在火爐裏架上一大堆火，講起故事來。他講一個野人赤裸的跑遍了鄉間，而且有像馬一樣的尾巴和耳朵，他又講到摩洛·可脚(Moro Cojo)的兔貓(Rabbit-cats)撲進樹林去捉鳥吃。他活生生的講出有名的麥克斯·威爾兄弟(Max Well brothers)的故事，他們曾發現了一脈金礦，復將其跡象小心翼翼的掩藏起來，後來便再也找不出來了。

覺弟手托下巴坐着；他的嘴唇神經質的掀動着，而他父親逐漸的覺察到他並不十分仔細的傾聽。「這不奇怪嗎？」他問道。

覺弟笑得恭順，回答說：「是的，爸爸。」這樣一來他父親生氣了，而且傷了心。他也不再講什麼故事了。不一會兒，覺弟點了燈籠下馬房去了。比里·不克睡在乾草堆上。除了它的呼吸在肺裏有點不方便而外，小馬似乎更好得多了。覺弟息了一會兒，用手指摩了一下紅色的，粗糙的毛皮，然後他提着燈籠回家去了。當他躺上床的時候，他的母親走進房間來。

「你的被窩夠厚了嗎？已是冬天了。」

「夠了，媽媽。」

「那麼，今晚上好好的睡一覺。」她猶豫着往外走，又躊躇地站住了。「小馬會好起來的。」她說。

覺弟疲乏了。他很快的便睡熟了，直到天亮才醒來。鐵三角器響了，比里·不克從馬房上來了的時候，覺弟還來不及出去。

「它現刻怎麼樣了？」覺弟問道。

比里吃早餐常是狼吞虎嚥的，「很好，我要割掉那個肉塊，今早晨那麼他就好起來，或許。」

早點以後，比里拿出他最好的刀子，一把尖刀。他把那發亮的刀口在一塊小磨刀石上磨了很久。他把石尖和刀口在他起繭的指尖上試了又試，最後又在他嘴唇上試了一下。

到馬房的路，覺弟覺察到嫩草已經生出來了，穀樁一天天的溶化在野生的新綠的嫩苗裏。正是個清涼明朗的早晨。

一瞧見小馬，覺弟便知道它病得更重了。它眼睛閉上而且爲乾的眼屎所密封了。它的頭低垂得使它鼻子幾乎碰上它的床草了。在呼吸之間有一種輕微的呻吟，發自深處的，忍耐的呻吟。

比里抬起那無力的頭來，用刀子迅速的一劃。覺弟看着黃濃跑出來了。他舉住馬頭，好讓比里用稀石碳酸膏塗上傷口。

「這樣它會覺得好受些了，」比里向他斷言道。「那黃色的毒濃就是使它生病的東西。」

覺弟半信半疑的望着比里·不克。「它病得十分沉重。」

比里想了好久，想要說點什麼。他幾乎吐出一個冒失的保證來，但他能及時的拯救了自己。「是的，他病得相當重，」他終於說。「我曾看過病得更重的馬也好了起來。只要他不轉成肺炎，我們會救得出來的。你留下來跟它在一起。只要它變得更沉重了，你就來喊我。」

比里離開以後好半天，覺弟便一直站在小馬旁邊，在耳朵後面摩擦着它。小馬不再像好時候那樣搖頭了。而它呼吸間的呻吟也就變得愈益沉重了。

打不里垂·麥特往馬房裏瞧，牠的大尾巴搖得來使人生氣，而覺弟對於牠的健康異常激怒了，他在地板上找到黑而且硬的石頭從容不迫扔過去。打不里垂·麥特汪汪的嗥叫着走開去撫惜牠那受傷的腳掌去了。

晌午，比里·不克回來了，另外弄了一個氣袋來。覺弟瞧着看是否這次小馬還會有進步，如像上次樣。它呼吸舒展了一點，可是並不抬起頭來。

禮拜六珊珊來遲。傍晚，覺弟回屋去把棉被搬下來，找到個地方，睡在乾草堆裏。他並不要求得到允許。

他從他母親瞧他的神態知道了她幾乎會讓他幹任何事情。當天晚上，他把燈籠點着掛在馬圈上面的電線上。比里叮囑他隔一會兒要擦一擦小馬的腿。

九點鐘的時候風起了，在馬房周圍狂叫。無論他多麼擔憂，覺弟終於想睡了，他於是鑽進毯子去睡了，而小馬於呼吸時的呻吟，在他夢裏也發出響聲。在睡夢中，他聽見一種繼續不斷的撕裂的噪音，一直把他鬧醒。風衝進了馬房。他跳將起來，往下看一看馬圈的通路。馬房的門已經吹開了，小馬跑掉了。

他提起燈籠向外跑進狂風裏，他瞧見加比藍軟弱的踉蹌在黑夜裏，頭垂着，腿子緩慢而機械的挪動着。覺弟追上去，捉住它的前額毛，他無可如何的給牽回來，又闖進馬圈裏。它的呻吟更大聲了，一陣強烈的嘯聲來自它的鼻子。覺弟再也睡不着了。小馬的呻吟來得更大聲，更尖銳了。

他高興了，天剛亮，比里，不克走進來了。比里把小馬望了一陣，好像他從未見過似的。他摸了摸耳朵和兩腹翼。「覺弟，」他說了，「我要做一件你不願意看的事情。你回屋子去呆一會兒吧。」

覺弟兇猛的捉住他的臂膊。「你不要殺它嗎？」

比里拍拍他的手。「不。我要在他氣管上開個洞，這樣它便可以呼吸了。它的鼻子塞住了。它一好起來，我們就放一顆黃銅鈕扣在這洞裏，通過那鈕扣也可以呼吸的。」

覺弟不能走開的，即使他想要走開。看着紅皮給割開固然可怕，然而明知要割又不看見割，這是更加無限量的可怕。「我就留在這兒吧，」他苦楚的說。「你拿定了，你一定要開刀嗎？」

「是的，我是拿定了。假若你留下，你可以抱住它的頭。只要不使你難過，那就是了。」

明晃晃的刀子又拿出來了，又仔細的磨了一回，像頭一次那樣。覺弟把小馬的頭抬起來，把喉管弄直了，然後比里上上下下摸着合適的地方。覺弟又啜泣起來，當其亮的刀尖插進喉管的時候。小馬無力的跳動起來，然後又靜靜的站住，劇烈的發抖。鮮血一股一股湧出來，湧上了刀子，湧過了比里的手，而且湧進了他的袖管。準確的方向在肌肉上控出了一個圓洞，呼吸從這個洞裏迸出來，噴出一股股的鮮血。由於氧氣的衝激，小

馬得到了暫時的力量。他蹶出了後腿，想直立起來，但是覺弟把他的頭拖下來，讓比里在新傷口塗上石碳酸油膏。是一次經過良好的手術。血已經止住了，空氣從洞裏呼出來又從那裏吸進去，帶一點嘖嘖的噪聲。

晚風帶來的雨開始落在馬房的屋頂上。早飯的鐵三角器響了。「你上去吃飯的時候我守，」比里說。「我們一定不讓這個洞塞住了。」

覺弟慢慢的走出了馬房。他提不起精神來告訴比里馬房門如何給風吹開了，又如何讓小馬跑出去了。他衝進潮濕而灰暗的早晨，踏住泥水向屋裏走去，在四濺的泥漿中得到一種倔強的歡樂。他母親讓他吃了飯，換了乾淨的衣服。她並不向他問什麼。她好像知道他不能答覆問題。當其他預備回馬房去的時候，她交給他一盤熱氣騰騰的點心。「給他這份，」她說道。

但是覺弟不接盤子。他說，「他不想吃什麼東西，」就跑出去了。在馬房裏，比里告訴他怎樣縛一個棉球在棧子上，用來弄通氣孔，當它一被鼻涕所塞住的時候。

覺弟的父親走進馬房來，跟他們一起站在馬圈前面。臨了，他轉向孩子，「好不好你跟我來？我正趕馬過山去。」覺弟搖頭。「你最好一起來，離開這裏。」他父親堅持道。

比里朝着他憤憤的說。「讓他一個人在。是他的小馬，不是嗎？」

卡爾·地弗林走開了，沒有另外說一句話。着實傷了他的感情。

整個早晨，覺弟使得傷口開着。空氣自由的進出。午間，小馬困頓的側身躺下，伸出它的鼻子來。

比里回來了。「你要今晚留在這兒，你最好小小的睡個午覺。」他說。覺弟心不在焉的出了馬房。天空早已放晴，粗略的帶一點點蔚藍。小鳥正到處為爬到潮濕的地面上來的小蟲而忙碌。

覺弟走向灌木林去，坐在有苔蘚的木槽邊沿上。他往下瞧着家屋，瞧着舊的棚倉房，瞧着黑的松樹。地方是熟悉的地方，可是却出人意表的改變了，不再是原來的面貌了，而化為已經發生了的各種事情的形狀。一股寒風正從東方吹來，那意思是說雨已停了一會兒了。在他腳下覺弟可以看得見新的蘆葦的小枝葉鋪滿了地面。

在泉水周圍的泥土上有千百隻鵝鵝的腳跡。

打不里垂·麥特沿小·而來，穿過蔬菜園，手脚無所措的樣子，而覺弟一想起他怎樣扔石塊的事，便手抱住狗的頸子，而且在牠寬而黑的鼻子上吻牠。打不里垂·麥特站得靜靜的，好像他知道什麼莊嚴神聖的事正進行中。他的大尾巴沉重的打在地上。覺弟從狗頸子上摸出一個扁形的蝨子，把它在兩個大指甲間擠死。骯髒的東西。他在冷的泉水裏洗手。

除了不斷的嘎嘎的風聲之外，田野是寧靜的。覺弟知道他母親也無所謂的，即使他不回去吃午飯。不一會兒，他慢慢的回到馬房來。麥特鑽進了牠的小窩，無力的哀嗥了好一會。

比里從箱子上站起來，扯掉那塊棉花塞子。小馬仍然側身躺住，他喉管的傷口隱隱約約的像風箱似的叫着。當覺弟看出來那毛髮既乾枯又死板的時候，他終於省悟小馬是沒有希望了。他曾經看見過，在從前，狗的身上或者母牛身上的死板板的毛，而往往是一定不移的徵兆。他沉重的坐上箱去，讓馬圈的柵欄關下來。很長一個時間，他目不轉睛的望住顫動的傷口，而終於他打起瞌睡來。這個下午很快的便過去了。天還沒有黑，他母親送來一碗煮的食物，留給他就回去了。覺弟吃了一點，天一黑下來，他便在小馬頭旁的地板上點起燈籠，這樣他才能瞧得見傷口，讓它開着。他又睡睡了，直到夜裏的寒意才把他喚醒。風劇烈的刮着，帶來北方的嚴寒。覺弟把毯子從床上抱到乾草堆上，裹在身上。加比藍的呼吸終於平寂了，喉管的孔動得很緩慢。貓頭鷹飛過草棚，尖銳的叫而且正尋覓着老鼠。覺弟把雙手擱在頭下，熟睡了。在睡覺時，他感覺得風勢增大了。他聽見風有力的打擊在馬房的周圍。

天已經亮了，他才醒來。馬房門已給弄開了。小馬不見了。他跳將起來，跑到外面的晨曦裏去。

小馬的去向是再明白沒有了。曳過了嫩草上的像霜一樣的朝露，一行疲乏的腳步印，其間雜夾着馬蹄拖過的痕跡。腳跡向灌木林前去，中途又轉向山脊。覺弟飛跑起來了，沿着腳跡。太陽照在地上，到處閃爍着尖的

白石英。他跟踪着這明顯的去路時，一塊陰影在他前面掠過。他看見高高的一羣黑鵬，而這盤旋的一羣降得愈來愈低了。這些不吉祥的鳥消失在山脊那邊了。覺弟跑得更快，爲恐怖與盛怒所驅使。腳跡進入了灌木林，最終沿着彎曲的小徑進入了高大的紫苑叢。

覺弟在山脊轉彎抹角的走過。他停息下來，大聲喘氣。他的耳朵通紅了，之後，他看見了他所要看的。下面，在一塊叢林的空地上，躺着那匹小馬。老遠的，覺弟還可以望見他腿子緩慢而痙攣的抽動。在他的四周站着黑鵬等待它們熟悉的死亡的時辰。

覺弟往前一跳，跳下山來。爛泥沾住他的脚步，叢林遮住了他。當他到達的時候一切都沒有救了。第一隻黑鵬蹬在小馬頭上，而它的嘴殼剛好抬起，黑色的眼汗正淋漓其上。覺弟像隻貓似的跳進鵬的圈子。而這羣黑色同志們便也升騰而起，可是那隻大的，鑽在小馬頭上的，太遲了。當它正要一躍而起的時候，覺弟已經抓住了它的翼梢，把它拖將下來。它差不多有他那麼大。那隻沒有給捉住的翅膀，以一根棍子的力量砰然打在他臉上，可是他却固執不放。足爪抓住他的腿，翅膀從兩側打擊他的頭。覺弟用空着的那隻手瞎摸索。他手指摸住了正在掙扎的鳥的頸項。紅眼睛正凝視他們臉，安然，無畏而且兇猛；毫無戒備的頭轉來轉去。然後嘴喙張開了，噴出一股污水。覺弟抬起他的膝蓋，跪在大鳥的身上。他用一隻手把鳥的頸子舖在地上，另外一隻手找到了一塊鋒利的白石英。頭一下，把嘴殼打歪在一邊，而黑色的血便從扭曲了的堅韌的嘴角流出來。他又扎了一下，沒有扎住，紅的無畏的眼睛還盯住他，沒有人性的，毫無所懼而且超然的。他扎了又扎，等到鵬鳥已死定，等到鵬成了紅的肉漿。他正在扎死鳥，忽然比里·不克把他推開了，緊緊的抱住他，使他從戰慄中平靜下來。

卡爾·地弗林用紅手帕把孩子臉上的血揩去。覺弟是精疲力竭的安靜下來了。他父親用腳踢了一下死鵬。

「覺弟，」他解釋着，「鵬並不會殺害過小馬呀。你明白這點嗎？」

「我明白，」覺弟無力的說。

這回比里·不克可生氣了。他把覺弟抱在手臂上，轉身要抱回家去了。但他轉回來，對着卡爾·地弗林，「當然他明白這點呵，」比里怒氣沖沖的說。「主呵！先生，你還看不出他是多麼難受嗎？」

大山

在仲夏午後使人發昏的炎熱中，小孩子覺弟無精打采的牧場四周探望着想找點什麼事情做。他已曾到過馬房那邊，向屋簷下的燕窩投擲小石塊，弄到每個小泥巢都破裂開來，裏面的稻草和骯髒的羽毛都掉將下來為止。而在牧場屋子裏，他又攔過些陳腐的乳酪在打鼠機裏作爲餌食，放在打不里垂·麥特，那隻善良的大狗，也會把鼻子給打傷的地方。覺弟並非爲殘酷的意念所動；他是讓漫長炎熱的下午給弄得不耐煩了。打不里垂·麥特把他笨拙的鼻子伸進機子去，弄到它「啾」的一響，隨即痛楚的號叫起來，扭着腿跑開了，鼻孔上帶着血。無論他什麼地方受了傷，麥特就總是拐着走了。這正是他所具有一種手段。有一次，他還年輕的時候，麥特給關進了一眼捕狼的陷阱裏，於是從此以後，他動不動就拐着走路了，那怕他只是受打責罵。

在麥特嗥叫起來的時候，覺弟的母親從屋裏邊叫起來了：「覺弟！不要再作弄那條狗，找點事情幹吧！」覺弟感到不好意思了，於是他向麥特扔一塊小石子。然後，他從走廊上取了他的彈弓，大踏步走向灌木林，預備去打鳥。這倒是付好彈弓，裝的是雜貨店裏的橡皮帶，他也常打鳥。可是他卻從來沒有打中過一隻。他跨過蔬菜地，用赤腳蹣跚在塵土裏。沿途他尋找合用的彈石，圓裏帶點扁，輕重剛可以在空中彈過的。他把石子塞進他的彈弓皮袋裏，繼續向灌木林前進。他的眼睛迷着，他的嘴興奮的顫動着；當天下午以來的第一次，他是專心一意的了。在紫菀叢的濃蔭裏，小鳥們在工作，在樹葉間搔爬着，急躁的飛了幾步，又重新搔爬起來。覺弟拉開了彈弓的橡皮帶，小心翼翼的前進。一隻小畫眉，停了下來，望着他，蹲着，準備起飛。覺弟溜近了些，一隻腳又一隻腳的慢慢移動着。當他還離開二十步遠近的時候，他小心舉起了彈弓，瞄準了。彈石咻的一聲飛去，畫眉鳥驚起了，恰好碰上。於是小鳥倒栽下來，腦袋迸裂。覺弟跑上去，把它揀起來。

「好了，我可抓着你啦，」他說。

小鳥死了以後看起來比活着的時候小得多了。覺弟覺得肚子裏有一點微痛，因此他掏出懷中小刀割掉鳥的頭。然後，他挖空了它的五臟，割去了它的翅膀；最後，他把所有的碎片都丟在灌木叢裏。他自己原本不大介意於小鳥甚至就是它的生命的；可是他卻明白年紀大一點的會說些什麼的，假如讓他們看見了他殺掉了它；他由於老一輩所可能抱的見解而感到了羞愧。他決心把整個事情都給忘掉，愈快愈好，而且決不再提起它。

在這個時節山都是乾燥的，野草是金黃的，可是在那管泉注滿圓槽，圓槽溢出水來的地方卻有一片美麗蔥綠的草地，又厚，又清香，又濕潤。覺弟從那個長滿了苔蘚的圓槽裏喝水吃，在冷水洗掉手上的鳥血。然後他仰臥在青草裏，向上凝視着一團一團的夏雲。閉上一隻眼睛，拉平了遠近，他把它們招來到面前，可以舉起手指來撫弄它們。他輔助和風把它推下了天空；他似乎覺得它們走得更快了，由於他的幫忙。他使得一片肥胖的白雲無礙於叢山峻嶺，並堅定的壓迫它超越過去，不見了。而覺弟又驚奇於目前的情景了。他坐起來，以便更清楚的看一看那些大山，層層疊去，愈遠愈暗，愈野，直至終結於一個嵯峨的山脊，高高的插入西天。神祕的奇山；他想起了關於它們自己所僅知的一點點。

「在那一邊是什麼？」他有一回問他的父親。

「還是些山，我知道得清清楚楚。怎麼？」

「那些山的那一面呢？」

「還是些山。怎麼？」

「還是些山，還是些山嗎？」

「自然，不啦。最後就到大洋了。」

「山裏頭又有些甚麼？」

「就是些峭壁，灌木，崖石，乾燥。」

「你到過那兒嗎？」

「沒有。」

「有誰到過那邊嗎？」

「很少人，我清清楚楚。很危險，有的是懸崖絕壁，形形色色。唔，我曾經讀到過，人家說在孟德里州的山裏頭比美國其他地方有更多的沒有開墾的土地。」他的父親似乎因為這情形而覺得驕傲。

「最後是大洋嗎？」

「最後是大洋。」

「可是，」孩子堅持的問下去，「可是當中呢？就沒有人知道了嗎？」

「呵，也有少數幾個人知道，我清清楚楚的。可是在那兒找不到什麼東西。水又不多。就是些岩石，峭壁，森林。不是嗎？」

「去那兒一定很好。」

「爲的什麼？那兒什麼東西也沒有。」

覺弟想來那兒總有些什麼東西，有些因爲誰也不知道而非奇異的什麼東西，有些神祕、奧妙的什麼東西。他從內心裏感覺到一定如此。他對他的母親說，「你知道這些大山叢裏有些什麼嗎？」

她看看他，又望望猙獰的山嶺，然後說道：「只有野熊，那是一定不移的。」

「什麼野熊？」

「呀，就是想翻過山去瞧所欲瞧的那份野熊了。」

覺弟找了比里·不克，牧場幫工，問瞧許多古代的城市湮沒在羣山裏的傳聞可靠與否，而比里卻同意於覺弟父親的意見。

「很不像，」比里說，「一定不會有什麼東西可吃的，除非有一種人，能吃石頭的，才住得了那兒。」

這就是覺弟從來所能得到的全部知識，而這便使他覺得那些山可愛又可怕。他常常想像有多少里的山梁尾着山梁，最後就到了海。早上山峯是粉紅色的時候，它們就邀請他到它們之間去；傍晚太陽落過山背，羣山變成了一片紫紅的絕望的時候，覺弟就害怕它們了；那時候，它們如此其木然，超然，以致它們的無動於中就成了一種威脅。

現在他掉頭望東方的羣山，加比蘭山，它們都是出色的好山，皺紋裏有許多小畜牧場，頂上長着許多松樹。人們生活在那裏，反抗墨西哥人的戰爭也曾在那裏的山坡上進行過。他回頭望一下「大山」，「相形之下，有點不由得戰慄起來。下面他自家牧場那邊山腳下的壟子上，陽光充足，安全。屋子在陽光下閃光，馬房深赭而溫暖。紅色的母牛，在那邊的小山上，一路慢慢的吃草，往北方走去。甚至那棵幽暗的栢樹，在倉房旁邊的也能保持常態而安全。許多隻小雞在打穀場的沙土裏，用迅速的華爾茲舞的步伐搔爬着。

一會兒，覺弟注視到了一個移動着的人影。一個人慢慢的走過小山頭在從薩里納斯來的路上，他正朝着覺弟家的屋子走來。覺弟站起來，也走向自己的屋子去，因為假如有人來了，他定要去那兒看看的。孩子已經到了家，那個走路的人才下到半路。一個瘦嶙嶙的男子漢，肩膀很平直。覺弟所能斷定他的年紀已老的是因為他的脚跟落地得沉重而不穩。他走得最近的時候，覺弟看見他穿着一套藍斜紋布褲服，還有一件同樣料子的外衣。他穿了一雙土頭土腦的鞋子，戴了一頂舊式的寬邊斯退孫呢帽。肩膀上抗着一隻麻布口袋，疙疙瘩瘩飽飽滿滿。幾分鐘以後，他已經走得很近，面孔都看得清楚了。他的臉簡直黑得像片牛肉乾。一部鬍鬚，襯着黑色臉皮顯得來一片青白，拋動在嘴上。實際上露出來的頭髮也是白色的。他的面皮向腦後收縮得顯出了骨頭而不是肌肉，因而鼻子和下頰看來更尖削而脆弱了。眼睛是又大，又深，又黑。眼皮繃得很緊。虹膜和瞳孔合而為一了，非常黑，眼球卻是棕色的。臉上毫無皺紋。這位老人穿一件藍斜紋布上衣，黃銅鈕扣直扣到喉頭，辦法正如那些不穿襯衣的人一樣。袖管裏伸出強壯而多骨的手腕和手，節節瘤瘤的，硬硬的就像桃樹的極枝。指甲

半鈍，亮晃晃的。

老人走近了大門，扔下口袋，當他一跟覺弟迎面，他的嘴唇掀動了一下，從中發出了一種輕軟而沒有個性的聲音。

「你住在這兒嗎？」

覺弟倒給窘住了。他轉過身去，望望家屋，又轉過身來向馬房去，他的父親和比里·不克便在那邊。「是的，」他只好說，因為從兩方面都無人來解救。

「我回來了，」老人說，「我是吉大諾，我回來了。」

覺弟擔負不起這一切的責任。他急轉身來跑進屋裏去求援去了，簾門便在他的後面砰的一聲關了起來。他的母親正在廚房用別針弄通濾器閉塞了的小孔，正聚精會神的咬着下嘴唇。

「是個老頭子，」覺弟激動的直嚷，「是個老流浪漢，他說他回來了。」

他的母親放下濾器，把別針扎在濾器的底板上。「什麼事情？」她耐性的問他。

「有個老頭子在外邊。出來吧！」

「唔，他要什麼？」她解開了廚裙的帶子，用手指貼平了頭髮。

「我不知道，他是走路來的。」

他母親理直了衣服走出去，覺弟跟隨她。吉大諾沒有動。

「唔？」地弗林太太問那個人。

吉大諾脫下了舊的黑帽子，雙手捧在胸前。他重複說，「我是吉大諾，我回來了。」

「回來了？回到什麼地方來？」

吉大諾整個筆直的身體向前傾斜了一點。他的右手指畫着周圍那些小山，那些斜坡上的田地，和那些大山，而終於又回到他的帽子。「回到牧場來，我是生長在這兒的，我的父親，也是。」

「這兒？」她問，「這兒又不是個老地方。」

「不，那兒，」他說，指着西方的山脊，「在那一邊，在一所已經倒塌了的房子裏。」

終於，她解過來，「那座差不多沖坍光了的老土基房子，你是說？」

「是啦，太太。牧場一倒閉的時候，他們就不再給土基房子粉石灰，雨水就把它沖坍了。」

覺弟的母親沈默了一會兒，奇怪的鄉思越過了她的心靈，可是她迅速的出清了它們。「你現在需要點什麼？吉大諾？」

「我要待在這兒，」他平靜的說，「一直到我死。」

「可是，我們這兒不要再添什麼人了呀。」

「我不能再幹什麼重活計了，太太。我能擠擠牛奶，餵餵小雞，劈一點柴；就是這些。我是要待在這兒的。」他指着地上身旁的袋子。「這就是我的東西。」

她轉過身來對覺弟說；「跑到馬房去，叫你父親。」

覺弟衝出去了，他回來的時候，後邊隨來了加爾，地弗林和比里·不克。老頭子原封不動的站在那裏，而他這樣就算在休息了。他的全身都陷入一種不合時宜的靜休中了。

「什麼事情？」加爾·地弗林問，「覺弟為什麼高興成這個樣子？」

地弗林太太指了指那個老頭子。「他想留在這兒。他想做點事，待在這兒。」

「唔，我們不能要他，我們不再添人手了。他太老了。比里給我們包辦一切了。」

他們在談論他的時候，好像他並不存在似的，而猛然間，他們雙方都猶豫起來。看看吉大諾又都發起窘來了。

他清了一下喉嚨。「我老了，不能做事了。我回到我生長的地方來了。」

「你不是生長在這兒的，」加爾鋒利的說。

「不，在山那邊的土基房子裏。在你們來以前那點是一塊大牧場。」

「在那間完全坍塌了的泥房子裏嗎？」

「是啦，我和我的父親。而今我又願意留在這兒牧場裏了。」

「我告訴你，你不要留下來，」加爾生氣的說。「我不需要一個老頭子。這又不是個大牧場。我不能供給飯食，醫藥費，爲個老頭子。你一定有親戚，朋友啦。去求求他們吧。來到陌生人家就等於討飯了。」

「我是生長在這兒的，」吉大諾說，忍耐而執着。

加爾·地弗林並不喜歡殘忍，可是，他覺得他不得不如此了。「今晚上，你可以在這兒吃晚飯。」他說道，你可以睡在老棚倉的小房間裏。我們早晨也可以給你吃頓早飯，之後你就得走。找你的朋友去。不要來死在陌生人家裏。」

吉大諾戴上他的黑帽，俯身拿袋子。「這是我的東西。」他說。

加爾轉身就走了。「來吧，比里，我們到下面馬房去搞完它吧。覺弟，帶他上棚倉的那小房間去。」

他和比里轉向馬房走去。地弗林太太走向屋子去，掉轉頭來說，「我就送幾條毯子下來。」

吉大諾疑慮的張望着覺弟。「我就領你到那兒去，」覺弟說。

棚倉的小房間裏有一架糠墊子的小床，一隻裝着洋鐵皮燈籠的蘋果木箱子，還有把沒有靠背的搖椅。吉大諾小心的把行李袋放在地板上，然後坐在床上。覺弟羞怯的站在房間裏，猶豫着不走。終於，他說話了：

「你是從大山裏出來的嗎？」

吉大諾慢慢的搖搖頭。「不，我在底下薩里拉斯谷裏做活計的。」

下午的那點思想不讓覺弟走開。「你可不也進過那後面的大山嗎？」

暗暗沈沈的昏花的眼睛定了定神，目光轉向殘留在吉大諾腦海裏的年代。「只一次——我還是小孩子的時候。我同我的父親一塊兒去的。」

「遠遠的一直進到大山裏去嗎？」

「對了。」

「那兒有些什麼？」覺弟嚷起來了。「你看見過什麼人，什麼房子嗎？」

「沒有。」

「那麼有些什麼？」

吉大諾的眼睛仍向着內心。一點起皺的緊張流露在他眉宇之間。

「你在那兒看見過些什麼？」覺弟複問了一遍。

「我不知道，」吉大諾說。「我不記得。」

「是不是又可怕又乾燥的？」

「我不記得了。」

興奮中覺弟失掉了他的羞怯。「你就一點也不記得什麼了嗎？」

吉大諾張開了口要講話，口繼續張開着，在他正搜尋那句話的時候。「我想那兒還安靜——我想那兒還

好。」

吉大諾的眼睛似乎從過去的年月裏找到了一點什麼，因為它們變得柔和了，一絲微笑似乎在眼裏來去

忙。
「你不再回到山裏去了嗎？」覺弟堅持下去。

「不。」

「你再也不想去了嗎？」

可是，這麼一來，吉大諾的臉色顯得不耐煩了。「再也不，」他說道。他那腔調便告訴了覺弟他不想再

起它了。而這孩子可給好奇的魅力捉住了。他不願離開吉大諾。他的羞怯又回來了。

「你喜歡下馬房去瞧瞧那些牲口嗎？」他問。

吉大諾站起來，戴上帽子，預備跟隨去。

此刻快黃昏了。他們站在水槽旁邊，馬羣正從小山旁閒蕩歸來，喝晚水(Evening water)。吉大諾把他扭曲的大手攔在圍欄的頂欄杆上。五匹馬下來了，喝水，然後站在一旁嚼嚼髒東西。或者在柵欄光木板擦擦肚皮。它們喝完水以後，很久了，一匹老馬出現在小山頭上，艱難的走下來。它有長長的黃牙齒；馬蹄平滑而尖銳像把鏟子，肋骨和臀骨在皮下凸出來。他跛行到水槽那邊，大聲的吸水。

「那一匹就是老易士特了，」覺弟解釋道。「這是我父親的第一匹馬。他有三十歲了。」他抬頭望向吉大諾的老眼睛，找尋反應。

「再也沒有用處去了，」吉大諾說。

覺弟的父親和比里·不克出了馬房，走過那裏。

「太老，不能做事了，」吉大諾重複道。「就只會吃了，很快就要死了的。」

加爾·地弗林聽到了這最後的話語。他悔恨對吉大諾的粗野，因此他又變得粗野起來。

「不把易士特給槍殺掉真是奇恥大辱，」他說。「殺掉了還可以省他一大堆的痛苦和風濕病，」他暗地裏盯着吉大諾，看他是否注意到這點雙關的意思。可是那雙露骨的手動也不會動一下，黑眼睛也不會離開那匹馬。「凡是老傢伙都該給他們從不幸中解放出來，」覺弟的父親說下去。「一槍，轟的一聲，或許頭震痛一下，也就完蛋。總比僵腿和牙痛好些。」

比里·不克插進來說：「他們有權利休息了，他們辛苦了一生。他們就只歡喜在附近散步也好。」

加爾一直凝視着這匹皮包骨頭的瘦馬。「現在你想像不到易士特當年像個什麼樣子，」他柔和的說。「長頸厚厚的胸膛，漂亮的銑子。他能一跨就越過五個柵門。我十五歲的時候騎了他，贏得一次平地賽。我可以隨時拿它換個二百大洋，你想不到它從前多麼雄啊。」他抑止了自己，因們恨的是軟心腸。「可是，他是應該

給殺掉了。」他說。

「他有權利休息了，」比里·不克堅持的說。

覺弟的父親起了一種滑稽的念頭。他轉向吉大諾。「要是麓山上能生長火腿和雞蛋的話，我一定也給你去放草，」他說。「可是我不能給你在我的廚房裏放草。」

他向比里·不克笑起來，他們一面向屋子走去。「對我們大家都好，假如麓山上能生雞蛋和火腿。」

覺弟明白他父親在如何想找尋個地方來刺傷吉大諾。他是給找尋慣了的。他父親知道孩子心上每句話語所能刺傷的地方。

「他只不過說說罷了，」覺弟說。「他沒有意思要殺掉易士特。他歡喜易士特。那是他的第一隻馬。」太陽落在高山背後去了。他們還站在那裏，牧場靜下來了。吉大諾在黃昏裏似乎自在了一點。他用嘴唇弄出了一種奇異而尖銳的聲響，從圍欄上伸出隻手去。老易士特僵硬的向他走來。吉大諾摩摩他長鬚下的瘦頸子。

「你喜歡它嗎？」覺弟輕輕的問。

「對了，——可是它不行。」

三角鋼片從牧場房子裏響起來了。「開晚飯啦，」覺弟吆喝道。「快來吃晚飯啦。」

他們向屋子走去的時候，覺弟又注意到吉大諾的身體，像年青人一樣直。只有就他動作上的痠攣和脚步的碰撞上看得出他的老態來。

火雞笨重的飛進棚倉旁邊栢樹的低枝裏。一隻牧場上的光潤的胖貓橫越過大路，銜着一隻尾巴拖在地上的老鼠。鵝鴨仍在麓山上發出清脆的水叫(Water call)。

覺弟和吉大諾來到屋後階石面前，地弗林太太從簾門裏望見他們。

「快點來，覺弟。請進來用晚飯，吉大諾。」

加爾和比里·不克已經開始吃了，在一張油布罩着的長桌上。覺弟溜進椅子，連動也不動它一下，可是吉

大諾卻站着，拿着帽子，一直等到加爾抬起頭來望了望說，「坐下，坐下。你不妨好好的塞滿一肚子再去。」加爾害怕自己會鬆懈了，而讓老頭子留住下來，所以，他不斷提醒他自己不能如此。

吉大諾把帽子擱在地板上，畏畏縮縮的坐下來。他伸出去揀食物。加爾只好遞給他。「這兒，飽飽的你吃一頓。」吉大諾吃得很慢，把肉片切成小塊，又在盤子上把洋芋糊弄成小堆。

情況並不叫加爾，地弗林就能停止煩擾。「你有什麼親戚在附近嗎？」

吉大諾有些驕傲的回答，「我舅子在蒙特里。也有老表在那邊。」

「那末，你可以去那兒住呀。」

「我是生在這兒的，」吉大諾輕微的非難道。

覺弟的母親從廚房進來，帶了一大盆珍珠粉布了。

加爾吃吃的向她笑了，「我沒有告訴過你我對他說的話嗎？我說要是火腿，雞蛋能生在麓山的話，我就給他到外邊放草去，就像老易士特樣。」

吉大諾一動也不動的瞪着他的盤子。

「真糟糕，他不能留下來，」地弗林太太說。

「你別開什麼頭啦，」加爾老不高興的說。

吃完了飯，加爾，比里·不克和覺弟進到起坐室(Living room)休息，可是吉大諾既不告別一句，也不感謝一聲，就穿過廚房從後面出去了。覺弟坐着，偷偷的望着父親。他知道他的父親會覺得自己過於鄙吝。

「這一帶滿是這類流浪人，」加爾對比里·不克說。

「他們實在是好人，」比里為他們辯護道。「他們能做活，比白人經得起老，我見過他們有一個，一百零五歲了，仍然能騎馬。你就沒有見過那個白人像吉大諾樣老的，還能走上二三十里路。」

「呵，他們結實，對的，」加爾讚同道。「說吧，你也袒護他了嗎？聽我說，比里，」他解釋着，「我是

已經受夠了，爲了不叫這塊牧場給意大利銀行收買去，不能再另外添養人了，你是知道的，比里。」

「當然，我知道，」比里說，「要是你有錢，那就不同了。」

「對了，而況他又不像那份沒有親戚可投的人。有個舅子跟些表親就在蒙特里。我爲什麼要爲他擔憂呢？」

覺弟靜靜的坐着聽，他似乎聽得見吉大諾溫和的聲音以及他那句不可答辨的話語：「可是，我是生長在這兒的。」吉大諾神祕得如那些大山。山嶺重疊，遠到你所能看見的以外，而在最末一層，貼空矗立的山嶺背後就是一片不可知的國土。吉大諾是個老頭子，但除非你瞧見了他那昏而且黑的眼睛。而在眼睛背後，卻是些不可知的什麼東西。他不大多說話，使你可以猜到究竟有什麼東西在裏面，在眼睛下面。覺弟感到自己不可抗拒的受到那棚倉的吸引。他從椅子上溜出來，他父親正在說話的時候；他走出門去，不弄出一點聲響。

夜非常黑暗，遠處的聲音清晰的傳來。運木隊的馬鈴響過了公路旁的小山。覺弟摸索着，穿過黑暗的院子。他看見透過棚倉小房間窗子的燈光。因爲夜是神祕的，他靜靜的走向窗子，窺進去。吉大諾坐在搖椅裏，背向窗子。他的右胳膊在胸前緩緩的移來移去。覺弟推開門走進去。吉大諾突然的直立起來，抓起一塊鹿皮，想用它蓋上膝頭的東西，可是皮子滑落了。覺弟站着爲吉大諾手裏的東西所震驚了。那是柄細長而精緻的小劍，鑲着金黃的藍柄。刀身恰如一細道暗光。劍柄是剔透的，鑲着錯綜的花紋。

「這是什麼？」覺弟問了。

吉大諾只對他怒目而視了一下，揀起掉下的鹿皮，堅定的把美麗的刀身裹在裏面。

覺弟伸出手來。「我不能看一看嗎？」

吉大諾眼睛裏還伏着怒火。他搖了搖頭。

「你在什麼地方得到它的？它從那兒來的？」

吉大諾這才深深的打量了他一番，似乎在沈思。「我從我父親那兒得來的。」

「那末他又從什麼地方得來的呢？」

吉大諾低下來看看手裏細長的鹿皮包。「我不知道。」

「他從沒有告訴過你嗎？」

「沒有。」

「你拿來幹什麼？」

吉大諾稍爲有點驚訝的神色。「沒有什麼。我只是帶在身邊。」

「我不能再看看嗎？」

老頭子慢慢的解出發亮的刀身，讓燈光在上面躍了一會兒。然後他又包扎起來。「你現在走吧，我要睡了。」他吹熄了燈，差不多不等覺弟闔上門。

在走回家時候，覺弟認識了一樁事情，比他所認識的任何事物都要深刻些。他一定不跟任何人講起那把細劍。把它告訴任何人都是件可怕的事。因爲那樣便會摧殘一種脆弱的真理的機構。這是可以因分開而粉碎的真理。

正在穿過黑暗的院子，覺弟碰見了比里·不克。「他們正奇怪你在什麼地方哩。」比里說。

覺弟溜進了起居室。他的父親轉向他。「你到什麼地方去了？」

「我剛出去看看我的新打鼠機捉着了老鼠沒有。」

「是該你睡的時候了。」

早晨，覺弟第一個來吃早餐。然後他父親進來了，最後比里·不克。地弗林太太從廚房裏望進來。

「老頭子在什麼地方，比里？」她問了。

「我想他出去散步去了，」比里說。「我看了一下那間小房間，他不在那兒。」

「也許他一清早就上蒙特里去了，」加爾說，「一段長路咧。」

「不，」比里解釋道。「他的旅行袋還在那房間裏。」

早點以後，覺弟下棚倉去。蒼蠅在陽光下四處閃動。牧場今天早晨似乎特別靜寂。他看清楚了沒有人注意他的時候，覺弟便邁進了那小房間，搜尋吉大諾的旅行袋。裏面有套棉布長貼身衣，一條附餘的斜紋布褲。三雙襪。沒有旁的東西留在旅行袋裏了。一種深刻的孤獨感落到覺弟身上了。他慢慢的向家屋走去。他的父親站在門廊上，和地弗林太太講話。

「我想老易士特終於死了，」他說。「我沒看見跟旁的馬下來喝水。」

晌午時候，吉士·泰勒從山脊牧場騎馬下來了。

「你沒有賣掉你那匹灰色的老馬吧，加爾？」

「沒有，自然沒有啦。爲什麼？」

「唔，」吉士說，「我今早晨出去得早，我見着了一樁古怪事情，我看見了一個老頭子騎了一匹老馬，沒有駁子，只有根繩子做韁繩。他完全不照大路走。他自己劈路，直穿灌木林上去了。我想他有支槍。至少我看見他手裏有點東西發亮。」

「那是老吉大諾，」加爾·地弗林說。「我去看看我的槍有沒有遺失。」他走進屋子去了有一下，「全在。他是朝那個方向去的，吉士？」

「對了，這就怪了。他是一直向大山裏去的。」

加爾笑了起來。「他們從不會老得連偷也不成的，」他說。「我想他剛好偷了老易士特。」

「要去追他嗎？加爾？」

「滾他媽的蛋，這才省得我埋那匹馬了咧。我奇怪他從那裏找來的槍。我奇怪他到那邊去幹什麼。」

覺弟踏過蔬菜園，走向灌木林。他搜索的望着高聳的大山——一層又一層，終於到了海。一會兒他以爲看得見一個黑斑點爬了上最遠的一座山嶺。覺弟想到了那柄劍和吉大諾。他又想到了那些山。一種悵悵愛撫着

他，來得那麼強烈，直叫他想大哭一場，從胸懷裏把它發洩出來。他躺在灌木林前圓槽旁邊的青草叢裏。他又叉着手臂，遮着他的眼睛，在那兒躺了很久，充滿了無名的悲哀。

諾言

在一個春天的半下午，小孩子覺弟裝模做樣的沿了灌木林蔭路回他家的牧場去。他的膝頭乒乒乓乓的碰着金黃色的豬油罐，這是他用來上學時打尖用的。他發明了一種美妙的低音鼓聲，當其舌頭緊接着牙齒而顫動的時候，便發出小鼓的聲音，間或也有喇叭的聲音。剛才後面還殿以一小隊的同學，他們蹦蹦跳跳的從學校回來，已轉入各個不同的小山谷，沿了馬車路回他們各自的牧場去了。現刻覺弟走起來似乎有些孤寂，高抬膝蓋，脚下面跌跌踏踏；但在他後面正有着一隊幻想的軍隊，帶着偉大的旗號和刀劍，寂寞的，死沉沉的。

這個下午帶着春之蔥綠與光輝。在橡樹枝葉伸展所及的地方長出灰白而高的植物，小山上的牧草既平滑又厚質。紫菀叢以新銀灰色的葉子而發光，橡樹戴上了光輝的綠色的帽子。小山遍野瀰滿着一種嫩綠的香味，而致於馬羣瘋狂的疾馳在平地上，時而止息，時而驚訝不置；羔羊們，甚至於老山羊們也是，出乎意表的跳向空中，着地時直立在兩隻腳上，然而又繼續吃草；幼小而笨拙的牛犢們，用頭互相抵觸，撤開了又抵觸起來。

當其覺弟所帶領的模糊、寂寞的隊伍行軍通過的時候牲口們停止了吃草和遊戲，守候着它過去。

忽然之間覺弟停了下來。這模糊的隊伍也停住了，困惑莫解，神經緊張。覺弟跪了下去。那隊伍在長長的行列裏不安的站了一會兒，然後是一聲微弱而苦悶的嘆息，終於化作一陣沮喪而模糊的塵霧升起，消失掉了。覺弟已經看見了一隻角蟾的有刺的頭在路上的塵土中活動。他的一隻不乾淨的手伸了出去，捉住凸出來的乳頭輪，而當小動物正掙扎的時候，便捏得愈緊。然而覺弟把角蟾翻過身來，露出它的金灰色的肚子。他以一個食指柔和的撫摸它的喉管和胸部，直到角蟾鬆弛下來，直到它的眼睛合將起來，懶散的躺下，睡住了。

覺弟打開了他的尖盒，把第一個玩意兒放置裏面。他繼續往前進，他的膝蓋稍微彎了一點，他的肩頭聳

起；他的脚是精美而沒有聲響的。在他的右手有隻長長的看不見的步槍。路旁的灌木林裏出其不意的剛到了一羣看不見的老虎，看不見的野熊，倔強的在騷動着。打獵是最好的了，而剛好在這時候覺弟到達了三叉路口，郵箱便立在那裏，他已經又捉到了兩隻角蟾，四個小的綠色蜚蠊，一條藍色的蛇，十六個黃翅膀的蚱蜢和一條石塊下面的褐色的濕水蜃。這些雜在一起的東西不耐煩搔爬着打尖盒的銹皮。

在三叉路口毛瑟槍消失掉了，而老虎和野熊溶化在麓山裏了。甚至這些打尖盒裏潮濕的感到不愉快的動物也不存在了，因為那紅的金屬的小旗正插在信箱上，那意思是說有郵件在裏面了。覺弟忙把他的盒子放在地上，打開信箱，有一份蒙哥麥利區的表冊，一本沙里拉斯週報。他關上信箱，拿起他的打尖盒，翻過了山脊，下到牧場壩子。他跑過了馬房，跑過了慣堆乾草的地方，棚倉房和杉樹。他撞進了牧場屋子門前的屏風，一面叫道：「媽媽，媽媽，有一份表冊。」

地弗林太太正在廚房裏用瓢子把凝固了的牛乳刮進棉布袋裏去。她放下了工作，把她的手放在壺嘴下面洗了一洗。「這兒呀，在廚房裏頭，覺弟。我在這兒。」

他跑了進來，畢畢剝剝的把他的打尖盒放在淺洗臉盆裏面。「這就是郵件。我可以把這份表冊打開來嗎，媽媽？」

地弗林太太又拿起瓢子來，回去做她的家常乳酪去了。「不要把它弄丟了，覺弟。你父親要看的。」她把最後的一點乳乾也刮進袋子裏去。「呵，覺弟，你父親要給你說句話，你先不必去打雜活計。」她趕走了在乳酪袋上飛弋的蒼蠅。

覺弟不勝驚訝的把表冊闔將起來。「媽媽？」

「爲什麼你總是不聽話的？我說你父親要給你說話。」

孩子輕輕的表冊放在臉盆架子上。「你是說——我又做過什麼事了麼？」

地弗林太太大笑道：「常常都是壞心眼。你做了什麼事呢？」

「沒有什麼，媽媽。」他結結訥訥的說。的確他已經記不起了，況且最近又是什麼行爲被認爲是構成罪行的行爲，尙不知道。

他母親把那裝得滿滿的袋子掛在釘子上，從那裏便可以滴進一個淺盆裏。「他只說他要給你說話，在你回家來的時候。他在下面馬房附近什麼地方。」

覺弟車轉身來從後門出去了。聽見他母親揭開打尖盒的時候憤怒得來喘氣，記憶刺傷了他，他便向馬房奔馳而去，正直無私的不再聽見從屋裏叫喊他的憤怒的聲音。

卡爾·地弗林和比里·不克，牧場幫工，靠着下面牧場的柵欄站住。每人把一隻脚踏在最下面的一條橫木上，而雙手攔在頂上的橫木上。他們正悠悠的漫無邊際的閒談着。在牧場裏有半打的馬正心滿意足的細嚼着甜美的牧草。牝馬，奶力(Nellie)，背向大門站着，在一根粗大的杵子上擦他的屁股。

覺弟侷促不安的側身而近。他拖着一條腿，使人有種天真和漠不關心的印象。當他挨近這兩人身旁的時候，他踏了一隻脚在柵欄最下面的一條橫木上，他把手肘攔在第二條橫木上，也往牧場裏望去。其餘的二人從側面掃了他一眼。

「我要給你說說，」卡爾說話時帶了一種用來對付小孩和牲畜的嚴厲的聲調。

「是啊，爸爸。」覺弟像犯了罪似的說。

「比里，在這裏，說是你照顧那匹小馬照顧得很好，在它還沒有死以前。」

看樣子是沒有處罰了。覺弟變得胆大一點。「是的，爸爸，我是這樣。」

「比里說是你還很耐心的對付馬。」

覺弟頓然感到那位牧場幫工的溫暖的友誼。

比里插進來說：「他練那匹小馬的工夫，可以拚得過我所看見過的任何一個人。」

之後，卡爾·地弗林慢慢的進到本題。「要是你有了另外一匹馬，你願意替它幹嗎？」

覺弟發起抖來。「是的，爸爸。」

「對了，瞧這裏，那末。比里說你想要變成一個養馬的好手，最好是養出一匹小馬。」

「那是唯一的門路。」比里切斷了說。

「那麼，瞧這裏，覺弟，」卡爾繼續道。「吉士·台勒家，上面山脊上的牧場裏，有匹標緻的種馬，但是
一次要值五塊錢，我願意先墊出這筆錢來，但是你得在夏天把它賺起來。你願意嗎？」

覺弟覺得他心裏有點退縮的意思了。「是的，爸爸，」他無力的說。

「沒有翻悔嗎？不要疏忽，你給派著去做點什麼事的時候。」

「是的，爸爸。」

「好了，一言爲定。那末，明天早晨你帶了奶力上山頂牧場上去取種。你定要照着她呵，真的，要等她生出小馬來。」

「是的，爸爸。」

「你現在得去喂小雞搬木柴去了。」

覺弟蹣跚開了。從比里，不克背後通過的時候，他就近伸出他的手來，摸了一下藍斜紋布的腿子。他的肩膀由於成年和重任而有點左右擺動了。

他帶着前所未有的嚴肅去幹活計。這一天晚上他沒有再傾倒些麥麩給小雞，弄得他們不得彼此超越，爲了找到點食子而鬪爭了。不了，他把小麥撒得很開，很小心，連母雞也找不出一點麥麩來。在屋裏，傾聽了他母親對於孩子們的把滿身泥巴悶死了的昆蟲臭蟲之類塞滿了打尖盒的深致不滿以後，他保證絕不再幹同類的事情了。實在的覺弟感覺到所有這類愚蠢行爲都和過去一同消失了。他已經完全成人了，再也不能把角蟾放在他的打尖盒裏了。他搬進來如此其多的柴，又架得如其高，以致於他母親走進來都怕橡木會倒塌下來。當他做完了，他又收集了藏了好幾個禮拜的雞蛋，覺弟走下去，經過了杉樹，經過了倉房，走向牧場。一隻肥胖有癩

的蠅蝦從水槽下面望出來盯着他，而對於他却完全無動乎中了。

卡爾·地弗林和比里·不克都不見了，但是從馬房那個方向的金屬的鈴聲，覺弟知道比里·不克正在動手擠母牛的奶。

另外一羣馬正吃着草走向上面的牧場那頭去，而奶力繼續不停的在一根柱子上擦着身子。覺弟慢慢的走近來，一面說道：「不動，姑娘，不——動，奶力，」牝馬的耳朵頑皮的往後一仰，而她的嘴唇一裂開便顯出她的黃牙齒來。她把頭向周圍旋轉；她的眼睛遲鈍而瘋狂。覺弟爬上了圍柵的頂，把雙腳翻過去掛着，像父親一樣地望着牝馬。

黃昏在飛翔，他坐在那裏。蝙蝠和貓頭鷹輕輕的在周圍飛着。比里·不克向屋裏走去，帶了一滿桶的奶，看見覺弟就停了下來。「等起來是個長時間呵，」他和氣的說。「你會等得極其厭倦的。」

「不，我不會的，比里。那會有多麼長？」

「將近一年吧。」

「好的，我不會厭倦的。」

屋裏的鐵三角器粗暴的響了。覺弟從圍柵上爬下來，走在比里的旁邊，去吃晚飯了。他甚至伸出隻手來扶着牛奶桶幫了抬。

次日早晨早點以後，卡爾·地弗林把一張五塊錢的鈔票，摺在一張報紙裏，並且把那小包用針別在覺弟工人服的胸前的口袋裏。比里·不克把奶力套上籠頭，領她出了牧場。

「要小心呵，」他警告道。「牽她要短一點，牽到這兒，這樣她就不能傷你了。她狂得像個瘋人。」

覺弟握緊了籠頭的皮帶，爬上了淺山，向山脊牧場走去，奶力蹦蹦跳跳的跟在他後面。在牧場裏沿着大路的野生大麥的麥穗剛好冒出了麥鞘。早晨溫暖的太陽愉快的照在覺弟的背上以致於他不得不時時硬着兩腿走起正步來，管不了他是成年了的人。在柵欄上帶着紅肩章的山鳥噉噉喳喳的叫出乾燥的聲音，牧場鷄叫得來水汪

汪的，野鴿藏在勃發的橡樹葉裏，叫出一種滿腹牢騷的聲音。在田野間，兔子坐着晒太陽，只有牠們的發叉的耳朵冒出青草上面來。

一點鐘的不斷上坡路以後，覺弟轉入狹隘的小路，上面是峻峭的小山直通到山頂的牧場。他已看見馬房的紅屋頂，矗立在橡樹林之上，聽得見狗的沒有表情的吠聲在屋子附近。

忽然之間，奶力往後急跳，幾乎掙脫了。從馬房那個方向，傳來一種清脆的叫聲夾雜着悲鳴和樹木倒塌的聲音，接着便是男人的叫罵。奶力兩腿直立，哭泣了。當覺弟牽住馬繮繩的時候，他在他的身旁跑了起來，露出牙齒。他丟了繮繩，倉皇逃出大路，跑進灌木林。那高聲的悲鳴又來自橡樹林那邊，而奶力回應了它。跟着蹄子擊在地面的聲音，種馬出現了，追下小山來，後面拖了一條斷了的繮繩。他的眼睛放出瘋狂的光輝。他的僵硬筆直的鼻孔紅得像火簇。他的黑色的光滑的毛皮在太陽光下閃耀着。種馬跑上來非常之快，當其接近牝馬的時候便停下來了。奶力的耳朵往後豎起來，她繞着圈跑，並且踢他，他一挨近的時候。種馬跟踪追去，站將起來。他用他的前蹄踢牝馬，而當她打擊下搖擺不定的時候，他的牙齒暗住她的頸項，咬出血來。

頃刻間奶力的神態轉變了。她變成了風騷的女性。她用她的嘴唇輕舐着他的彎曲的頸項。她側身而近，她的肩擦着她的肩。覺弟半遮半掩的站在灌木林裏瞧看。他聽得他後面有馬匹的足步聲，而在他來不及轉身時，一隻手抓住了他工人服的皮帶，把他提了起來，吉士·台勒讓這孩子坐在馬背後部。

「你快給踩壞了，」他說道。「生達格 (Santos) 有時簡直就是匹下賤東西。他會掙脫了繮繩對直使跑進門去了。」

覺弟靜靜的坐住，但不一會兒他叫道。「他會傷了她，他會害了她。把他趕開吧！」

吉士吃吃的笑了。「他會平安無事的。或者你最好走開，到上面屋子裏去一會兒。你說不定可以弄塊餅子在那上面。」

但是覺弟搖了搖頭。「她是我的，還有那小馬也是我的。我要把它養大起來。」

吉士點頭稱是。「是啦，那是好的。卡爾有時也作興有好主意。」不一會兒危險過去了。吉士把覺弟抱下來，捉住種馬的弄壞了的繮繩。而他騎上馬先走了，然後覺弟跟在後面，牽着奶力。

一到他打開小包交過了五塊錢，吃了兩塊餅之後，覺弟便又動身回家了。奶力溫順的跟在他後面，她是如此其安靜，以致於覺弟回家時從一棵樹莊上騎了上去，騎了一大半路。

他父親所會墊付的五塊錢使得覺弟在已往的春天和夏天都要為償還這筆債務而勞作。牧場一割完他便去耙田。他還得照管拖傑克森叉形大車的馬，而當打草捆的匠人來了以後，他又得要趕壓縮草捆的馱馬。除此之外，卡爾·地弗林教他擠牛奶，又讓他照管一匹母牛，這樣一來，日夜的雜活計就更其加多了。

這匹栗色的牝馬，奶力，很快的得意起來。當她散步在黃色的麓山之旁，或者做輕便的工作的時候，她的嘴唇永遠凝固在一種愚笨的微笑裏。他慢慢吞吞的走動着，帶一種皇后的泰然自若的身份。當其被置於一隊馬裏的時候，她拖得持重而不露聲色，覺弟每天都去看她。他以批評的眼光研究她，也看不出如何的變化來。

一天下午，比里不克把施肥用的叉子挨着牆放下。他解開他的皮帶，放進襯衫的後襟，又再把皮帶拴緊。他從他的帽帶上拔出一根小草稈放在嘴角上。正在幫助打不里垂·麥特，那隻又大又厲害的狗，發掘陸龜的覺弟，便筆直的站起來，當牧場幫工閒蕩出馬房的時候。

「讓我們去瞧一下奶力，」比里建議道。

立刻覺弟便腳踩腳的跟上他。打不里垂·麥特轉過頭來望着他們；然後又狂怒的掘着，咆哮着，發出一小點尖銳的叫喚，表示陸龜實際上已被捉住，當牠再轉過頭來望時，瞧見無論覺弟還是比里都不發生興趣，牠勉強爬出洞來，跟着他們上了小山。

野生燕麥成熟了。每棵麥穗在它的麥粒的重壓之下彎曲得很厲害，而青草已乾透了，所以發出颼颼的聲音，當其覺弟和比里大踏步走過的時候。在淺山的半腰上，他們看見鐵灰色的鬮馬，皮特，咬着野燕麥的穗。

當他們走近時奶力望着他們，把她的耳朵往後倒，頭堅強的上下擺動。比里走向她，把他的手放在鬃毛下面，拍拍她的頸子，直到她的耳朵又復了原，他溫順的嚼着他的襯衣。

覺弟問道，「你想想看她是真的快下小馬了嗎？」

比里用他大拇指和食指把牝馬的臉臉從眼睛上翻了上去。他摸了一下嘴唇，用指頭摸了一回黑色的堅韌的乳頭。「我是毫不以為奇的，」他說。

「那麼，她還一點都沒有變化呀。已是三個月了。」

比里用他手關節擦着牝馬的平實的前額，當其她高興得長嗥起來的時候。「我已說過你，你會等得不耐煩的。還得要再有五個多月，你才看得見一點影子，還得要至少八個多月，她才會生小馬，大約得要到明年的正月間。」

覺弟深深的嘆息了。「這是一段長時間呵，不是嗎？」

「而且大約還得要兩年多，你才得騎咧。」

覺弟失望的叫了出來，「我會成了個大漢子啦。」

「是呀，你會成條老漢了。」比里說。

「你以為小馬會是什麼顏色？」

「噯，你無論如何不能說得定。那種馬是匹黑的，這母馬又是匹栗的。小馬可能是黑的，或者是灰色的或者是斑色的。你不能說得定。有時候一匹母馬會下出隻小白馬的。」

「那末，我希望它是匹黑公馬。」

「假若它是匹公馬，我們一定會闖掉它。你父親不會讓你有匹公馬的。」

「許他也會咧，」覺弟說。「我能把它練得來不是匹刁馬。」

比里皺攏了他的嘴唇，那根在他嘴角上的小草稈就滾到中間來了。「你到底是不能置信一匹種馬的，」他

嚴肅的說。「他們一半愛幹架，愛闖禍。有時候當他們一古怪起來，他們就不做活計了。他們弄得母馬不安甯，直到把勢丸也給踢了出來。你父親不會讓你養匹種馬的。」

奶力閒蕩而去，一面吃着乾草。覺弟把乾草莖上的穗揉了出來，灑一把在空中，因此每個尖銳的，有翅膀的種子飛出去像把匕首。「告訴我，那像什麼，比里。是像母牛下小牛一樣嗎？」

「差不多些。母馬是稍微靈動一些。有時你得要在那裏幫助母馬。而有時候假如出了岔子，你就得要——」他打住了。

「就得要什麼，比里？」

「就得要把小馬割成小塊弄出來，否則母馬就要死掉。」

「但是那不會這樣的，這一次，那會嗎，比里？」

「呵，不會。奶力下過幾隻好小馬來的。」

「我能在那裏嗎，比里？你真的會叫我嗎？那是我的小馬呵。」

「真的，我會叫你的。自然我會叫你的。」

「告訴我，那會是什麼樣兒？」

「噫，你已會看過母牛下小牛了。那便差不多是一樣了。母馬一開頭便哀鳴，伸手伸足的，然後，假若那是個好的生產，頭和前腳就先出來，前蹄弄出一個洞，就像小牛的弄法。小馬便開始呼吸了。有人在那裏是好的，因為假若它的足沒有對，或許它就不能弄破那胎包，它就可能悶死的。」

覺弟用一束乾草鞭撻着他的腿。「我們不能不在那兒，那末，我們不是嗎？」

「呵，我們定要在那兒，好的。」

他回轉身來慢慢的走下小山向馬房走去。覺弟爲一樁心事所苦，他可不能不說出來，雖然他並不需要說出來。「比里，」他淒苦的開始了，「比里，你不願讓小馬發生任何意外，你願意嗎？」

比里曉得他想起小紅馬加比藍來，以及如何被窒息而死。比里知道那件事以前他曾經是百戰百勝的，而今他是可能失敗的了。這些了解使得比里比從前大大的減小了自信心。「我也說不定，」他粗暴的說。「所有的事情都可能發生的，而這也不會是我的錯過。我又不是萬事不求人。」他深深的感覺到他的威望的墮落，所以他粗野的說：「我會做我所做得到的事情，我可不願保證要麼。奶力是匹好母馬，她已下過好的小馬，在從前。她應該下得好，這一次。」他從覺弟身旁走開了，走進馬房側邊的馬具房裏去，因為傷了他的感情。

覺弟常到屋後的灌木林裏去躡躑的，一根生了鏽的鐵管引導着一小股泉水流入古老的綠色的水槽。泉水溢出來浸入地面的地方有一塊長綠的草地。甚至當小山已是櫻黃色，在被夏天所烘焙着的時候，這一小块仍然是綠的。泉水溫柔的嗚咽着流進了水槽，一年到頭如是。這塊地方已經變成了覺弟的消閒之所。當其被懲罰的時候，清潔綠色的草和歌唱的泉水便安慰着他。當其受了屈辱的時候，那屈辱的刺人的酸味便被留在灌木林裏。當他坐在草地上，傾聽着潺潺的泉流的時候，那些討厭的日子在他心中所鑄成的疙瘩便也開始消失了。

在另一方面，倉棚旁邊的那株黑杉樹却是令人厭惡的，正如水槽之令人可親一樣。因為所有向這株樹走過的豬仔們，或早或遲總要給屠殺掉的。殺豬原來是件好玩的事，有嘶鳴聲，有鮮血，然而却使得覺弟心驚胆戰，傷了他的心。在豬仔被放進支在三角架上的大鐵鍋裏，煮燙了，豎皮已經刮白了以後，覺弟便只好向水槽走去，坐在草地上，直到他的心安定下來為止。水槽和黑杉樹正是兩個對頭與敵人。

當比里離開他氣沖沖的走掉的時候，覺弟轉彎向家屋走去。他想起了奶力，在走路時，也想起了小馬駒。突然間他發現他處於黑杉樹之下了，處於那株掛豬用的獨木樹下面了。他把他乾草樣的頭髮從前額掠開，跑將起來。對他說來好像是不吉利的事情，在這樣一塊屠宰的地方想起了他的小駒馬，特別是在比里說過了那段話以後。爲了消除那種壞的聯想的任何不良結果，他迅速的走過牧場屋子，通過養小雞的院子，通過了蔬菜園，直到他終於到達了灌木林。

他在綠色的草地上坐了下來。咚咚的流水在他耳裏作響。他望過了農家的房屋，掃了一眼周圍的小山，滿是黃橙的穀物。他看得見奶力在山坡上吃草。像平常一樣，泉水之地往往消除了時與地的限制。覺弟瞥見了一隻黑色的，長腿的馬駒，正用頭撞着奶力的腹翼，要奶吃。然後，他瞥見他自己正在練一駒馬帶轡頭。所有的一切在頃刻之間便完成了，小駒已變成一匹壯麗的大馬，深厚的胸膛，一個又高又彎的像海馬樣的頸子，一條像濃黑的在燃燒，在擺動的火燄樣的尾巴。這隻馬對每個人都是可怕的，覺弟除外。在學堂的操場上男孩們乞憐着要騎，覺弟微笑着答應了。但是，他們剛一騎上去，這黑色的魔鬼就把他們扔將下來，正好，這就是他的名目了，「黑魔」！一會兒又回到咚咚的流水，草地和陽光，然後……

有時，在晚上牧場裏的人，安安穩穩的睡在床上的時候，聽見一陣馬蹄的吼聲衝過去了。他們說道：「是覺弟啦，騎着那匹魔馬。他又是出去營救州長去了。」然後……

金黃色的塵土充滿了沙里拉斯·羅地阿的賽牛場。報告節目的人叫出鬪牛的競賽節目。覺弟騎了那匹黑馬到了起點處的斜溝的時候，其他的競技者都聳聳肩，讓出第一個位置來，因為這是衆所週知的事了，覺弟和「魔王」既能擒，也能縱，更能縛一條鬪牛，比任何兩個人組成的小隊要快得多了。覺弟不再是一個小娃娃了，而「魔王」也不是匹馬了。二者合一已變成了一個光榮的個體。然後……

總統寫信來邀請他們幫忙捕捉一個華盛頓的盜匪。覺弟舒適的坐在草地上。小溪的流水嗚嗚的流進有蘚苔的木槽裏。

時光慢慢的過去了。不只一次的覺弟以為是沒有希望了而放棄了他小馬念頭。奶力的內部毫無變化發生。卡爾·地弗林仍驅使她去拖輕的二輪馬車，她還拖耙乾草的耙，和傑克遜又耙，當乾草已收進馬房以後。

夏天過去了，接着來的是溫和清爽的秋天，再後狂暴的晨風開始席捲着大地，寒氣進入到大氣裏來，而有毒汁的橡樹變了紅色。九月的一個早晨，當覺弟吃完了早點的時候，他的母親叫他到廚房裏去。她正把開水傾

入裝滿了乾的粗麵粉的桶子裏去，把那東西又攪成熱氣騰騰的糊漿。

「什麼事，媽媽？」覺弟問道。

「看看我是怎樣做法的。今早晨以後的每天早晨，你都得會搞這份。」

「那麼，這是什麼？」

「這嗎，這是替奶力搞的熱馬料。這保她不會變形。」

覺弟用個手指的關節擦一擦他的前額。「她好生生的嗎？」他怯懦的問。

地弗林太太放下鐵桶，用一根木棍攪着馬料。「當然，她是好生生的囉，只不過是你得要更小心去照料她了，從今以後。這兒，把這頓早點拿出去給他。」

覺弟提起桶來就開跑，跑下了棚倉房，跑過了馬房，使得沉重的桶叮叮咚咚的碰着他兩膝蓋。他發現奶力正和水槽裏的流水逗玩，與波作浪，搖擺着她的頭，這麼一來，水便溢到外面的地面上來了。

覺弟爬上圍柵，把那桶熱氣騰騰的馬料放在她的旁邊。然後他走回來瞧着她。而她是有了變化了。他的肚皮是脹起來了，當她一走動的時候，她的四腳輕輕的觸到地面。她把鼻子埋進桶裏，狼吞虎嚥的吃起熱的早點來。當他已經吃完了，把料桶用她的鼻子在地面上推動了一會兒，她安靜的向覺弟走過來，把她的面頰靠着他擦着。

比里·不克走出馬具房來，走了過去。「開了頭就快了，只要它一開頭，不是嗎？」

「它會一下子就來了嗎？」

「呵，不，你只稍稍爲看一會。」他推着她的頭向着覺弟轉了一轉。「她是愈來愈漂亮了，真的。瞧她的眼睛是多麼漂亮呵。有些母馬會弄得粗野起來的，但是只要她們長得漂亮了的時候，她們就會愛任何事物的。」奶力把她的頭側放在比里的手臂下，把她的頸子上上下下的在他的手臂和身旁擦着。「你得要極其小心的照料她啦，從今以後，」比里說。

「還要好長的時間！」覺弟屏息着問。

他細聲細語的在指頭上計算。「大約得三個月吧，」他大聲的說。「你也不能說得準。有時候要十一個月才到那個日子，但那也可能早兩個禮拜，或者遲一個把月，不會礙什麼事的。」

覺弟緊緊的盯着地下。「比里，」他很緊張的開始問：「比里，你定要叫喊我呵，當他快要生產的時候，你願意嗎？你定要讓我在那兒，你願意嗎？」

比里用他的門牙咬了一下奶力的耳朵尖。「卡爾說是他要你幹就得從頭幹起。這是唯一無二的學習辦法呀。沒有誰能教給你什麼東西。像我的老人教我的關於馬鞍墊子的事一樣。他是個衙門裏的雜役，當我像你一樣大小的時候，我幫他好些忙。有一天我的鞍墊沒有弄伸展，而使得馬背受了傷。我的父親一點也沒有給我以任何的難堪。但是第二天早晨他讓我背了一個四十磅的舊馬鞍。我還要趕我的馬，背着那個馬鞍翻過整個的該死的大山，在太陽下面。這點鬼東西差一點弄死我了，但是我也就不再把鞍墊弄來皺起了。我不能再幹了。我一生當中沒有一回，從此以後，在放上鞍墊的時候，我不覺感到那個馬鞍就在我的背上。」

覺弟伸出隻手來捉住奶力的鬃毛。「你要教我做每樣事情，你願意嗎？我說你知道馬的每一件事情，你真的嗎？」

比里大笑了。「噯，我自己本身就一半是馬了呀，你想瞧瞧，」他說。「我媽死在剛生我的時候，我的老人正是一個衙門裏的雜役，在大山裏面，經常周圍都沒有母牛，於是他就常常只給我母馬的奶吃。」他據古證今的繼續說，「而且馬都曉得了這樁事。你還不知道嗎？」

母馬掉轉頭來緊緊的盯住他的眼好一會兒，而這確實是件馬所不會幹過的事情。比里驕傲了，而且他自己信以為真了。他稍為矜持了一下。「我預計你會得一匹好的小馬。我定要叫你來的。假若你照我所說的辦法，你定會養出匹全州最好的馬來。」

這使得覺弟也感到溫暖和驕傲；如此其驕傲以致於當他回屋去的時候，他彎着兩腿，搖着兩肩像騎馬的人

一樣。他悄悄的叫道：「嘩，你『黑魔王』，你；穩穩的從那兒下去，好好的踏着地走。」

冬凜冽的降臨了。一場前奏的突發的暴雨，再後便是一次結實持久的雨水。小山失去了它們枯草的顏色，在雨水下變黑了，冬天的溪水噪雜的爬下了山谷。葦類和馬勃菌忽然生長出來了，新綠的草在聖誕節以前便發了芽。

但是今年聖誕節對覺弟並不是重要的日子。某一個正月間的尙未確定的日子，已經變成了軸心的日子，圍繞着它歲月在旋轉。當下雨的時候，他把奶力關在馬圈裏，每天早晨都喂她溫暖的馬料，梳她，刷她。

母馬脹得很大了，以致於覺弟驚訝起來。「她會忽然裂開來的，」他說給比里。

比里用他結實的雙手摸着奶力脹滿了的下腹。「摸這裏，」他安靜的說：「你會摸着它在蠕動。我說這會使你驚訝的，要是雙胎馬駒的話。」

「你不這樣看吧？」覺弟叫喊了。「你不以為它是雙胎吧，你想，比里？」

「不，我不以為，但是也會發生的，有時。」

在正月間二個禮拜當中雨下個不停。覺弟把他絕大部分的時間，他不上學的時間，消磨在馬圈裏陪奶力。一天二十次他把手放在她肚皮上摸摸小馬的動作。奶力對他變得來愈加溫柔友善。她把鼻子在他身上擦着。她便嘶鳴起來，當他走進馬房的時候。

卡爾·地弗林和覺弟有一天來到馬房。他羨慕的望着梳整過的栗色的皮毛，他摸了一下肋骨和兩肩上的結實的肌肉。「你幹了一件好差事，」他對覺弟說。而這就是他所知道而且所能給的最大的誇獎了。事後的好幾點鐘覺弟因得意而感到緊張。

正月十五來臨了，而小馬還沒有生下來。二十也來臨了；可怖的疑團開始在覺弟的肚子裏形成了。「這會平安無事嗎？」他請教比里。

「呵，當然。」

又問了：「你真的說是安全無事嗎？」

比里撫摸着牝馬的頸子，她侷促不安的搖擺了一下她的頭。「我告訴過你不一定那個時候，覺弟。你只好等下去啦。」

月底來到了也沒有生產，覺弟變得暴躁了。奶力脹得更大了，而致於她的呼吸也來得沉重了。她的兩耳併在一起，直立立的，好像她的頭痛一樣。覺弟的睡眠變得不安了，而他的夢境也混亂起來。

在二月二號的晚上他哭喊着醒來，他母親叫他說：「覺弟，你是在做夢呀。醒來吧，重新再睡過。」

但覺弟是充滿了恐怖與悲戚。他靜靜的躺了一會，等着他母親又入睡了的時候，他便披上他的衣服，赤着雙腳蹬了出去。

夜是黑暗而沉重的。下着一小點水霧。杉樹和棚倉房隱約可見，接着又墮入霧中了。馬房的門又發出噤噤的聲音，在他開門之際，這種事情白天從沒有過的。覺弟向耙那邊走去，找出一盞燈籠，一鎊盒的火柴。他點上燈心，從鋪滿了稻草的過道下來走到奶力的圈裏去。她正站起來。她的全身東倒西歪的。覺弟叫她：「不動，奶力，不動，奶力。」但是她並不停止她的搖擺，或者東張西望。當他走進圈裏，摸着她的肩頭的時候，她在他的手下面戰抖了。接着比里·不克的聲音來自馬圈頂上堆乾草的樓上。

「覺弟，你在幹什麼？」

覺弟車轉身來，抬起悲傷的雙眼望着比里正躺在裏面的乾草窠。「她是平安無事嗎？你看來？」

「那當然囉，我看來。」

「你不會出什麼岔子吧，比里，你真的，你不會？」

比里向他咆哮下來了，「我告訴過你，我一定叫你，我也願意叫你。好啦，你回去睡去，不要擔心母馬，她快要生了，不要你擔心她。」

覺弟畏縮起來，爲的是他從沒有聽見過比里說話是這種聲調。「我只是想我得來看看，」他說：「我剛醒

過來。」

比里也就軟和了點。「好啦，你睡去。我不讓你打擾她。我說過我得給你養匹好馬駒，去了吧。」

覺弟慢慢的踱出了馬房。他吹熄了燈籠，放在耙上面。夜的黑暗和冰冷的霧襲擊他，包圍他。他希冀他還相信比里所說的一切恰如他曾經相信過的一樣，在小馬未死之前。有一會兒，他的為微弱燈光所弄花了的眼睛，弄不清楚黑暗的情形。潮濕的地面冰着他的一雙赤腳。杉樹旁棲息着的土耳其鷄，驚惶的吱吱喳喳的叫了一陣，而那兩隻好狗，責無旁貸的追擊出來，吠了一陣，以便駭走那些牠們以為是在樹下逡巡的豺狼。

當他躍進廚房的時候，覺弟踢翻了一張椅子。卡爾從他的寢室裏叫起來。「誰在那兒？那兒什麼事？」而地弗林太太睡得朦朦朧朧的說：「什麼事，卡爾？」

立刻卡爾從寢室裏走出來了，點着一枝臘燭，發現覺弟還沒有睡下去。「你出去幹什麼？」

覺弟羞答答的轉開了。「我是下去看看母馬。」

在覺弟父親的心頭所引起的憤怒和讚許鬭爭了一會兒。「聽着，」他終結的說道：「在我們鄉間沒有一個人比比里更懂得馬駒的事的了。你把她交給他。」

話語從覺弟的口中一躍而出。「可是小馬死了——」

「不准你用那件事來責難他，」卡爾嚴厲的說：「要是比里救不了的馬，那就是不可投藥的了。」

地弗林太太叫道：「給他洗洗腳去睡了，卡爾。他會睡一整天的，明天。」

對覺弟說來他好像剛闔上眼努力想睡熟的時候，他就被兇狠的搖着肩頭搖醒了。比里·不克站在他旁邊，他手裏拿住燈籠。「起來。」他說道：「快點。」他轉身便很快的走出了房間。

地弗林太太叫道：「什麼事？是你嗎，比里？」

「是呀，媽媽。」

「是奶才要生了嗎？」

「是呀，媽媽。」

「好極了，我就起來，熱點水，如果你們要用。」

覺弟草率的穿了衣服很快他便從後門出去了，前面是比里的搖擺不定的燈籠，已在去馬房的半路上了。在大山頂上，已經有了一線曙光，但還沒有光線射進牧場壩子來。覺弟瘋狂的追在燈籠的後面，剛好在他到達馬房的時候趕上了比里。比里把燈籠掛在馬圈上的一顆釘子上，脫掉了他的藍色斜紋布的上身。覺弟看出他只穿一件沒有袖管的襯衣在下面。

奶力僵硬筆直的站着。他們在觀察的時候，她咳嗽了。她的周身爲一陣的痙攣所纏住了。這一陣的痙攣過去了。但一會兒又起來了，又過去了。

比里神經質的抱怨說：「有點糟糕了。」他光着的手消失了。「呵，天哪。」他說道。「糟糕了。」痙攣又來了，而這一次比里緊張起來，他的手臂和肩膀上的肌肉都豎起來了。他堅強的站了起來，他的前額冒着汗珠。奶力痛楚的叫喊着。比里仍抱怨道：「糟糕了。我搬它不轉了。糟糕了。完全弄糟了。」

他兇野的向覺弟怒目而視了。之後，他的手指極其仔細的診斷了一番。他的雙頰咬得緊了而且慘白了。他疑惑的望了一會兒站在馬圈後面的覺弟。他大踏步向滿是糞草的窗子下面的犁耙走去，用他濕的右手抓起一把釘馬掌用的鐵錘。

「出去，覺弟，」他說。

這孩子木然的站住，呆呆的盯着他。

「出去，我叫你。要就來不及了。」

覺弟動也不動一下。

接着比里迅速的走向奶力的腦袋處。他叫喊道：「掉開你的臉，你這該死的，掉開你的臉。」

這次覺弟服從了。他的頭掉向了一邊。他聽見比里在圈裏嘶啞的低語。然後他聽得一聲骨頭中空的崩裂聲。奶力尖銳的叫了。覺弟及時回頭一望，看見鐵錘一再的起落在平滑的前額上。奶力終於沉重的側身倒地了，戰抖了一會兒。

比里跳到鼓脹的肚腹，他的大腰刀握在手裏。他提起毛皮，按進刀子去。他在堅韌的腹部割裂着。空氣中充滿了難聞的溫暖而新鮮的內臟的氣息。其他的馬匹向後直立起來繃緊了他的繮繩鍊子而且呼嘯，亂踢。

比里丟下刀子。他的雙臂伸進那可怕的破碎的洞裏，拖出一塊大而且白的，滴着水的肉包。他的牙齒在包皮上咬了一個洞。一個小黑頭出現在咬開的地方，還有一對光滑濕潤的小耳朵。嗤的一聲一股氣出來了，接着又是另外一股。比里剝掉了胎衣，摸出刀子割掉了肚臍帶。一會兒，他抱了一匹小黑馬駒在他的胸膛上，瞧着它。然後，他慢慢的走過來把它放在覺弟腳邊的稻草裏。

比里的臉上，雙臂和胸膛都滿是血滴。他的身體戰慄着而牙齒軋軋作聲。他的聲音失了；他說話都只在喉頭低語。「有了你的小馬。我保證過的。就在這裏了，我不得不這樣做——不得不。」他說不下去了，車身轉來望進馬圈。「去拿熱水和海綿來。」他耳語道：「洗洗他再把他揩乾，像他的母親那樣做。你一定要親手養他。無論如何有你的小馬了，我是這樣保證過的。」

覺弟呆呆的瞅着濕潤悸動的小馬。它伸出下巴試着要抬起頭來。它的一雙惶惶然的眼睛作天藍色。「天煞的。」比里叫起來了：「你還不去拿水嗎？你去嗎？」

然後覺弟回頭跑出了馬房進入了黎明。他從喉頭直到肚皮都發疼。他的雙腿僵硬而沉重。他想要高興一番因為有了這匹小馬，但是比里·不克的血紅的臉，捉摸不定，疲憊不堪的眼光就懸掛在他前面的空中。

三十五年五月卅一日譯於邇南。

詩兩首

方敬

一 像陽光一樣的日子

天天發現，天天創造，
天天讓自己的心靈
帶着自己去冒險。
讓每個日子
都過得像一片陽光。
我們都是苦難的孩子，
我們的歌聲
在翱翔着的鷹翅上，
在堅貞而巍然的岩石上，
在偉大而壯麗的海洋上，
在絢爛而崇高的太陽上；
它迴旋，升起，而又遠揚，
它固定而又飄舉
在代表我們意志的旗幟上。

二 年青的夢

我們年青的夢展開了，
像一片繚密的青草，
長遍了無邊的原野，
在替來日的人類編製
大自然一樣美麗的歌曲，
白天用日光的金線，
夜裏用鮮露的珍珠，
還點綴了時序的祝福，
陽春百花的芬芳，
炎夏叢林的濃蔭，
清秋成熟的果實，
嚴冬融融的白雪。
在這些沈重的歲月裏，
我們愁苦的命運，
像交錯的根柢，
纏結在這古老的土壤裏，
但我們依然生活得熱烈，
熱烈而又堅強，

因為我們有着
崇高而年青的夢呵！
它鋪滿了這親切的土地，
而且從西天的錦霞，
直到東方絢爛的朝陽。

詩兩首

周翰

一 太陽照着

太陽照着初春也照着殘冬，
罪惡在分裂，下令向
樹根進攻，在心的田野上
像小產後的子宮裏撒下新種；
真實變成陳列館的標本鳥；
價值賣身成爲娼妓，
有無窮變化的是道德的守衛；
溼氣爬上了愛神的手和脚；
個別的壞和集體的更壞，
個別的在旋轉像瘋狂的陀螺，
任何光線不能把制度戳破；
嫉妬，連玩世者都不能除外；

在冷淡，壓抑和不公正底
習慣的重量下人們帶着憎恨
像一隻手錶，或者隨着古人
呼喊空虛呀，一切都是空虛；

人們不感覺使他人痛苦的痛苦，
因為是野風裏有毒的草，
空中的微語是惟一的嚮導，
殘酷是空虛底愚妄的墳墓。

II Sestina

照着鏡子，臨着水池的邊
像拿西色斯自己憐愛着自己
漸漸他發現他處在人羣
像托羅密星體系裏的地
在他下意識裏他感覺是一
磁針無緣無故應有的歸宿。

他是他所棲息，屬於的地球，
人類的影子浮動在它的邊緣，

它們的生存是支持他的一切，
一切都靠他推動不由自己，
遇着他的都是在尋求歸宿，
他像北極星和磁山居住在人羣。

因為這些對他叛逆的人羣，
想要逃避這瘋狂了的地球
到他們自己的自我裏獲得歸宿
因而違反了自然的法律，一切
都變成了如此地不可能，他自己
無意間覺得已踏着忿怒的邊緣。

他的靈魂好像失掉了歸宿，
因為他發現了影響確有邊緣
拉下簾子隔絕了那部分的人羣，
（既然嫉妬和自私佔有了自己，）
枉然作了一個榜樣給地球，
但不相信失去了一切的一切。

他又重新展望面前的地球，

這勇敢的旅客還沒有到絕望的邊緣，
雖然眼淚歪曲了身外的人羣，
按照他的能力，嗜好，和自己
保衛自己的本能，製造了一切
可能的罪惡作為暫時的歸宿。

靜默，謾罵，壓迫混迹到人羣
像些亂草長在水池的邊緣，
池上的天鵝找不到夜晚的歸宿。
沒有人惋惜愛情離開了一切
像太陽把它的溫暖撤離了地球，
拿西色斯還在凝視着自己。

不是人羣應該來到的歸宿，
雖然是地球已經達到的邊緣，
因為存在的一切不是他自己。

冒德島

(美) E. 凱羅兌羅作 祖文譯

馬聞叔煩惱起來。他從木料上站起，向河走去。

「我不喜歡它那樣子，孩子們，」他說，一下子摘下他的帽子，抹着前額。

那隻棚船正在往下水漂着，一小時約三哩的速度。一個頭戴草帽，身穿無袖內衣的男子正在試着撐船近岸。他穿一條已由深棕襪成淺褐的棉布褲。

「那樣子多惡劣，」馬聞叔說，轉向吉母（二）和我。「我一點也不喜歡它的樣子。」

「也許他們是迷路的，馬聞叔，」吉母說。「也許他們只是停一下來弄清楚他們的所在，以後又會走開呢。」

「我不相信，孩子，」他說，搖搖頭，從臉上抹着汗。「在我看，那完全不像樣子。從我能記憶以來；那類棚船出來從沒什麼好事。」

在那條沿右舷扯着的曬衣短繩上，掛着六七件衣服在和風內搖擺。

「那實在不像樣子，孩子，」他又說，俯視着我。

我們經過那泥灘，走向河去，等着看那棚船要作什麼。馬聞叔取出他的扁煙餅，用摺刀割下一口煙葉來嚼。那隻船正在向岸擺近。拿撐竿那個人，趁水流還未猝至，趁水流還未把他們偕返中流，正試着將船攏岸。一隻電艇停在它一邊，靠近船尾，在電艇上有一條纜索，是用來作逆水航行的。

當棚船距岸兩三個船身遠時，馬聞叔向正在撐船的人嚷道：

「你姓什麼？你在這裏幹什麼？」他粗暴地說，試想把他從島上嚇跑。

沒有回答，那個人反而扔給我們一條繩子。吉母揀起它來，開始拉着；但馬聞叔叫他鬆手。吉母放開繩

子，而繩子中段就沈入黃水之中了。

「你爲什麼扔我的繩子到水裏去？」棚船上那個人嚷着。「你是怎麼回事？」馬聞叔吐出一些煙草汁，把眼一直向他瞪了回去。那棚船準備上岸了。

「我姓葛拉海母，」那個人說。「你姓什麼？」

「不干你的事，」馬聞叔嚷道。「快把你那筏子從這裏撐開吧。」

棚船開始靠岸了，葛拉海母把撐竿丟在船板上，在那泥灘上跑着跳着。他向船內叫人，同時從水裏往外拉着繩子。

船尾在水流的激盪中旋轉着。吉母抓住我一隻胳膊，指着那船上模糊的字：上寫「瑪麗吉苗」，下寫「聖路易」。

正在我們站着注視那個男人往船上拉繩時，兩個女郎走出來了，在船板上，觀看我們。她們很年輕。都不過十八九。當她們看見馬聞叔，她們向他揮手，一面開始拾起箱子和包袱以便攜走。

「你們不能把那小船在這島上着陸啊，」馬聞叔恫嚇說。「你們卸那些東西也不中用，因爲你們還得全搬回去。小船一概不許在這島上停纜。」

一個女郎憑過船欄，望着馬聞叔。

「這島是你的嗎，警長？」她問他。

馬聞叔不是什麼水上警長。他也不像一個水上警長的樣子。你能看出他這種人正是在瑞路福特湖那一面的陡峭山腹種植棉花的。馬聞叔對吉母和我警視了一會，踢着地上一個多節的根，又看那女郎。

「不，」他說，裝出生她的氣的樣子。「我不是島主，我不願聲言領有米西西比河上任何東西，在岸的這面。」

另一個女郎來到船欄，憑倚欄干，向馬聞叔微笑。

「你在隱瞞吧，警長？」她問。

馬聞叔的舉動就好像他頗欲和她們說幾句話，若不是吉母和我在那裏偷聽。他對那女郎搖頭。

葛拉海母開始搬運箱子和包袱。吉母和我都願幫他，這樣我們就有機會上那棚船了；但是我們知道馬聞叔永遠不會叫我們這麼作的。棚船已在泥灘上靠岸，葛拉海母已把它繫起，把繩子在一棵小柏樹上栓了個結。

當他栓好，他往我們這邊走過來，伸手給馬聞叔。馬聞叔看看葛拉海母的手，然而他不願跟他握。

「我叫亨利·葛拉海母，」他說。「我是從上游，從卡如色司維衣來的。你姓什麼？」

「我姓哈秦司，」馬聞叔說，一直正視他，「我並不隱瞞。」

那兩個女郎，黑女郎和白女郎，正在把東西搬過島的那面去，泥沼就在那面。島只有二三百呎寬，但卻約有半哩長。首先，那會是一個「沙條」，然而已經長滿了樹和灌木。米西西比河在西邊，而東邊有一片好像是無底的泥灘。田涅司衣河兩岸只是半哩在那個方向。

「我們不過是在周末小游，」葛拉海母說。「兩位女郎想到下游來，在島上露宿兩天。」

「哪個是你妻子呢？」馬聞叔問他。

葛拉海母看看馬聞叔，有一小會顯得有些驚訝。以後他出聲笑了一下，開始用鞋尖踢着地。

「我不大能抓住你的意思，」他對馬聞叔說。

「我剛纔說，哪個是你妻子？」

「哦，說實話，哪個也不是。她們只是我的好朋友。我們心想那一定是奇妙的小游，到下游來玩兩天又回去。就是這麼回事。」

「看她們的年紀可以結婚了，」馬聞叔和他說，一面對那兩個女郎點頭。

「也許吧，」葛拉海母說。「你走過來，我把你介紹給她們。她們是伊凡司維衣的女郎。兩個全是。我過去常常在印第安那工作，我在那裏碰到她們，也就是在那裏我弄到這隻棚船。我早已有那個電艇了。」

馬聞叔看着「瑪麗吉茵」那隻船上的字，自己拚着「聖路易」的字母。

「只是周末來開開心呢，」葛拉海母說，微笑着。「女郎們喜歡河。」

馬聞叔看看吉母和我，把頭急扭到一邊去，試想叫我們走開。我們走到水邊，「瑪麗吉茵」就繫在那裏的，但是我們仍舊聽得到他們的說話。過一會，馬聞叔跟葛拉海母握手了，以後往河岸走來，向我們的輕艇走來。

「來吧，孩子你和米爾特（二），」他說。「是時候了，應該再去看看那根扯緊的釣絲了。」

我們追上馬聞叔，我們全到了輕艇內，吉母和我安置槳架。馬聞叔環顧着，這樣他就能够注視留在我們背後，留在島上那些人了。葛拉海母正在搬沈重的箱子到一塊樹林裏的空地去。兩個女郎正在打開那些包，並且在地上鋪開晾。

吉母我們兩人划到小河口，把那扯緊的釣絲拉近船邊。馬聞叔拿出他的魚餌盒，開始舉起那些魚鉤並且取下貓魚（三）。每次他看到鉤上釣的魚，他總是把那釣到的魚拿掉，從左肩上吐過一口唾沫，把魚丟在桶裏，放上新餌。

那天早上釣絲沒有捉到多少魚。在我們划過對面，差不多到了小河口中流，在那裏，釣絲的外面一端纏在水裏一棵柏樹上，馬聞叔把剩下的魚餌拋到水裏，叫我們繞過來，划返冒德島。

馬聞叔是一個講道師。有時他在離家頗近的校舍內講道，有時在住家裏。他未曾得到教會方面的職位，他未曾學習作牧師，他更不是任何教派的會友。然而，他對講道有信心，而每逢可能有個機會給他時，他從來不曾因為缺乏訓練而不來宣講一番教理。在內地本鄉本土，人們叫他講道師馬聞，並非因為他「是」一個講道師，而是因為他「像」一個講道師。這就是他最初就已開始佈道的一個理由。人們已慣於叫他講道師馬聞，在他還不到四十歲，他已把講道當作他的職業。他不算一個農人，憑你怎麼說——許多人都如此講。

我們在冒德島上露營是河上（十哩或十五哩之遙）獨一份。那島距岸只有半哩，我們就住在那岸上，在田

涅司衣州；馬聞叔帶我們出來，在夏天，消磨周末，有五六次的樣子。當我們在內地與此島中間來來去去，我們必得繞個大圈，差不多離開正路兩哩，爲了躲過那個泥沼，那泥沼是一大片黃泥，爛樹，以及不論什麼偶然漂來黏滯於此的東西。要走過這泥沼幾乎是不可能的，不論步行或乘平底船，所以我們盡可能地避免它。有時牛騾從內陸經過它而去島上，然而還走不多遠它們就陷落不見了。泥沼把它們吸吮下去，把它們埋起，像流沙似的。

雖然如此，冒德島還是一個露宿的好地方。沿河十哩或十五哩之遙，那是最高的地面，而當高潮覆沒了一切旁的目所能及的東西，此島卻幾乎沒有受到任何泛濫的危險。然而當河水漲到四十呎高，這個島，如同各方面的旁的一切，就被從田涅司衣河岸到米蘇里高原（彼此相隔七八哩）的水所覆蓋。

我們在那扯緊的釣絲上放了魚餌，回來時馬聞叔叫我們堆起旺火，同時他把捉來的那些貓魚弄乾淨，切碎了以便油煎。吉母去找用一臂能夾來的浮木，同時我吹着燎火裏的木炭。吉母帶來燒柴，並且堆起火來；我守着吊在火上那桶水，一直到馬聞叔準備停當來煮咖啡。

在下午中段，馬聞叔從午睡中醒來，說是天氣熱得不能再睡。我們圍坐十多分鐘，誰也沒說多少話。過一會馬聞叔站起來，他說他想到另一個帳篷去看看那從卡如色司維衣，或者伊凡司維衣，或者不論從什麼地方來的，看看他們情形怎樣。

吉母我們二人站起，預備去，但是他搖頭叫我們留在這裏。我們不禁感到這一定有些不尋常，因爲當我們在這島上露營時，不管他到哪兒去，馬聞叔總是帶着我們。吉母說了一些想去的話，馬聞叔激憤起來，叫我們照他的話去作，不然我們要後悔的。

「你們這兩個孩子留在這裏舒服一下吧，」他說。「在我們同他們混在一起之前，我必得弄清楚他們是些怎樣的人。他們是從上游來的，在我認識他們之前，我們決不知道他們是什麼樣子。你們兩個孩子就留在這裏舒服一下吧，一直到我回來的時候。」

他走後，我們站起來，擇路經過枯藪，走向另外那個帳篷。吉母不斷催我加緊，以免錯過看見一切。但是我生怕我們會作出鬧聲，使馬聞叔聽見，那樣他就要跑回來捉住我們窺探啦。

「馬聞叔並沒有告訴她們他是一個講道師，」吉母說。「那兩個女郎還以為他是水上警長呢。我敢打賭他希望她們把他這麼看待下去。」

「他不像水上警長啊。他正像講道師。兩個女郎故意那麼說，無非好玩罷了。」

「那黑女郎的舉止好像她在愚弄馬聞叔似的，」吉母說。「我敢說是這樣的。」

「那女郎名字叫讓，」我說。

「你怎能知道她們的名字？」

「你沒聽見葛拉海母跟她們講話嗎，當她們從棚船上搬東西的時候？」

「也許他說過話吧，」吉母說。

「他叫那個讓，叫那白皮膚的瑪芝。」

吉母彎腰，穿過那些灌木看着。

「馬聞叔現在並不因為他們來這兒露營而生氣了。」他說。

「你怎能知道他不生氣了呢？」我問吉母。

「從他舉止上看，我便知道了。」

「他告訴過葛拉海母把棚船從這裏撐開，不是嗎？」

「不錯，他那時是這樣的，」吉母低語着。「但那時兩個女郎還沒出來靠着船欄跟他講話呢。當他看了她

們一會，他不再阻攔葛拉海母攏岸了，不是嗎？」

我們有多大膽量就爬多近，五十呎遠處我們能够看到在葛拉海母帳篷所發生的一切。當馬聞叔走過去，葛拉海母正靠着一棵柏樹幹坐着，試想解開一條釣絲，那兩個女郎正在懸於樹間的吊床內躺着。當時我們看不大

清楚她們，因為吊床的邊緣遮住了她們，但是太陽正在下照，照到林裏那塊空地，而當她們移動或伸胳膊時，看到她們是很容易的。

五六箱飲料靠着一棵樹（吊床就在那裏）堆積起來，還有幾個酒瓶已經開過，空空的扔在一邊。葛拉海母身邊有一瓶啤酒在地上；他不時停止與那纏結了的釣橈扭鬪，並且抓起瓶子喝幾口酒。那個叫讓的黑女郎手中拿一瓶酒，半瓶是滿的；而瑪芝正在以敏捷的手法把一個空瓶在空中，在她頭上，一起一落地扔着玩。人人似乎都在享受他最妙的時辰。

當馬聞叔來到林中那片空地時，他們誰也沒看到他。葛拉海母正在跟那糾纏着的釣絲賣着傻勁，忙得不可開交，而馬聞叔，在他被察覺之前，看着他們三個人，約有一分鐘之久。

「我打賭馬聞叔是喝酒的，」吉母說。「你打怎樣的賭呢？」

「講道師是不喝啤酒的，不是嗎？」

「馬聞叔可是喝呢，我隨便打什麼賭都成，」吉母說。「你是知道馬聞叔的。」

正在此刻葛拉海母從釣絲上抬起頭來，並且看見馬聞叔站得不到十呎遠。葛拉海母跳起來，和馬聞叔說了些什麼話。注視着他們真是好玩，因為馬聞叔一點也不看葛拉海母。他的頭總是轉到另一方向，他看着兩女郎伸着四肢躺在吊床那個地方。他兩眼不能離開她們，無暇來看葛拉海母。葛拉海母不斷說着些什麼，但是馬聞叔的舉止好像他遠在對岸，超出聽距之外。

讓和瑪芝把吊床網兩側拉起遮在她們身上，但是她們還是不會阻止馬聞叔來看她們。他開始露齒笑了，但是他反倒弄得面紅耳赤。

葛拉海母揀起一瓶酒，獻給馬聞叔。他接過瓶來，一眼也不看它，他在他面前舉着酒瓶，好像他不知道他手裏握着酒瓶。葛拉海母看到他一些企圖開瓶的意思也沒有，他便拿過瓶來，把瓶帽放在齒間，砰地一聲把它咬掉，毫不費力，宛如他用開瓶塞的傢具把它起下來似的。

於是啤酒開始冒泡，馬聞叔把瓶子脖子腩兒推到嘴裏，並且把它倒置過來。在他還未把瓶子送進嘴裏時，冒出來的泡沫落在他手上，現在泡沫順着他的襯衣前面滴了下來，在他的藍布上作出一道黑條。讓從她的吊床歪了出來，用手伸到地上去拾另一瓶酒。她用開瓶帽的傢具砰地一聲跑去瓶帽，於是又躺下來。

「你看到了麼，米爾特？」吉母耳語，緊握我的臂。他在窗間低聲說了一些話。

「我看到很多啦！」我說。

「我還不知道女郎們那個樣子，在人人都能看見的地方，」他說。

「她們是從上游來的呢，」我對他說。「葛拉海母說她們是從伊凡司維衣來的。」

「那也沒什麼兩樣，」吉母說，搖搖頭。「她們是女郎，不是嗎？哦，誰會見過女孩子赤身露體的那麼躺在吊床裏？我知道我從來沒見過！」

「我也確實沒見過像她們似的女郎，」我對他說。

馬聞叔已經走到一棵樹，在一個吊床腳下；他站在那裏，有幾分靠住那棵樹，手裏拿着空瓶，一直看着她們。

葛拉海母試想跟他講話，但是馬聞叔不願注意他的話。讓已經鬆開吊床網的兩側，而瑪芝也是一樣，她們笑出聲來，試想叫馬聞叔說點什麼。馬聞叔的嘴垂開，但是他的臉不再紅了。

「爲什麼他不告訴她們他是一個講道師呢？」我問吉母，用我的肘碰了他一下。

「也許等一下他會告訴她們，」吉母說，用腳指站起，試想穿過灌木看得更清楚一些。

「在我看他似乎不會告訴她們，」我說。「那反正也沒什麼兩樣，因爲馬聞叔並不是一個真正的講道師。他只是高興時纔講道的。」

「那也沒什麼兩樣，」吉母說。

「爲什麼不呢？」

「就是不，這就是理由。」

「但是他照樣自稱講道師的。」

「假若他不想作一個講道師，他不一定非作不可。假若他告訴她們他是講道師，她們都會跳起來，跑起來，躲起來。」

馬聞叔還在靠樹站着，看黑女郎；而葛拉海母是稍微站在他一邊，顯得好像他不知下一步如何辦理。

不久馬聞叔突然把自己伸直，把頭轉向各方，聽着聲音。他往我們這邊看，但是他看不見我們。吉母兩手貼地，跪了下來，免得叫他看見，我藏在他後面。

另外那三個人又說又笑，但馬聞叔卻不。他更看了他們一會，以後他走近靠在柏樹上那個頂上層的箱子，又取出一瓶酒。葛拉海母伸手替他開瓶，但是馬聞叔用牙在瓶帽上咬着，砰地一聲把它弄開。啤酒立刻開始冒泡，然而馬聞叔趁酒流出不多，已經把瓶轉正，並且正要把酒喝下去。

當酒瓶乾了時，他用手背揩着嘴，向吊床裏的黑女郎邁了三四步。讓把她的腳踢向空中，並且把吊床網的兩側拉來包住她。另一女郎坐起來注視馬聞叔。

忽然他停住，往島的另一邊上我們的帳篷望着。不論什麼地方，除去一直在響着的泥沼裏的吮吸聲，以及河水拍擊棚船兩側的猛猝聲響之外，再沒旁的可以聽到。他又聽了一會，聳起他的頭，像一隻準備捕鼠的狗；他突然狂奔，向我們帳篷跑來。吉母和我剛剛在他之前跑到那裏。我們在急奔之後都是喘息如牛，但是馬聞叔喘得更凶，不過他沒有覺察到我們是多麼氣短。他停下來，對着那堆熄火俯視一下，以後他對我們說：

「準備回家吧，孩子你和吉母，」他說，「我們必得馬上離開。」

他開始把我們的東西投作一堆，同時踏熄了火灰。他環顧着，在燃着的炭上吐些煙草汁，抓起一抱東西。他不等我們幫他，卻立刻動身到那泥灘上的我們小艇去，用兩臂抱着一大堆沈重東西。吉母和我只得急忙追

趕，以免他忘記我們，丟下我們。

他從我們手裏拿過了槳，把小艇推開，也不等我們替他推啦。當我們出了小河口，他摘下帽子，把它扔到船底上面，彎腰搖槳，比向來都賣力。吉母和我一點不能幫忙，因為槳是只有兩把，而他一把都不肯放鬆。

當我們繞着泥沼划船時，誰也不說一句話。我們來到離岸一百呎之內，馬聞叔開始把我們的東西在船尾扔作一堆。我們剛剛把船底拖到岸上，他就拾起整個那一堆，把那些東西投在乾泥上。那些平鍋啦，水桶啦，到處亂滾。

我們二人嚇呆了，不能和馬聞叔講一句話，因為他從來沒有這般舉動。我們站定，注視着他，他推船入河，划轉小艇，繞泥沼前進。我們有片刻簡直嚇死了，因為我們從未見過有誰這麼取捷徑走近那泥沼。他一直知道他的處境，然而他彷彿滿不在乎，他冒着多少被吮吸到泥沼去的危險。最後一次我們看到他環繞冒德島而失去踪影。

我們揀起我們的東西，帶着東西我們開始往家裏跑。一路上我們慌慌忙忙，沒有時間彼此講話。還有一哩半到家，而在路上每步都是上坡路，但是我們跑了全程，揹着沈重的東西。

當我們來到前門，索非嬉跑出，到走廊來近我們。她已見到我們從河上順大路跑來，而她看到我們回家這麼早，真有些驚異。當我們那天清早跟馬聞叔離家時，我們還想我們要在冒德島上停上一禮拜呢。索非嬉往大路望着，看是否能夠看到馬聞叔一點影子。

吉母丟下他的重荷，沈落在走廊臺階之上，喘息如牛。

「你馬聞叔呢，米爾頓？」索非嬉問，站在比我高的地方，俯視着我們，兩手放在雙脣上。「馬聞·哈秦司呢？」

我第一件事就是搖頭，因為我不知道說什麼。

「你的馬聞叔呢，吉母司？」她問吉母

吉母看我，接着又低頭看臺階。他極力避免索非嬌的眼光射入他的眼。

索非嬌來到我們中間，搖着吉母的肩。她搖他一直到他的頭髮墜在臉上；他的牙齒響着，聽來就像要在口內鬆開似的。

「你的馬聞叔呢，米爾頓？」她問，走到我跟前，搖我比搖吉母還要糟，「即刻回答，米爾頓！」

當我看到她離我是多麼近，我跳起就跑，跑到院裏，叫她捉不到。我知道若是她想搖人，她能搖得多狠。那比用桃樹軟條抽你一頓還糟得多。

「那個沒出息的壞東西陪小船姑娘一起去耍嗎？」她說，在吉母和我中間跑來跑去。我向來沒聽見索非嬌這麼講話，我嚇得說不出一個字。我也從未聽見她那麼稱呼馬聞叔。可以說是一個定則，她從不留心他，除非當她要他砍柴燒火之類。

吉母坐起，看着索非嬌。我能看出，關於索非嬌講馬聞叔那種言詞，他在準備說點什麼。每逢索非嬌開始反對馬聞叔，吉母總是替他辯護。

吉母張嘴要說些什麼，但是話語總沒出來。

「不論你們哪個要告訴我實話！」索非嬌說。「我再給一個講話的機會，米爾頓。」

「他並沒說他到哪兒去，也沒說去作什麼，索非嬌。老實說，他真的沒有！」

「米爾頓·哈秦司！」她說，踩着腳。

「老實說，索非嬌！」我說。「也許他去什麼地方講道呢。」

「講道，我的腳（四）！」她喊，兩手插在臀部。「講道！若是那個沒出息的惡東西講了他自以為講道的半數，那麼全國早就得救了！講道！哼！講道！我的腳！那不過是他出去的藉口，每逢他有了去鬼混下流（五）的念頭；但是他從來愚弄不了我。我也能清楚地猜到他在什麼地方。他去追一個小船上的丫頭！講道，我的腳！」

吉母看我，我看吉母。我們要命也說不出索非孀怎能發覺關於冒德島上那兩個從伊凡司維衣來的女郎。索非孀把兩手更用力地插在臀部，用她的頭示意給我們。我們跟她到房裏去。

「我們要在這個地方來大掃除，」她說。「吉母司，你拿掃帚。米爾頓，你到後院在洗壺下面點起火來，灌滿了水把它燒着。當你把它弄好，到這房裏來，把蜘蛛網從天花板掃下來。」

索非孀從這屋到那屋，出去時用力帶門。她開始從窗上扯下窗簾，又從地板上曳起地氈。過一小會我們聽見她的掃帚颼颼響，而不久之後一陣濃厚的塵霧開始從窗子吹過。

註一——吉母：吉母司的愛稱。

註二——米爾頓：米爾頓的愛稱。

註三——貓魚：catfish 人們以為有些像貓，種類不一，多產於美國河內。

註四——「我的脚」：恐係驚歎語，和「我的天！」用法相似。

註五——to cut-up-jack，不知究竟是什麼意思。這是一個不見於普通字典裏的字。我大膽譯為「鬼混下流。」

附記 凱羅兌羅 (Caldwell)：生於一九〇三。美國短篇小說家。他的小說「煙草路」被改編為劇本(中國已有譯本)，極為成功。他的小說的題材與樣式不一而足。有的是「黑人故事」；有的是喜劇，像這個短篇就有這種成分；他寫的悲劇也極有力量。堪比 (Canby) 在凱氏選集的序裏說，凱羅兌羅吸入一部分是因為他喜歡寫「性」；(是性，性的本能，不是愛；「冒德島」即其一例。) 這性的部分雖然「的確給他的小說撒了香料，但從未構成他的小說。」

蛇

(美) W·薩洛揚作 李國香譯

穿過五月的公園，他看見一條棕色的小蛇從他旁邊溜開，穿過草和樹葉，他便追上前去，拿着一根長長的樹枝，感到人類本性中對爬蟲動物的恐懼。

呵，他想，我們罪惡的象徵，他用樹枝碰碰蛇，使牠窘縮。蛇便擡起頭，衝打樹枝，於是流矢般穿越草叢，慌張得可怕，他又趕上去。

牠很是美麗，而且驚人地伶俐，但他打算和牠待一會兒，發現牠一點什麼。

棕色的小蛇引他到了公園的深處，因此他隱藏得誰也看不見而和牠單獨的在一塊了。他有一種犯罪的感覺：追趕蛇違背了公園的規矩。他便想出一句話準備對付任何發現他的人。我是一個「當代倫理」的研究者，他想他要這樣講的，或者，我是一個雕刻家，正在研究爬蟲動物的結構。無論如何，他要作一些合理的解釋。

他不會說他要殺死那條蛇。

他移動在受驚的爬蟲旁邊，不時跳躍着去趕上牠，直到蛇精疲力竭了，不能再前行。於是他蹲坐下來，對蛇做一番更近的審視，用樹枝敲打着把牠撥定在眼前。他承認自己害怕用手去接觸牠，碰一條蛇等於碰人類心靈裏的隱私，一些我們永遠不應該揭露出來的東西。那種光滑的溜行，那種可怕的靜寂，一度就是人，現在，人已得到這種最後的形式了，而多少蛇卻仍然在地球上爬動，似乎從來沒有發生過變易。

聖經裏的第一個男人和女人；演化。亞當和夏娃，人類的胚胎時期。

這是一條可愛的蛇，清淨，嫵媚，矜持。那條蛇底畏懼把他驚駭了，他慌張起來，一想到也許所有公園裏的蛇都會悄悄趕來，營救這條棕色的小蛇，用牠們懷故意的沈默和牠們惡形惡狀底不可忍受的恐怖把他包圍。這是一個大公園，定有成千成萬的蛇藏在裏邊，假如牠們都發覺他和這條小蛇在一起，牠們會很容易把他嚇

癱。

他站起來看看四周。一切靜寂。這種靜寂幾乎是聖經裏所述的那種太初的靜寂。他聽得見一隻鳥兒在附近低矮的灌木叢樹枝上跳來跳去，但是他單獨地和蛇在一起。他忘卻了自己在一個大城市裏的公園裏。一架飛機馳過頭頂，但是他卻沒有看見或者聽出。靜寂是這般強烈，他的視線這般有力地契合在眼前的蛇上。

和蛇在園子裏，沒有裸體，在太初，在一九三一年。

他又蹲坐下來，而且開始和蛇談心了。他在內心外形都笑了起來，一想到蛇的形狀如此確鑿地在他面前，隔離了他自己的生存，平臥在地面，而不是微妙地做他本身的一部份。這實在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起初他還怕大聲講話，但是時光愈久，他愈變得不大膽怯，而且開始對牠講英語了。向蛇說話是挺愉快的。

不錯，他說，我在這裏，這些年來，一個年青人生活在同樣的地球上，同樣的太陽下；保有同樣的熱情，你在我面前，同樣的。境遇一樣。你打算幹什麼呢？逃嗎？我不讓你逃走。你心裏想些什麼？你怎麼防衛自己呢？我要毀滅你，作為對人的一種責任。

蛇無可奈何地在他面前抽搖着，躲不開他的樹枝。牠幾番地敲打樹枝，不久就疲乏得不去和它打麻煩了。他拉開樹枝，就聽見蛇說，謝謝你。

他開始對蛇吹口哨，看音樂能不能對牠的動作有任何影響，能不能叫牠跳舞。你是我惟一的愛，他的口哨嚮着；修伯特編進了紐約的一個音樂喜劇；我唯一的愛，我唯一的愛；但是蛇不肯跳舞。也許要來義大利的玩意兒，他想，於是唱起 *La donna è Mobile* 來，有意地發錯字音以娛樂自己。他試了一下婆羅門催眠曲，可是音樂對蛇並沒有效力。牠疲倦了。牠受驚了。牠想要走開。

突然地他驚訝於自己；他想讓蛇逃走，讓牠溜開去，消失在牠一類的卑陋的世界裏。為什麼他應該讓牠逃走呢？

他從地上搬起一塊大石頭，一邊想：現在我要用這塊岩石敲碎你的腦袋，看你死。

毀滅那不祥的嬌樣，打死那罪孽的尤物。

但是很奇怪。他沒有能够把岩石扔在蛇的頭上，而且猛然地開始感覺歉仄了。我很對不起，他說着，扔掉石頭。求你原諒。現在我纔曉得我對你只有愛了。

於是他想用手去摸摸蛇，握起牠來，領會一下接觸牠的真感覺。不過這很難。蛇受了驚，每次他伸手去摸，牠就轉過身來向他突擊。我對你只有愛了，他說。不必害怕。我並不要傷害你。

然後，他從地上，疾速地，檢起那條蛇，明白了碰起牠來實在是什麼感覺，再把牠放下。好，他說。現在我曉得真像了。一條蛇是冰冷的，可是清淨。牠並不黏手，像我原先所想的那樣。

他笑着棕色的小蛇。現在你可以去了，他說。審理完畢了。你還活着。你曾經在人的面前，而你還活着。現在你可以去了。

但蛇並不願走開。牠嚇得精疲力竭了。

他對剛纔所做的事情深深地感到羞愧，並且氣憤自己。耶蘇，他想，我把小蛇嚇壞了。牠永不能忘掉這一點了。牠會永遠記得我蹲坐在牠的上邊。

千萬，他對蛇說，請你走開。回到你的同類那裏去吧。告訴牠們你所看到的事情，你自己親眼看見的。告訴牠們你感到怎樣。人手上可厭的熱。告訴牠們你在人面前感到怎樣。

忽然那蛇轉過去，向前蜿蜒了，遠遠地離開他。謝謝你，他說。看着小蛇鑽進草葉裏，掙扎着脫離人類，他快樂得笑起來。好極了，他說；趕快到牠們那裏去，告訴牠們你在人的面前，而沒有被人殺害。想想所有那些生生死死從沒有碰到過人類的蛇吧。想想這件事對你的尊榮。

他覺得小蛇離開他的許多動作，都是歡笑的精華，於是他大大地高興了。他走回路上，繼續前行。

晚上，見她坐在鋼琴前，柔和地彈奏着，他說：發生了一樁滑稽的事情。她繼續彈着。一樁滑稽的事情？她問。

是的，他說。我穿過公園，看見了一條棕色的小蛇。

她停止了彈奏，在椅子上轉過來注視他。一條蛇嗎？她說，多醜陋呀！不，他說。牠很美麗。

牠怎麼樣？

呵，沒有什麼，他說。我就只抓住牠一會兒，不讓牠走開。

但是爲什麼呢？

並沒有什麼很好的理由，他說。

她走過屋子來，坐在他旁邊，奇怪地向他注視。

告訴我蛇怎麼樣吧，她說。

牠是可愛的，他說。半點也不醜陋。我摸牠的時候，我覺得牠清淨。

我真高興，她說，還有呢？

我想殺掉那條蛇，他說。但是我辦不到。牠太可愛了。

我真高興，她說。但是告訴我一切吧。

完了，他說。

可是並沒有完呀，她說。我曉得沒有。什麼都告訴我吧。

事情很滑稽，他說，我要殺死那條蛇，而不再到這裏來。

你自己不害羞嗎？她問。

自然害羞，他說。

還有什麼？她問。你怎麼想對我當蛇在你面前的時候？

你會生氣的，他說。

蛇

呵，胡說，要我跟你生氣，是不可能的。告訴我吧。
好吧，他說。我想你是可愛的，但是也罪惡。

罪惡？

我告訴你，你會生氣的。

後來呢？

後來我摸了摸蛇，他說。那並不容易，可是我用手檢起了牠。你以為怎麼樣？你讀過不少關於這些事情的書籍了。檢起蛇是什麼意思？

她開始笑了，溫柔地，解事地。唔，她笑了，意思是，意思只是：你是一個傻瓜。唔，好極了。

那是照佛羅乙德說嗎？他問。

是的，她笑着，照佛羅乙德說。

好吧，無論如何，他說，放走蛇是很好的。

你曾經告訴過我，你愛我呢？她問。

你應該曉得，他說。我不記得對你說過的一二事情了。

不，她說。你從來沒有告訴過我。

她又開始笑了，忽然爲了他感到很快樂。你總是對我講許多別的事情，她說。不相干的事情。在了不得的時際，她笑着。

那條蛇，他說，是一條棕色的小蛇。

這正好解釋了我的話，她說。你從沒有闖入過。

你倒底說些什麼？他問。

我真高興，你沒有殺死那條蛇，她說。

她回到鋼琴去，把手輕輕放上了鍵條。

我用口哨給那條蛇吹了一些歌曲，他說。我吹了修伯特的「未完成的交響樂」的一個斷片。我喜歡聽那個。你曉得，那個調子用進了一個音樂的喜劇，叫做「花開時節」。那一部分是這樣的，你是我唯一的愛，我惟一的愛。等等。

她開始柔和地彈奏起來，感到他的眼睛在她的髮上，在她的手上，她的頸上，她的背上和她的臂上，感到他在研究她正像他研究那條蛇。

貓

(美) W·薩洛揚作 李國香譯

你捉住了一隻貓嗎？穿着溜冰鞋的小女孩問那個正在鏟平人行道裏新水泥的人。

我捉住了一隻挺大的大貓，那個人說，叫起來：咪嗚嗚。

小女孩向下看着這個手膝着地的人，用泥鏟迅速地在工作，在抹平軟水泥的表面。她想那隻大貓纔出色，還有那個人咪嗚嗚叫的也實在妙，他自己可能就是一隻大貓，手膝着地。

咪嗚嗚，他說，咪嗚嗚，他擡起了頭像貓發出一聲悲傷的呼叫。

他也並不在開玩笑。這便是最妙之處了。她很喜愛那隻貓。

那個人從早晨八點起一直在人行道上工作，現在是十點半左右了。這裏住着很好的鄰居，傍近大洋。整潔的房子，都一個樣兒。丈夫們是有小小收入的辦公人員，老婆們都很會管家，愛玩橋戲，聽無線電。整個早晨他傾聽了街角的那所房子的無線電。播音的是芝加哥的爵士樂隊，還有一個滑稽的報告員。他並不能完全聽清楚字音，不過他卻說得進報告員是滑稽的，從他咬字的方式，和從他的口音，談諧的語調。音樂在清晨是很優美的。他曉得大海也並不遼遠，他能夠聞出來。他很喜歡這個工作，因為來自內地的教會，那裏房屋擠得死緊，密不通風，他那個世界。他的工作，以往老在都市，那裏有喧囂的聲音，頻繁的車馬和煙霧，汽油和腐爛了的東西的氣味，窮人，城市本身，他知道得清清楚楚。走出來在這兒，在夕陽裏，便完全不同。他深深地呼吸，嗅出大海和清新的草地。

按歲數他不是一個青年了，但是像一般的工人一樣，他有一種誠實，單純的頭腦和一顆仁慈的心，他有能力去富有朝氣地反應他所遇着的任何好事物。

穿着溜冰鞋的小女孩底來到和她對貓的詢問，使他很快樂。

牠是一隻好貓嗎？小女孩問。

有時好，他說，有時卻很壞。

什麼時候你的貓纔是一隻好貓呢？小女孩問。

在捉到一隻老鼠的時候，那個人說。

什麼時候牠是一隻壞貓呢？小女孩問。

捉不到老鼠的時候，那個人說，一邊嗅到大海的氣味，感覺年青而快樂。

小女孩把這一點想了在她算很長的一會，十或十一秒鐘，一邊那個人等待着另一個詢問，說：咪嗚嗚，咪嗚嗚。

貓怎麼捉老鼠呢？小女孩問。

唔，那個人說，首先貓躲在一邊。老鼠走出來了。貓就捉住老鼠。那就再見了。

再見了？小女孩說。

再見了。那個人說。

再見了？小女孩說。

自然，那個人說。貓吃了老鼠。

那痛嗎？小女孩問。

我猜那叫老鼠够痛的，那個人說。貓不會痛的，雖然，他說。貓喜歡那一套。咪嗚嗚。他說一個小男孩走來，穿着溜冰鞋，停止在小女孩旁邊。

你在幹什麼？他問那個人。

我正在修補人行道，那個人說。

他弄到了一隻大貓，小女孩對小男孩說，牠會捉老鼠。

牠叫什麼名字？小男孩問。

老虎，那個人說。

咪嗚嗚，小女孩說。

對的，那個人說，咪嗚嗚，咪嗚嗚。

咪嗚嗚，小男孩說。

沒有講一句話，小男孩和小女孩一起躍開去了，叫着咪嗚嗚。

工作恰就要完成。他抹平了一小片新的水泥，站起身，向大海凝視，享受着清新的氣味。他把工具裝進帆布袋，走過一排房屋去趕N號電車，回城。待小男孩和小女孩轉來的時候，他已離開了。他們站在一起向下看着他已完成的細緻工作。人行道是平整，乾淨，沒有破綻。

他做的，小女孩說。那個有貓的人。

還是軟的哩，小男孩說。咪嗚嗚。

他從地上拾了一根小樹枝，用它去刻劃他的縮寫名字，D. R. 在新的水泥上。你姓什麼，愛拉？他對小女孩說。

海互，小女孩說。

小男孩多刻了兩個縮寫名字，在軟水泥上。

他底縮寫名字在一角，小女孩底在另一角。

他把縮寫名字刻得很利落。

小男孩想，這很好，把自己的縮寫名字和愛拉海互底在一起。很快地水泥就要變硬，他們的縮寫名字將永遠地留存人行道裏。他想這是出色的。很快他們就會長大，讀完大學，而他就要離開，可能到紐約，或者到歐洲去，然後歸來，漫步街頭，突地在角落處停步，看見了水泥上自己的縮寫名字，依然如故。D. R.，大衛·羅

米格，他自己。還有E.H.愛拉、海互，他心愛的女郎。

他是一個可愛的人，小女孩說。

我曉得，小男孩說。

他們站到一起，穿着溜冰鞋，在注視新人行道。

小男孩又開始在水泥上刻劃，就在新人行道的中央。

他刻了一個字母，M，然後轉向小女孩。

咪嗚嗚怎麼拼法？他說。

咪嗚嗚？小女孩說。我不曉得。那也是字嗎？

當然，小男孩說。

咪嗚嗚，他說，設法想像如何拼出這麼一種聲音。

他可拼不出它。

我寫什麼呢？他問小女孩。我不會拼出咪嗚嗚，你也不會。

他用手指抹去M，但是看起來並不順眼，所以他決定寫些什麼在新人行道上更適宜的地方。

他想要把那個有貓的人保存在記憶裏，因為他知道這樣作實在是很重要的，而且小女孩也知道。

他刻了個字。貓，說聲咪嗚嗚。小女孩說，咪嗚嗚，然後他們一起溜開去了。

野孩子

白鍊

這真是一件出人意料的事。連全校的教師都爲之驚訝，朱欣今天居然被全班同學選爲級長！誰不知道他是全校有名的草包，每逢同學告狀到訓導處，總少不了朱欣一脚。不信，你到教室去看看吧，他總是歪歪斜斜的坐在椅子上，前排的同學偶不小心，就被他貼一張紙條在背上，引得後面的同學背着老師吃吃地笑。如果臺上是一個嚴厲的教師，他雖不能搗大鬼，也得時時向兩旁的同學做鬼臉，或者偷偷送去一拳。有時教師故意爲難他，見他心不在焉時，抽出正在講着的書中一個難題問他，他卻立刻一股正經的站起來，有頭有尾的回答，沒半點錯，弄得教師無可如何。因此，女生都不願坐在他的前排，而教師也不得不在講書時分心提防他。

自從十二月一日軍警槍殺聯大學生以來，全市中學校陸續響應罷課，唯有這個學校最後罷課，而發聲罷課最有力的人就是朱欣。如果我們硬要從他身上找出被選爲班長的前因後果，這便是了。至於他爲甚麼對罷課運動這樣熱心，也許是受別的同學的影響，也許不是。我們只知道「一二一」的次日，他曾到聯大去參加死者入殮典禮。他看見四具血跡模糊的屍體躺在行軍床上，每具由四個同學擡進棺材裏。這時，有些人無聲的流淚，有些人哀叫，有一個老婆婆（他後來探知是死者的母親）暈倒在棺材旁邊。他呆呆地望着，也哭了。回家以後，他吃不下晚餐，夜裏一直做着惡夢，常常驚顫着醒來。此後，同學們都稱讚他是罷課運動中最熱心的工作者。不過，他當選班長究竟有點那個，因爲他今年纔十三歲，不到大人腿子高呢！

放學鈴打過以後，朱欣第一個溜出校門。同學們那種半玩笑半認真的恭維和打趣，使他不好意思起來，所以匆匆忙忙地逃出他們的視線。在回家的路上，他不再像往常一樣東張西望的，留心街頭孩子們打架，甚至參加他們玩一會兒。他心裏老想着：「他們爲甚麼選我當班長？」他覺得又榮耀又慚愧。他一向沒有注意到國文老師的話此刻全記起來了：「一個人必須自己多吃苦，多做事，纔可領導別人。」從今天起他就是班長了。

班長要領導別人的呀，班長是要做同學們的表率呀！

他的家在西城脚，穿過幾條小巷就到了家門前一片菜園地和橘子園，山頭的落日在橘葉和屋頂抹上一層金黃，也映射着他的短髮，圓臉，和絳色的毛線衣，使兩顆黑大的眼睛更加顯得光溜溜地。小雀吱吱地飛繞枝間，找尋各自的窩。幾隻白鷺從遠遠的田陌間飛來，到橋林上空猛然飄下，輕捷地打個翻身又掠過去。這一切都好像歡迎他，這一切都好像說：「小欣，他們選你當班長啦！」只有旁邊那枝枯朽的老樹還是往日一樣古老，扳起一付面孔，彷彿挑剔地逗他：「呃，你可以當班長嗎？」好在他並沒有留意，忘形地吹了幾聲口哨，就一枝箭似的飛奔屋裏去了。

「媽，他們選我當班長！」他在門口正碰着媽媽，猛跳起來吊住媽的脖子，大聲地說，弄得媽媽呆看着他，摸不着頭腦。他放下手，跳跳蹦蹦地向內室跑去。不巧的很，穿過廳堂時被爸爸看見了。「看你這一股野氣！」爸爸的話沒有落音，耳光已到了他的臉上。這一盆冷水可把他壓下，立刻懂得此刻是回到家了，是站在從未向他露出一絲笑容的爸爸面前。他站穩腳跟，怯生生地向爸和爸的朋友敬了一個禮。於是，爸不再理他，只顧和那幾個客人討論甚麼黃金美鈔，似乎忘記了在這屋子裏還有他。其實，爸不是今天第一次如此待他，前天爸從銀行下辦公回來，一臉苦苦薩相，吃飯時無緣無故的打了他幾個耳光，後來媽纔告訴他爸爸那天不高興，銀行裏出了甚麼事；昨夜爸和媽吵嘴，他又幾乎挨了打。他是太怕爸爸了，即使不打他，也是無法和爸親近的。爸有一張不向他笑的臉；爸有一個胖得發腫的身體；爸從來不逗小孩。他真不歡喜自己的爸，可是人人都有爸，他也不能不有一個呀。

此後兩星期間，朱欣成了學校裏的要人。在教室裏最守規矩的莫過於他，而且真替同學做了不少事。譬如說教室的清潔本是最難維持的，但朱欣發起了一個清潔運動，任何人要保自己座位附近沒有一片紙屑或者一塊泥漿。偶而有同學違背了公議的規章，他便立刻勸阻。有時，也有同學說：「朱欣，你就不記得你自己以前

是怎麼的啦！」他並不和對方爭論，因為那是善意的玩笑。他只不好意思地紅了臉。

由全班的推選，他又被選為新成立的自治會的幹事之一。全校同學公認朱欣賣學生報最熱心，但沒有人知道這些工作他是瞞着爸爸媽媽的。

三月十六日，全城的同學都為着明天四烈士出殯的事，忙得不可開交：有些人紮花圈，有些人練習唱輓歌，有些人上街賣學生報。朱欣呢，這一天沒有回家吃午飯，獨個兒領了一百份報紙。他只有那麼一點兒高，報紙幾乎把他壓住了，加之，中午的太陽正射着街心，空氣悶熱得很，以致他的額頭冒出了汗，手臉沾滿了灰塵，頭髮零亂的披到前額。但是他一點也不覺得疲倦，兩顆黑眼不懂事地盯着來來往往的人，尖聲大喊：「學生報，今天出版的學生報，有四烈士出殯的消息。」他的聲音是那麼尖銳，眼睛是那麼靈活，年紀又是那麼小，來往的人不能不望着他，有些人本無意買報紙，見他誠意的送過來，也就不好意思不買。偶然有人望着他笑笑，甚至拍拍他的肩膀，他就立刻向對方做個鬼臉，雖然明知對方是善意的，但他不高興別人把他當「小朋友」。他常常是這樣很不服氣的反駁：「呃，小朋友？你又有多大嘍！有甚麼了不起！」在街上他遇着幾個高班同學也在賣報，大家交談的結果，知道大多數人還只賣去三十份左右，只有一個同學竟賣了八十份，比朱欣還多賣十份呀！這使朱欣非常不舒服，他相信自己是第一！他光着眼向那同學從上到下打量了好幾個來回，彷彿說：「噫，我不相信你賣了八十份！」但，這話並沒有說出口，而是倔強的說：「等着瞧吧，看誰最先賣完！我們回頭要上學校練習唱輓歌哩！」他相信自己一定會最先賣完，而且必須最先賣完。他不能讓別人奪去第一名，他是全校公認賣報的能手呀！

他覺得在大街上賣報的同學太多，想買報的人都已買了，因此立刻改變叫賣的路線，專走偏僻的小巷。他走得很快，走完一條巷又是一條巷，手裏存留的報由三十份而減到二十份，由二十份而減到十份了。此刻，他是那麼得意，每遞出一份報，面上就禁不住地微笑。他想知道如果平均每分鐘賣去一份報，只要十分鐘就賣完了。他準備不回家吃晚飯，隨便買幾個包子吃吃，就趕回學校去練習輓歌，或者還幫着紮花圈。他又推想了一

番明天出殯的情形：那該是多麼的熱鬧呀，不知到底有多少人送葬，全城的人都會來嗎？隊伍會有多長呢？總會有十幾里吧？現在每個學校都忙着紮花圈，說不定花圈也有好幾萬哩？他聽到同學說過，「一二一」被炸去一條腿的那個聯大同學明天也去送葬，他究竟是怎麼個樣兒？他怎麼走路呀？他還沒有見過這個斷了腿的烈士，決心明天好好看他一眼。他又想着明天自己站的地方：走在隊伍前面當宣傳隊員好呢還是排在自己學校的隊伍中？他想了一會，覺得還是排在隊伍中好，明天的隊伍一定很整齊，一些人舉輓輿，一些人拿花圈，還有和尚，尼姑和音樂隊，站在隊伍裏面纔神氣呢！

正當他想得很起勁時，猛不防一隻巨大的手從他腦後一把攔住報，回頭見一個着中山裝的大漢狠狠地盯着他。「你要買報嗎？」他高興地問。不料那人用力一拉，把報紙搶在手裏，撕得粉碎，而且那麼兇地喝道：「小鬼，你再敢賣學生報，我就把你活活打死！」他一時不知所措，默默地光着眼，忽然猛向那人撲去，但還沒有撲到那人身上，他已挨了兩下耳光，接着一個重重的東西向他胸口撞來，只覺眼睛一花就倒在地上。當他清醒時，感到兩耳發熱，腦口微痛，鼻孔噴血，衣上沾滿了灰塵和血漬。巷子裏很清靜，天色已暗了，一隻花白的狗站在身旁靜靜地搖着尾巴，望着他。他忘了身上的傷痛，撲過去用勁抱住那隻狗。「小花！小花！」他向小花親了兩次嘴，流淚了，好像倒在母親懷裏一般。他不明白小花為甚麼到了這裏，上午離家時沒有帶它出來。卻不知小花一直跟着他，只因他全心全意賣報，就沒有注意到小花了。他爬起來，用手揩去鼻孔的血，又拍拍身上的灰塵，拍到口袋時，纔發覺賣報得來的萬多塊錢全不見了。這事比身上的傷痕還使他痛苦。錢要繳給學生報館的呀！怎麼得了！到那去找一萬多塊錢！「特務！特務！我不怕你！」他恨恨地說了幾遍。

天已墨黑了，街上的電燈閃爍着。他不想到學校去，也不敢回家。「爸會打我呀！」他自忖着在街頭徘徊。他恨自己不是一個劍俠，如果有江湖奇俠傳上那麼樣一個道人傳給他飛劍，還不把所有的特務殺光嗎！他希望街頭遇到一個衣服襤褸，滿身疥瘡的老頭，可能劍俠化做這樣一個老頭來引他呀！

差不多到九點半鐘他纔跟小花回到家。爸還沒有回來，媽已因他的未回而焦急，吩咐老媽子和男工分頭到

學校和街上去找他，此刻猛見他從門口進來，就跑去緊緊抱着他，又高興又嚴厲地責備道：「小欣，害得媽急死了，以後六點以前要回家，……你吃過飯嗎？」

「在學校裏吃過了，媽。」他輕輕地回答，覺得媽從來沒有今天這樣慈和，真想倒在媽懷裏大哭一場，但是，他沒敢哭，而且怕媽看出他的傷痕和血跡，立刻從媽手裏掙脫，跑到房裏揀一塊暗淡的地方坐下。

媽跟着在他旁邊坐下，心神不定地望着他，摸着他的頭髮。「欣，要聽媽媽話啊，爸說你淘氣得很，連着他煩。」媽說了幾句就親自跑去拿幾塊餅干來。他不覺得餓，低着頭，避免媽的眼睛。可是，媽忽然抱着他，受驚地大聲說：「怎麼啦，鼻孔裏有血！孩子，你瞞着媽？你瞞着媽？」媽隨即發覺他臉上發熱，而且紅腫了。

他急了，心裏怦怦地跳，極力鎮靜着說：「媽，沒有甚麼，我將纔回來，走快了點，在柱子上撞一下，」媽那裏肯聽，一面攙住他一面叫女工送水來，可是，女工不在家，連叫幾聲之後，心裏更加急了。這時，爸慢慢走進來，滿臉怒氣。媽驚疑地望着他，正想招呼一句，爸卻猛吼了：「虧你生出這樣的野東西，明天把他關在家裏！」媽驚住了，心裏更慌亂，接着聽見爸說：「今天他的一個同學告訴我，這一向他給共產黨賣報！想不到生出這種不肖子孫！」

「他給共產黨賣報！難怪——你看……」小欣不讓媽說出來，立刻哀求地叫道：「媽，媽，……」他的聲音顫抖，哇的一聲哭了，正想辯白，爸卻怒不可遏地打了他一耳光。他倒在沙發上，止了哭，面色變得蒼白，鼻腔又噴出鮮血，兩眼怯生生地望着爸說：「爸，我沒有，我沒有，……」

媽慌得不知所措，緊抱住他，也流淚了。爸氣得蹀脚。他平常是不留心孩子的，認為只要讓孩子吃得好，穿得好，管得嚴就成了；因此，唯有多賺錢纔是孩子的幸福。此刻，他把一肚子火轉向妻子，大罵了她一頓。從今天起他決心把小欣關幾天，親自教訓他一番。

夜裏，媽抱着小欣睡，覺得他額頭發熱，身體時時抽搐，偶而夢囈似的叫她：「媽，他們選我當班長。」

次日上午十二時，學生出殯的行列向城裏來了。前面是宣傳隊，樂隊，和尚道士，後面是行列整齊的送葬者，學生以外，還有公務員，工人，店員以及士兵。他們舉着輓聯，花圈，哀痛地進行。全城的人都趕往大街瞻仰這空前哀榮的葬禮。朱欣的爸和媽吩咐女工看管他以後，也跑到街上看熱鬧。他們見隊伍裏走着的幾乎全是年青人，有些比他們的朱欣年紀還小。當隊伍走完三分之一時，他倆猛見小欣在他自己學校的行列裏昂昂地走着，完全沒有注意他的爸媽，也完全沒有傷痛的樣子。

爸直盯着他，氣得跺腳：「你看，這野東西，這野東西，他又偷跑出來了！……」

一九四六年文藝節之夜完稿

註：學生報是昆明學聯的機關報。「一二一」慘案發生後，昆明大中學生鑒於宣傳機關全為官方控制，封鎖消息，任意誣蔑學生運動，乃成立學聯，創辦學生報。該報為星期日。因政府禁止發行，就由同學們自己當報僮，沿街叫賣。

母子

呂德申

『雪梨膏糖啊！』

這時候，一個賣雪梨膏糖的老頭，微弓着背，挑着副小擔子，正從一個人家屋子裏出來。戴一頂小箬帽，小衫扣子散開，胸前肋骨凸起，一根根都可以看得很清楚。正是大暑天，雖已是下午兩點鐘光景，天氣還是熱得很。他慢慢的走，起先只低着頭，等到已走完那條巷子，待要轉入大街時，才抬起頭來兩邊望望，——街路上靜悄悄的。於是他吐了口痰在路上，便叫出一聲：『雪梨膏糖啊！』並且搖起手裏的小鼓來。

老頭剛才從那裏面出來的那個房子，門口站着一個三十來歲的婦人，身又在牆上，目送老頭走出巷子，看他於那轉角處消失後，才轉身進去，把大門關上。關門時，門上的小銅鈴叮叮哈哈響起來。

那賣雪梨膏糖老人和這個婦人家裏稍稍有點親眷的關係，他每回來做生意，總要到這裏來轉轉，望望小孩子，送他一點糖，坐一會。藉此也休息休息。他今天來了，仍像從前一樣，照例來給孩子送點糖去，但是沒料到那如今已七歲大的孩子却在今天一早沒了。不過他還是把他往常照例要送的一點糖留下，安慰了婦人幾句才走。

婦人把那點糖取一隻白底青花的土磁碗盛了，放桌子上之後，仍回到房門口原先坐的地方，背靠着柱子坐，拿起老人來時停下的工作，意思想繼續再做。——這是給老祖母做的一件舊式大襟衣裳，她不久便要七十歲大壽了。她固然一方面希望牠能夠在老祖母的生日之前做好，所以此刻也在縫，而主要的，還是要想利用工作暫時把她的思想從兒子身上移開。

老祖母在家的時候，這時平常照例可以聽得見兩種聲音：唸佛聲和打磬聲。但是今天沒有；家中分外的靜。原來是早上正沒了孫子，老祖母心下十分悲傷，隨便吃過一點中飯，就被一位好心隣居勸出去了。

婦人拿起她的工作，找到先前停下的地方，拿針便縫起來。階沿下的鳳仙花低下頭，萎了，但是一隻蜜蜂還是就近遇到一朵，便嗡嗡的叫着鑽了進去。她一邊縫，一邊聽着這嗡嗡聲，還是沈入回憶中去。

.....

十一年之前。那時候她還是二十二歲的一個姑娘，剛結婚。丈夫是從某一高等師範畢業，年紀比她大兩歲。他的身體不大好，臉孔白白的，剛出學校便已經有一點肺病的症候了；依從醫生的勸告，畢業以後，除了在本城一個中學教書，此外什麼事情都不敢做。

丈夫身體雖然差一點，而且他是高等師範畢業，她是小學都沒有進過，婚後的生活還該算是相當的美滿。丈夫並沒有兄弟姊妹，父母也早亡過了，在上頭只有祖父祖母，下面便是他們兩口兒。祖父幼時也沒上過學，不認識字，可是一個很好的老頭；祖母也是個和善慈祥的婦人，和人說話，聲音總從沒有重過一點的。他們自己有一點田地，雖不多，却也足夠供給這樣一個小小家庭的費用了。祖父自己年紀大了，骨頭硬了，孫子又教書，且即使不教書，他也不會種田，所以家裏又另外雇了一個「長年」。「長年」不但種田，家中有些粗重雜務，如挑水劈柴之類，也可幫幫忙。所以，說來家裏實在十分簡單，共總只有五個人：祖父祖母，夫妻倆，再加上一個「長年」。

丈夫在學校教書，可是不在學校住，上過課便回家，自己看看書，或者給老年人說說笑話，到傍晚太陽已經落山，有時也去屋後那個小菜園看看，代替散步。她做妻子的，在家除了料理家事外，便是服侍兩位老人，閒下來自己隨便作點事情。在這一種情形之下，日子就像一條小溪流般，十分平靜的過去了，中間沒有一點小漩流，也沒有一點什麼意外，過得非常容易。

一年，兩年，三年，時間很快的過去了。家中人數少，有時總叫人感覺到這個家似乎過於靜一點，生活中總缺乏一點什麼東西。上了年紀的人對於這點更是特別敏感，尤其是老祖母，常常心裏想：

「如果添個小把戲就好了，那樣日子會過得更有意思一點的！一雙手也再不會老是空着，沒事做了！」但是意思只藏在心裏，並不向兩個年輕人說去，而且過一會，自己又馬上這樣想了：

「這是急不來的，命中注定的，到該有了的時候，自然會有！」

年輕人呢，男的因為身體不大好，一早起來就在天井中間站定，行深呼吸，做柔軟操，吃過飯又上學校去了；回來時籐椅子上躺躺，曬曬太陽，看看書，或者大家閒談閒談，他是不大會想到這些事情的。但是做妻子的，則因為某種本能，自然想到這種事情上頭去的時間比較多，而且憑一個女人的一點敏感，有時聽到老年人的一句兩句話，他們的意思她也不會不懂得的。因此，每逢拜祖宗的時候，她便暗暗的虔誠祈禱。……

回想起來，這一段時間的生活還算是幸福的。

「唉！」

她抬起頭來，茫然的望望四周。他們那隻大黃狗，不知從那裏噲來一根豬骨頭，用兩隻前腳捧住，躺在陽光下啃着，還發出「甫，甫，」的聲音。兩隻老母雞則閉起眼睛，躺在門檻邊做夢。遠處街上，打鐵店的叮噠聲隱約可聞。一切都十分靜。她用袖子擦了擦眼睛，又繼續縫衣服。

就在這其間，老祖父在一個晚上，事先並不見什麼病痛的，便過世去了。

這個原來平日就已經是很靜了的家，這一來更靜了。老祖母從此就吃齋唸佛起來，每天一清早，從這所房子旁邊經過的人，都可以聽見從上房裏傳出來的磬聲和唸佛聲；正像在空中聽到鳥語，更使人感到這個家中所有的那分靜了。

這樣又過去了一年。

一年後，情形忽然急轉直下的壞起來。丈夫已辭去教員，清住在家。因為此時他的身體更一天不如一天

了，臉色變得更蒼白，人一點點瘦下去，咳嗽也一天比一天厲害，往往咳個通夜，使得家裏另外兩個人也都無法睡覺；醫生來看，也沒多話，只說：『好好保養，好好保養！』洋藥吃了許多，却並不見功效。因為他一個人的病，家裏的經濟情形也漸漸不成了。情形一天一天暗澹下去。

她記得，晚上有時等丈夫睡穩之後，她會一個人用棉被蒙起頭來哭。這種時候，她覺得整個世界就在她旁邊崩潰下去了；她的將來是個漫長的黑夜，永遠沒有盡頭，沒有盡頭，……

在這樣一個家庭裏面，這時每天可以聽見的唯一的聲音，似乎就只有老祖母的磬聲和唸佛聲了。有時還可以聽見幾下病人的咳嗽，聲音空洞的使人聽了感覺十分痛苦。

……

然而情形又忽然來一個轉機，那年秋天裏，她生下一個孩子了，而且是男的。這一件事情似乎把全家那種沉悶暗澹的空氣都改變了過來，有生氣許多了。這個家庭起先好像是失去重心，現在有了，這就是這個小孩子。丈夫的病一時被大家忽略過去了。她的母親這時也到他們家裏來，代替女兒料理一些事情。甚至有一段長時間，老祖母每天的經都少唸了。她看小孫子胖胖的小手在母親的胸前擺動着，那已佈滿皺紋的臉上綻出了笑容，時常歡樂的叫：

『來，來，小孫，讓老太婆過點長命氣給你，抱抱你，看看你像不像爸爸，像不像爸爸？』

她立刻把孩子遞過去：『和爸爸一模一樣呢！婆婆你看，這個額角，這雙眼睛，這個鼻子，這張嘴，就一模一樣呢！』

說話時，她紅着臉，抑不住內心流露的歡喜。

*

*

*

她停下手中的工作，稍稍歇歇，把披到面孔上的一縷頭髮摸回頭上去。大門外頭有幾個小孩子，赤着膊，撲了幾個大蒼蠅在樹下蔭涼處餵螞蟻，一邊並低低的唱歌招呼牠們：『蜂眼哥，蜂眼王，……』她在針上再穿

上一根線，朝外面望望，嘆一口氣，低下頭又工作起來，於是又把她的回憶繼續下去。

但是歡樂的日子並不長：第二年三月清明，丈夫終於死於肺病了。

死去時他才二十九歲，而她，比丈夫小兩歲，是二十七。她幾乎瘋了。但是沒有瘋，她馬上把主意拿定，她的後半生應該完全屬於他們的孩子。誰也不知道是什麼樣的一種力量，竟使得她如此堅決，一回她母親來向她提出另一種意見，她竟猝然說道：

「娘，你意思是要我把這個兒子丟下，讓人去糟場呢，還是，」她漲紅了臉，「還是要他做拖油瓶，小小年紀便給人家看不起！這是張家的命根啊！」

娘臨走時哭了，她自己也哭了。可是她的思想仍是一點沒有動搖。

老祖母看媳婦年青青的就守寡，心中不過意，一次也曾經這樣暗示給她：「你自己年輕，還有大半生，孩子我會照顧，……」

但是她的話沒有說完，她早已伏在老人家的面前傷心的哭了。

老祖母含着淚自言自語：「唉，都是你丈夫害你，都是你丈夫害你！……」

就這樣的，她留下了。她毫不躊躇的，把全家一切責任都放上自己一個人的肩頭，上面服侍老祖母，下面照顧兒子。她咬緊牙根，不嘆一口氣，不埋怨誰一句。真也虧她，一個單身女人，却把一家內內外外的事情都料理得有條有理。有時遇到一點什麼或大或小的困難，但是一見到那個臉龐就和父親一模一樣的兒子，那麼天真的對她笑，「娘，娘，」的叫她，她精神上又重新得支持，什麼樣的困難都應付得過去了。

孩子身體異常結實，她注意着他每一個新動作的養成，她注意到他一天中所發生的極小極小的變化。有時過了一個晚上，孩子似乎忽然間長得比昨天大多了。他起先只會發一個簡單的音：「娘」，後來「婆」也能說了。再過過，更能說幾句最簡單的話了。起先只在由娘牽住一隻手的時候才敢走幾步，不久他就能夠自己扶

着牆壁走了。再到後來，只要母親在旁邊叫：

『寶寶，來，娘抱你！』

他便馬上會離開牆壁，懸空的向她笑着叫着，很快的跑過來，快活的跌進她準備好的懷裏去。

她在這個兒子的身上做着夢，一個又一個，有時候一個人坐着，在腦子裏給自己的後半生描畫出一幅幅美麗的圖畫，往往自己也覺得畫得太誇張了，想得太遠了，自己也忍不住笑起來，於是似乎感到了某一種的衝動，猛然的把當時正在身邊玩着的兒子抱了起來，緊緊的壓在胸前，一邊便望他的臉上嘴上親去，並且似乎發了狂般的叫着：『寶寶，寶寶！』小孩子一時不知道什麼事情，呆住了，但是馬上也就在娘的懷裏跳躍起來，快活的叫起來了。……

在這種情形之下，時間似乎過得並不慢。六年過去了。到去年的秋天，她已經把寶寶送到離家不遠的一個學校去讀書。望着寶寶背起書包上學時那個儼然的神氣，心裏就好像裝滿了幸福，差點要溢出來了。

事情十分怪，寶寶唸書竟是勤極了。早晨一早便上學去，飯回家吃，晚上放學便立刻回家，一進門便『娘，娘，』叫個不停；從來沒有過這一類事情：或是賴在家裏不肯上學，或是放學回來，在路上和小朋友玩，到時要家裏有人去找他回來。

那位永遠只看見她穿件黑色旗袍的女先生，見到她就笑着說道：

『嫂嫂當真有福氣，乖乖小小年紀就這樣「得」知讀書了！』女先生是南鄉人，「得知」的「得」發音特別，唸成「答」。

這一來，她荒唐的夢也就更多了；日子也過得更輕鬆，更快，更有意思了。

想到這裏，她瘦削蒼白的臉皮上忽然間似乎又煥發了一下，但是馬上又沉下去了，似乎肌肉還十分痛苦的扭動了一下。一個夢，真是一個騙人的夢，如今什麼都完了！她又嘆一口氣，把那件衣服拉動了一下，又繼續

繞起來。針線在新布（藍土布）中間穿過，可以聽得見斯斯的聲音。

「命運」慣於捉弄人，而似乎更盡情的捉弄這位婦人。等她的夢做得最放肆的時候，忽然一下子給她一個澈底的幻滅！它先給她一個極大的震動，使她昏迷過去，待她醒轉張開眼睛看時，什麼都沒有了，眼前所見的只是一片荒涼的曠野，高樓，大廈，不見一點踪跡，全消失了。呵，原來一切都是自己的幻覺！——就在昨天，日裏還是好好的，從學校裏回來只說肚子有點痛，沒吃東西便上牀去睡。到晚上，世界整個翻過一個身，寶寶半夜裏忽然從夢中驚醒，全身發熱，抽搐，嚶語，到天明，那隻花公雞啼過三遍時，完了！

她起先不相信眼前的是事實，（應該是一個夢，一個夢，）她幾乎瘋了。然而她眼見人把他裝在一個木匣子裏抬出去了。

她又停下工作，想起先一時，一位算命先生的話：「這孩子落地時辰不大好，命硬，與母親的時辰有沖破，能過十歲才可免得災毀！」那年孩子生病，她請了位算命的爲他斷了斷八字，當時那位瞎子先生就說過這樣的話。那時孩子還只三歲，聽了這話，她心裏急極了，但是那次病却好了。

「命嗎？真是命嗎？」她茫然的自己問自己，又茫然的望着四周，似乎在找尋一個解答。寶寶的藍布書包仍好好的挂在壁上一枚釘子上。

大門外有人挑水過去，她聽見水浪到地上的聲音，已經是快晚飯的時候了。

她把沒有完工的工作收起，針就編在上面。她站起身來。桌上碗裏那塊雪梨膏糖，因爲做料子的糯米不太白，顯得有點雜質，色澤略有點黃，天氣熱，已經稍稍有點溶化開了。她呆了一會兒，忽然覺得奇怪起來，心中竟是那麼空虛，似乎其中什麼都沒有了；又似乎身體只剩下一副空殼，裏面東西已全被掏空，一點力氣都沒

有了；一陣眼花，好像人馬上就要倒下去，攤下去，她趕緊攀住門緣，——呵，雪梨膏糖整個都溶化了；淌出
碗來了；流到桌子上；流到地上了；呵，淹沒了整個房間了。……

八月。

論屠格涅夫

(俄)波果斯羅夫斯基作

莊壽慈譯

屠格涅夫是俄國最享盛名的作家之一。他是俄羅斯語言獨一無二的大師，一位富有創作才能的輝煌的藝術家。他底作品被視為俄羅斯寫實主義文學的模範而代代相傳。作為『獵人日記』，『羅亭』，『貴族之家』，『前夜』，『父與子』，以及許多輝煌短篇小說的作者，他在西歐文學上，特別是在法蘭西文學上，聲望甚著。

他底作為一個作家的才能發展很慢，而且在他一生較晚的時期才固定下來。屠格涅夫不是一下子變成作家的；他底天才是多方面而且多變化的，他能夠長時間地集中心力，能夠時時尋求新的方法而從來不滿足於他已得的成就。後面的這個特質，他一直保留到他生命的最後瞬息。

屠格涅夫第一篇發表的文字，是一篇批評的論文。他後來擴展到詩歌的領域，他的詩遂開始出現在期刊上和詩選裏。後來他說他對這些詩差不多感到一種『天然的憎惡』。

一八四三年，他的詩『巴拉霞』發表了；它得到極為嚴格的批評家伯林斯基非常同情的歡迎。實際上這是他四十年創作工作的發端。

屠格涅夫既在詩歌領域中成名以後，便放棄寫詩而寫戲劇和隨筆。在這方面他得到更大的成就。可是他依然不滿足，遂開始寫長篇小說，這纔帶給他真正的名望。屠格涅夫走向『獵人日記』，其後更走向描寫一八三〇至一八六〇年間俄國的社會生活和鬥爭的小說的這條道路，是勤奮而刻苦的。

當他寫空想的模仿的詩歌時，他是浪漫派的熱烈的擁護者。在他的『文學的與社會的回憶』裏面，他聲稱他與這個『類似高貴』的派別發生關係的那個時期是『表面堂皇，但精神上懦弱。』

『從逐漸變為自誇的一種自信中流露出來的那一派的作品，其內容沒有一點俄羅斯的東西。』屠格涅夫寫

道。「那是由全不了解祖國的「愛國者們」所雜亂而粗心地堆砌起來的某種「言語的裝飾」。它風吼雷鳴，自信是對於一個偉大國家和偉大民族有價值的裝飾，雖然它的末運已經臨近。」

屠格涅夫對偽浪漫派的興趣為時不久，他立刻就擺脫了它而較為接近伯林斯基，加入了繼續果戈理寫實主義傳統的所謂「自然派」。

屠格涅夫發表了幾篇批評文字，其中嘲笑了偽浪漫主義者的辭藻華麗的詩歌，並且以寫實主義的原則，簡單明晰，文學上人民的聲音，忠於現代生活，來向他們反質。這正與他放棄詩歌寫散文，寫他不朽的「獵人日記」的時期同時。

「獵人日記」是一個迅速的成就。當時最尖銳而且最迫切的問題，農奴權利的問題，在這部著作中提出來了。

他底才力，他底內心的發展，以及他底天才的永久的完滿，使他遠超過「出於自然」的界限。

「獵人日記」的社會意義，屠格涅夫自己說得最好：「我不能夠跟我所恨的呼吸同樣的空氣或是生活在一起……我必須離開我的敵人，為的是在遠處給他更強的打擊。在我想來，這個敵人有個固定的形式，而它的名稱也是人所共知的：這敵人就是——農奴制度。在這個名稱裏面，我搜集而且集中了一切來反對我所決心要反抗到底的東西——我會發誓決不跟它講和。」

正當「獵人日記」的第一篇故事——「霍爾和卡里列奇」——發表的時候，屠格涅夫到外國去了。當他離開俄國時，他想完全停止他的文學創作，因為他不滿意他的試驗。可是他的「獵人日記」的第一篇的意外成功，使他又把它們繼續寫下去。他在一八五〇年回到俄國的時候，就把他的這些隨筆搜集起來作為一個單行本出版了。兩年以後，為着一篇紀念果戈理之死的文章而被捕，暫時拘禁在他自己的斯巴斯科埃村裏，受當局的監視。那篇文章的內容非常單純，可是，審查委員會的主席不願「欽差大臣」的作者出名，遂把那篇文章查禁了。然而，屠格涅夫不管那禁令，把它發表出來，這個行為使他犯了罪。其實，這篇文章不過是逮捕放逐他的藉

口，真正的理由乃是政府對於屠格涅夫的文學創作採取絕對不歡迎的態度。

甚至在『獵人日記』出版單行本之前，審查委員會的祕密文件中就有備註，大意說這本書很多的故事『有明白侮辱地主的傾向』。通過這本書的審查官因為『疏忽職責』被尼古拉一世革職了。

這本書在文學界以及在讀書界都得到熱烈的反響。儘管有審查官強迫作者許多話說不出的一切障礙，儘管有許多刪削的地方，但是當時的人還是稱譽它是『對地主制度開了火。』

這些滲透着對他國家和人民的深愛的，美麗的，藝術的，詩意的肖像畫，明白地表現了地主壓迫。可怕的本質，表現了把無數寶物深藏在底層的人民靈魂的美麗。

這位作家的朋友們把他的故事比做契利尼(註)的金飾細工，並且勸他保持用他所獨創的這種半小說半隨筆的形式來描寫農村生活。可是，屠格涅夫自己却有另外的想法。在『獵人日記』出版之後不久，屠格涅夫的文學途徑中有了個新的轉變。他決心放棄舊的肖像畫的形式，而開始實驗一種較大的畫面。屠格涅夫知道，目前農民生活的知識是不完全而且不充分的，同時審查官所給予的條件又不許正確地描寫俄國農民；他知道，『平民生活的一切詳情不能在文學中再現。』在他的長篇小說裏面，他丟開了鄉村的主題，而且試想如他自己所說，『忠實而客觀地描寫，並且把它現在處理莎士比亞所謂『時間的體積和壓力』以及俄羅斯人民文化層底迅速變化的相貌(那正是他觀察的主要目標)的那種形式中。』

屠格涅夫的第一本小說『兩代』並沒有成功，而且也沒有寫完。可是，不久以後他給了讀書界『羅亭』(一八五六)，『貴族之家』(一八五九)，『前夜』(一八六〇)，『父與子』(一八六二)。屠格涅夫小說的顯著的特點是在它們具有論題的性質和深刻的社會內容。從他選擇最普通的日常問題上，以及從他那描寫那些纔在社會中發展的人物的才能上，可以看出他對現代生活非比尋常的同情。杜勃羅柳波夫論屠格涅夫說：『他

(註) 契利尼(Cellini-1500-1571)意大利作家和金屬藝術家。

對於表現在社會意識中的新要求和新理想有着一種迅速的理解力，同時，只要情境許可，往往在他的小說中出現剛剛引起世人注意的而且已經開始隱約地困擾着社會的問題。」這不是沒有道理的。

屠格涅夫每一本小說出世，都引起讀者中間熱烈的討論和活潑的論爭，以及批評家們互相矛盾的評價。通過他的從『羅亭』到『處女地』所有的作品，屠格涅夫一貫地繪出了發生於俄國社會生活中的進步的變化。

屠格涅夫把小說當爲一種描寫生活的藝術，同時對自己作如下的評價：

「我決不能發明什麼。爲着使一切事情做好，我必須把我所有的時間跟人民在一起消磨，必須跟現在的問題發生關係。我不但需要我所要描寫他的過去以及他的一切環境的人物，我也需要他底生活的最細微的末節。那就是我一向寫作的方法……」

在他最初的兩部小說裏面，他在羅亭和拉甫萊斯基這兩個人物身上繪出了貴族中間的『多餘的人物』，繪出了渴望行動而又不能行動的人物。在『前夜』與『父與子』裏面，他在俄國文學中第一次寫出了『新的人』：爲祖國保加利亞爭取自由的戰士英莎羅夫，和平民革命家巴扎洛夫，他們代替了貴族的英雄——那些說話的英雄而不是行動的英雄。

『前夜』與『父與子』激起了廣泛的反響。進步的批評家，切望一個新英雄的出現，在英莎羅夫身上看出了俄國革命者的範型。杜勃羅柳波夫在分析這部小說的真義的時候，關於即將在文學上出現的『俄國的英莎羅夫』說道：『從我們期待他出現的那種狂熱痛苦的焦灼判斷起來，我們是不用期待多久了。他對我們是不可缺少的，沒有他，我們的生活就過得不值得，而每一天不過是毫無意義的明天的前夜。那一天畢竟是會來的啊！』

反動的批評家們，對『前夜』這部小說則表示不滿與憤怒。

其次一部小說『父與子』，則在整個十年間引起了辯論的狂潮。民主主義的批評家們認爲它是對年輕一代的諷刺，這年輕的一代在屠格涅夫的小說中被稱爲『虛無主義者』。相反的，反動作家們則認爲屠格涅夫在民

主派的反對派之前低下了他的旗幟。

從浪漫派轉向自然派，以及後來從『獵人日記』轉向到長篇小說的結果，就屠格涅夫來說，乃是明白的承認寫實主義爲絲毫不理想化，絲毫不帶浪漫主義之虛飾的文學所必需。『貴族之家』，『前夜』和『父與子』是屠格涅夫作爲一個小說家的最偉大的成就。

在一篇屠格涅夫所寫的關於『父與子』的文章中，他把讀者帶進他的文學實驗室裏去，告訴他的創作理想如何由人物躍昇爲理想，也就是，告訴他在寫小說的時候，『生活』如何堅持地指揮着他，個人的同情，信念和趣向如何跟實生活的真實相衝突，如果作者是有才能的，忠實的，而且除去忠於真實之外沒有其他目的的話，這終必要克服的。（精確而有力地描寫真理與生活的現實，乃是一個作家所能體會的最快的快樂，即使真實並不跟他自己的同情相一致。）屠格涅夫所力爭的創作的客觀主義，在反對浪漫派詩歌之誇張的風格的鬥爭中無疑地起了積極的作用，但是當它臨到反對革命的民主派故意的唯美主義的時候，它却可以起相反的作用。這是一個有趣味的問題，屠格涅夫自己承認，對於新的人，對於『父與子』中的主人公巴扎洛夫的過份客觀的態度，如果不是錯誤，至少是不公平。屠格涅夫說：『作家的我必得犧牲給公民的我，他纔能防止那些『反動的蠢豬』爲着他們的私圖而利用我的小說。』

屠格涅夫承認：『這引起的問題，比藝術家之特權的問題遠爲重要。』

在前世紀的六十年代，俄國社會與政治生活中力量劃分的時期，帶着中庸的自由主義理想的屠格涅夫是遠落在進步的民主主義者的後面了。正如列甯所說，屠格涅夫『被杜勃羅波夫和巧爾尼雪夫斯基的『農民的民主』所擊退了。』在他跟民主派絕裂之後他的『處女地』的失敗，就是這一方面的特徵。屠格涅夫在國外度過很多年，他覺得這就是他作爲一個作家的命運之悲劇一面的原因。『不，當你幾乎是經常跟她距離很遠的時候，你是不能知道俄羅斯的真精神的。』『在文學上我是被壓服了，像一匹冬天的熊，我舐吮我自己的掌；但是這不會得出什麼結果來的，』屠格涅夫在這幾年寫道，想對他自己和通信人解釋『處女地』失敗的原因。

屠格涅夫一切最優秀的作品的基礎是寫實主義。他底草稿和計劃清楚地表明現實的和虛構的東西如何交織在他的小說中。他由自己從生活中觀察所得的素材是經過嚴格選擇的過程的，一切多餘的東西都被放棄，而創作一個完全的形象所必需的東西都添了進去。他的作品都是逐步慢慢地寫成。從他處理素材的過程中可以顯然地看出他的熟練。由個別的現實的成份，他大胆而自在地塑起一個新的形象。

屠格涅夫作品出色的地方是在那燦爛的細工，強勁的筆法，忠實的描繪，和一種柔和的異常有力的語言。他是世界文學中最優秀的文體家之一。屠格涅夫不喜歡說到他對文學的功勞，但他覺得必要提起他是如何深深地感覺到而且如何審慎地保護着俄國語言的純粹。指責他這樁那樁的批評家們決不能指責他「語言不純粹或不正確」以及「抄錄別人所曾寫過的」，這個事實，他引以為傲。他的語言簡單純潔，實在是柔和美麗的。凡是歪曲了自然的豐富，自然的美麗，和語言之邏輯與表現力的一切形式的修辭學，對他都是毫無關係的。

屠格涅夫的長篇和短篇小說都被翻譯成許多種文字，而且對於全世界的讀者非常有益。

屠格涅夫的作品和人格對於幾個主要的法國作家如喬治桑，福樓拜，左拉，龔古爾兄弟，都德，梅里美和莫泊桑都有過很大的影響，這是週知的事實。

屠格涅夫的短篇小說『活屍』譯為法文之後，喬治桑寫信給他道：「大師，我們都必須到你這裏來學習。」莫泊桑常常稱自己是屠格涅夫的學生。福樓拜在寫給屠氏的一封信中寫道：「你的藝術裏我最羨慕的乃是那特殊的風格，那是你藝術裏最高的優點。你已找到寫得忠實而不平凡，感傷而不矯情，幽默而不低級的方法了。用不着追求戲劇性，而在你文章的結束時你就獲得了悲劇的效果。你有 *bonhomme* (溫和樸實) 之風，但你却有着偉大的力量。正如蒙丹所說「穿着狐狸外皮的雄獅」……凡讀到你的小說的人都想着：「我曾經驗過那個……」這是何等的心理學呵！我真要寫很多很多話來告訴你我所想的一切……」

那是在一八六九年。可是在這很久以前，年輕的屠格涅夫的作品就已經獲得歐洲名人的稱譽。譬如，卡萊爾說過，他從來沒有讀過比屠格涅夫的『默默』(Mummu) 更動人的短篇小說了。當『一個多餘的人的日記』發

表的時候，基佐表示要認識這部心理學研究的作者的願望，照他說來，這部書「暴露了人類靈魂不可測的底奧妙。」且·坦因在他的「大革命史」中稱屠格涅夫的「活屍」為人民所了解的生活之真實再現的模範。

自一八五六年以後，屠格涅夫在國外居住很久，而且是俄國文學與西歐文學之間的一個積極的媒介人。他對於出版普式庚，果戈理，克里羅夫，萊蒙托夫，托爾斯泰，畢塞姆斯基，薩爾蒂柯夫——錫且德林等人作品的法文、英文、德文譯本出力頗大。屠格涅夫自己得P·梅里美和L·維亞多之助將普式庚和萊蒙托夫的詩譯為法文。他同時也盡力將福樓拜，左拉，和莫泊桑的作品登在俄國的雜誌裏面，並且把莎士比亞，塞萬提斯，哥德，海涅，奧厄巴哈，保羅·戴·科克和克拉德爾的作品普及到俄國去。

爲着使這些「光輝的顏色」能夠達俄國讀者的面前，屠格涅夫自己從事翻譯。正如屠格涅夫自己所說那是「一種愛的勞動」，「我非常細心地磨琢這篇東西（「聖朱麗安的傳奇」），而且不要它留下一點瑕疵……這是一場角力，俄國語言和法國語言對陣，並沒有被打敗……」

●必須說明：在七十年代與屠格涅夫關係最密切的法國作家們（福樓拜，左拉，都德，龔古爾兄弟和莫泊桑）受到屠格涅夫很強烈的影響，大家都承認是有益的影響。龔古爾兄弟的日記上曾描寫「福樓拜家的午餐」，他們討論文學一直到第二日的黎明。他們描寫屠格涅夫在這一羣人中有點像審訊中的仲裁人，既懂得文學，又懂得整個的時代。往往是屠格涅夫給他們「發現」了歐洲文學偉大作品的真諦，此外他更幫助許多西歐人認清俄羅斯。屠格涅夫常常把單純和人性介紹到一種滲透着若干絕對唯美派趣味的霧團中去。龔古爾在一八七五年三月二十一日有一段記載，描寫屠格涅夫在福樓拜家裏爲朋友們解釋「普洛米修士」並分析「薩特」「青年歌德」的這兩篇作品時，表現出想像的最高的飛揚。屠格涅夫想在這次解釋中爲我們描繪出一個在生長過程中的世界的青春生活，和歌德作品的悸動，聽到這次解釋，我真驚嘆他底表現力的熟練和奔放。偉大的有創作天才的作品，無論那一種文字，絕不見用一種學院的風格寫成的……」

福樓拜說屠格涅夫「通曉一切文學」。法國批評家杜美斯尼爾說：「屠格涅夫是莫泊桑所自奉的模範」。

「莫泊桑採取了屠格涅夫的美學，這種美學頗像福樓拜的那一種，但是，正如人們在政治上所說的一樣，微微「左」一點。它是「生活的一部分」，沒有矯飾，沒有聰明的和戲劇的混合，沒有過分學究的風格，總之，它是跟福樓拜的詩才，跟「爲藝術而藝術」沒有關係的。」

讀茅盾的「清明前後」

景 山

要對一個劇本有所評論，或是說要對它有一個正確的了解，作者的動機和希冀，我認爲是決不應該忽略的。因爲只有根據這個，你才能看出那些是作者真正疏忽的地方，而那些地方好像是疏忽，其實却正是作者匠心的表現所在。

如完全根據作者自己的說明解釋來衡量一篇作品，當然也未嘗不可，但如懷着讀後所得的效果和感想，再去和作者的自白印證，却無疑的更可以免去不少的不必需的爭執。

茅盾先生以工業問題爲主題寫了長篇小說「子夜」，是事實；但如讀過「清明前後」，硬要說這劇本的寫成也是爲了解決當前的工業危機問題，却明顯的表現了說者對作者寫作動機和希冀的誤解。一個沒有成見的讀者，讀本劇後，對劇中所寫的不平、黑暗、罪惡的印象，我想，當較所獲的工業危機問題的印象更爲深刻吧！

印證於作者的說明，這效果和作者的本意是恰相吻的。那麼茅盾先生寫「清明前後」的動機和希冀是什麼呢？在開場白和後記裏，他曾有很詳細的說明；歸納起來說，就是因爲他看到了在抗戰將近整八年的中國，是怎樣的充滿了「矛盾，無恥，卑鄙和罪惡」；在這個社會裏，又是怎樣的只許「壞人得勢」而不讓「人家學好」，「安分守己，落得死無葬身之地」，「偷天換日」的則「一天天飛黃騰達」（李維勤語）。在這種顛倒的情形下，該有多少人默默的在受苦受難，而這裏面又該包含了多少的委屈，苦衷和不平呢！爲了要控訴，爲了要代那千千万萬安分守己然而在遭受着無盡的壓制和苦難的好人控訴；爲了要詛咒，爲了要向那千千万萬欺人詐人假公濟私偷天換日的，和「專搶桌子底下的骨頭，砥刀口上鮮血」的魔鬼詛咒，茅盾先生懷着滿腔的悲憤，用這兩種情緒織成了他的處女劇作，五幕的「清明前後」。

而這，我認爲也就是本劇的主題所在。黃金案和當前的工業危機問題，構成了本劇的兩支骨幹，可是透過這兩個最明顯，最尖銳，最具代表性的例子，我們看到的却是抗戰近八年時表現在中國的極度的顛倒和混亂。我們只能說在這總的主題方向下，故事發展的線索容有輕重不同，而決不能說本劇的寫成只是爲了解答某一個特殊的狹窄的問題。從劇中的表現來看，我們固然不會把黃金案問題認成重心所在，但如說只是爲了指出消除當前工業危機的道路，同樣的也是誤解。因爲如這樣看，則毫無理由去解釋爲什麼黃金案事件在本劇中和工業危機的問題並無有機的聯繫，却佔去那樣多的篇幅。也許有人反對，說就是因游資都被用去買黃金了，才引起了工業上的危機，這聯繫還不算是有機的嗎？這實在是一個倒因爲果的說法，只以本劇來講，林永清就是因爲無法應付工業危機，才冒險買黃金去投一下機的。假使一定要說主題是在解決工業問題，那我們就要不客氣的問，作者的解決方案是什麼？政治上要上軌道，要民主。怎樣才能使政治上軌道，民主實現？要聯合起來行動。如果說這就是茅盾先生開給醫治工業危機的全份藥方，那這藥方，實在在「子夜」時代就已開過了。

話說得太遠，現在讓我們回到故事的本身吧！全劇故事的展開，是在一位堅苦的工業家林永清身上。當把他手創的「更新機器廠」，隨着抗戰的節節失利，從沿海而漢口而重慶，苦心孤詣的支撐到抗戰第八年的時候，各方面的壓力和牽制，實在使他再也無法繼續支持下去了。經過長期的苦悶和徬徨，他無可奈何的往投機的路上走去，在黃金提價的前夕，走銀行的後門，他買了黃金，同時並考慮着想參加金澹庵的辦工業其名而實易其實的投機事業。但黃金提價洩露消息的事被發現了，而金澹庵所提的合作條件也到了使他不能接受的地步，在這種情形下，加之以太太趙自芳和老友陳克明教授的督促和鼓勵，計劃着怎樣去求一個根本的對工業危機問題的解決，林永清終於又收住了一顆徬徨不定的心，重新返回了自己的崗位，幾乎和這根線索是平行的，作者同時又寫了一個「某半官事業駐渝辦事處」裏的小職員李維勤，怎樣由於生活的壓迫，不得已而也學了一次樣：動用公款和科長方英才合伙去買黃金，結果事發，却做了上峯主任嚴幹臣、科長方英才的替死鬼，被關進了監獄。太太唐文君則急得發了瘋。

藉着這個十分現實而又令人憤慨的故事，作者茅盾先生除了盡情的暴露了當時的各方面的混亂和顛倒情形外，更顯示了給我們各式各樣為我們所熟見的人物的嘴臉和性格；一些可恨的可卑的可詛咒的和另一些可愛的可憐的可敬佩的人物。對林永清，李維勤，余為民，唐文君等人的描寫，其生動和凸出，是誰也不能否認的。而全劇對林永清矛盾心理的發展，第二幕對李維勤心理的衝突，其刻劃的精細更是作者的藝術手腕表現得特別優異的地方。

有人認為金澹庵是作者描寫人物的一處敗筆。他們說金澹庵在本劇中的作用大致相當於「日出」中的金八，就應該像金八一樣也不要出場的，因為一露面而為觀眾所看清時，其威脅人的力量反而倒不如只聞其笑聲（如幕四，一四六頁）而不見其人的時候來得大的。這理由自然也是很對的，不過想到真正威脅林永清——這工業的化身的並不是金澹庵，而「統制管制，官價限價，等等一切，才是最厲害的腳鐐手鐐」時，却就不能不承認這並不是作者的疏忽了。

倒是對於黃夢英，這痛快爽利的小姐，在全劇的發展中，我覺得實在是一個沒必然存在性的人物；而且她在劇中所佔的地位根本有問題，雖然作者會要我們不要追究她是來自天上還是來自地獄。在第三幕裏，她和陳克明教授的一唱一和對嚴幹臣和方英才的連諷刺帶挖苦，這無疑是一個可以討好並且大快人心的場面，但想想嚴方兩人為什麼那樣任她捉弄呢？假使他們確有致命的把柄落在她的手裏，那她要求的設法釋放李維勤，應能得到圓滿的結果。但沒有。既沒有，光景她並無可以使嚴方兩人一定屈服的力量，那他們又何須那樣怕她而一任她的熱罵冷嘲呢？然而，爲了要給受苦受難的人出一口悶氣，爲了給魔鬼以更強烈的詛咒，作者急於要一舒胸中的悲憤。這小小的漏洞也許是應該加以原諒的吧！

由於這一理由，原諒了黃夢英，但對陳克明教授描寫的失敗，却是沒有任何理由可以邀得原諒的。說黃夢英是因作者的需要而產生，雖不太真實，到底還可以聽到她那刺耳的笑聲，尖辣的諷刺，在人的心中留一個相當鮮明的印象。而陳克明所顯露的却是無限的飄忽和空洞，看的時候莫明其妙，看過後不知所云。假使作者的

本意想把他處理成一個衡量的物，用來衡量林永清和趙自芳二人的思想和情感，那作者應對他再多加一點注意，讓他以一個教授的身份出場，不應是毫無意義的；而且在抗戰中渡過八年的教授是什麼樣子，寫出來應不會是一個飄渺的人物；可是在本劇裏面呢，如果作者沒告訴我們他是一個教授，在我們的心目中，他是林永清的機要秘書，這想法也許是更合情理些的。

作者以一管寫惜了小說人物的筆來寫劇本中的人物，不少的優點，是繼續存在的，如對心理衝突的描寫等，但某些在小說中，由於各種的說明陪襯，而看不出缺點的手法，到了劇本中却就頗成問題了；隨意的調動人物，就是最顯著的例子。

同樣的情形也出現在處理故事的方法和技巧上。作者對人物心情的描寫，是很具體的。像第一幕趙自芳和林永清夫妻間的口角，看起來似乎與故事的發展無關，而其實，除了附帶的述明了更新廠的歷史外，正具體的表現了兩人心情的惡劣躁急和煩悶。第五幕林永清在院內的申斥男僕：「不成話，院子裏怎麼這樣亂七八糟，花呀草的，快打掃乾淨！」這一句話好像無關緊要，却正形象的表現出林的心情由徬徨轉成了安定。氛圍方向，作者的烘托工夫也是很成功的。像第二幕李維勤和唐文君的敘家常，這是一個多麼悲涼動人的場面！第四幕裏，余爲民一連串的打飽嗝和下面難民們的啼飢號寒聲，以及余爲民瑪麗（嚴幹臣的太太）的調情和江上船夫們打槳時的勞動歌唱，這種強烈的對比，無疑更會在讀者，尤其是演出時的觀衆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然而，以處理小說中隨時可以更換的場面的手法，來處理劇本中場面的更換，却就獲得頗爲相反的效果了。第一幕到第二幕間場面的更換，唐文君從林家回到自己丈夫的宿舍，這手法是很電影化的，而五幕中任何一幕的處理也都還不失爲仔細緊湊，但當聯起來看時，却就可以發現全劇的情調，故事的發展等顯示着很嚴重的不連貫和不集中了。

這種情形的致成，只從技巧一方面去批評，去解釋，也許是不公平的，內容決定形式，作者對整個題材的取捨和安排，實應負更大的責任。作者在開場白中說道：「……在大時代的這一個『清明前後』，哄動了山城

上中下社會的，還有一件事呢，——這一件事說它大罷，在某些人眼中看來不算大，說它小呢，無奈千萬的人民眼巴巴的望着。這部劇本所寫的，就是這一事件中幾位「可敬的人」，以及「三可憐的人」，他們的喜怒哀樂。」根據這個，用不着揣測，作者提筆時一定是想以黃金案為主題的，是的，這已經足夠了，爲了表現這一個時代，這一個社會，爲了寫出一個「一天的紀錄片那樣的東西」。但劇本一開始却就埋下了工業問題的引子，而跳過第二幕，從第三幕，第四幕到第五幕，重心却逐漸完全移到了工業問題上，這看起來雖然好像堂皇得多，而事實上不但分裂了全劇的完整，同時也分散了讀者的注意，我的意思決不是說黃金案和工業問題不能在一个劇本裏同時出現，而我是覺得，如不能使它們有機的聯繫起來，互相間有一個嚴密的契合，則只抓住一根線索用全力來寫，將會得到更大的成功，獲得更高的效果。想表現出一個社會，一個時代，不一定要寫的東

西多，有時過多的東西，雖然看起來五光十色美不勝收，却反而會使讀者的反應，因而被沖淡的。

說到這裏也許又要涉到作品的政治性和藝術性的上面去了。不過關於這個問題，何其芳先生在他的「關於現實主義」中已有了很精闢而透澈的討論；在談到文藝批評這一點時，他引了魯迅先生的「三月的租界」，和毛澤東先生「文藝問題」中的意見，說明了他的結論，說，文藝批評應該「把政治標準放在第一位，藝術標準放在第二位，對於政治性高但藝術性即使還比較弱的作品」也應「給以衷心的歡迎」。完全同意於這種看法，我願說「清明前後」是抗戰期間最優秀的劇作之一，因爲它的技巧上雖還很有些問題，影響了全劇的藝術性，但政治性之高在本劇中却是誰也不能否認的。一向使槍使棍了的茅盾先生在後記裏歉遜的說，這是「學着使一回刀」，然而就這刀法看來，已很像一個練家了，尤其值得提出的，是這把刀舞得決不是花拳繡腿一路，而是認真的望着黑暗，罪惡，不平，魔鬼斫去的！

編輯後記

編者

本期第一組文章，是關於傳記文學的。第一篇，「傳記文學的歧途」，作者所提出的問題是：「傳記到底是歷史？還是文學？」作者自己的答案是：「我們理想的傳記是嚴格的史實，配以適當的文學的描寫，結構與形式，使我們寫出的人物虎虎有生氣而又恰恰正是那個人。」第二篇，「我想怎樣寫一部傳記」，作者馮至先生說：「但願它能夠是一部樸素而有生命的敘述，不要淪為乾燥的考據，……同時，我也不願意使它像莫路瓦所寫的傳記那樣，幾乎成爲自由的創作……」第三篇，「論傳記藝術」，Lytton Strachey 在文章的結尾借用一位大師的話說：「我沒有加進什末，也不提示什末；我只揭露。」所以，這三篇文章雖然簡短，但極扼要，而且差不多提出了同樣的意見，這可能是對於傳記文學的最正確的意見。因此，第四篇，「卡萊爾」，也就只是傳記之一例，讀者讀過這篇卡萊爾傳，自然也可以明白，所謂傳記者是不是應當這麼寫，雖然這同樣也是出諸 Lytton Strachey 之手。

第五篇，「副議長」，是一個頗長的短篇小說，關於這一篇結實而有力的創作，我們願意多說幾句話。首先，我們應當向讀者介紹這位新作家：普寅先生。他，僅僅讀過一學期的初中，以後就完全爲了生活而在各種工作中輾來轉去，他作過長時期的洋鞍匠，又作過農民貸款合作社的辦事員。在忙碌工作中，他不斷地努力自修，他讀文學，讀社會科學，自然，他最多的時間還是花在寫作練習上。又由於長期和農民以及下層的人們相接觸，他熟悉他們的生活，熟悉他們的語言，這也就成了他作品中的一種特色。後來他作了一家報紙的副刊編輯，最近，生活逼迫他，他又成了一個稅局的公務員，辦公之餘，還須照料家事，所餘時間已極寥寥，然而，他在寥寥的餘暇中却產生了大量的作品。他寫作不但很勤，而且非常謹嚴，尤其難得的，是他的正確的觀點，以及他的現實主義的作風，這一切，「副議長」一篇可以作爲一個最好的說明。他在這裏所寫的只是一個小縣

城中的鬭爭：善與惡的鬭爭，光明與黑暗的鬭爭，而這一個場面恰也就是中國政治的縮影。剛強不屈的，爲人民服務的副議長是被殺害了，他的同志們也被捕了，然而人民却站了起來，所以當被捕的文德站在拘留所裏，聽說壯丁隊圍攻北城，聽到反動派的張皇呼叫，他不由地大笑了起來，文章也就在這裏結束了。文德的大笑，正說明了不向黑暗勢力屈服，低頭，而且暗示了面前的希望。對於今天中國的整個情形，也正可以作如是觀。至於這篇文章在寫法上的種種好處，這裏不必多說，只要讀者細心讀它，就隨時可以發現。

以下的一組文章是關於史丹倍克的。史丹倍克是我們熟知的作家，他的重要作品，差不多已經都有中譯本。因爲劉與先生譯成了三個短篇，於是又請盧集先生譯出了一篇介紹文字：「約翰，史丹倍克：工作中的小說家」，這雖然不能算是一篇很好的文字，但對於了解史丹倍克也不無裨益。

上一期，我們曾發表過薩洛揚一篇「宣戰」，本期又發表了他兩個短篇，「蛇」和「貓」，文章簡短，富戲劇性，那種清新的感覺，真有一種說不出的魔力。

本期是本刊第一卷的最後一期，下一期，二卷一期，應當是一個新的開始，但願隨着新的開始，也有新的進步，更願意從作者和讀者，得到更多的指導和幫忙。

世界文藝季刊 第一卷 第四期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初版

每册定價國幣伍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社長 杭立武

主編者 李楊 廣振 田聲

發行者 世界文藝季刊社
南京北平路六九號

印刷所 商務印刷書館

總經售 各地 商務印書館

不許轉載

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八月份

初版新書

- | | | |
|---|----------------------|--------|
| 文化教育與青年 | 羅家倫著 | 定價三元四角 |
| 思想與社會 | (東西文) 張東蓀著 | 定價四元 |
| 西洋倫理學名著選輯(上) | 徐孝通等譯 | 定價五元七角 |
| 國民戰時心理衛生 | (人事心理研) 王真輝著 | 定價一元七角 |
| 國家建設原理 | (中山文化教育館研究叢書) 楊幼炯著 | 定價四元九角 |
| 現階段的建國論 | 楊幼炯著 | 定價三元六角 |
| 中國與戰後世界 | 孫科著 | 定價二元五角 |
| 中國之路 | 汪少倫著 | 定價一元四角 |
| 政言私言 | 錢穆著 | 定價三元三角 |
| 貨幣政策與經濟穩定 | 李炳煥譯述 | 定價三元三角 |
| A. D. Cdyer: Monetary Policy and Economic Stabilisation | | |
| 訓育原理與實施 | (大學) 汪少倫著 | 定價四元四角 |
| 發展心理學 | (大學) 左學禮著 | 定價三元五角 |
| 教材及教學法通論 | 趙廷爲著 | 定價二元 |
| 新違警罰法釋義 | 林振鏞著 | 定價二元二角 |
| 公司法 | (廿五年四月十二日國民政府公布) 袖珍本 | 定價八角 |
| 王雲五現代漢英辭典 | 王學哲編輯 | 定價七元 |
| Wang Hsueh-che: A Modern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 | |
| 中國棉產改進史 | 胡竟良著 | 定價二元五角 |
| 機關管理一得 | 黃炎培著 | 定價一元六角 |
| 昆廠勞工 | 史國衡著 | 定價三元九角 |
| 汽車與公路 | 何乃民編著 | 定價一元三角 |
| 疾風(新詩歌集) | 羅家倫著 | 定價二元八角 |
| 中國史學史 | 金毓黻著 | 定價六元 |
| 建設地理新論 | 任美鏞著 | 定價二元三角 |
| 新東北指南 | (國立東北大學文) 王惠民主編 | 定價三元八角 |

費紫包運郵加另埠外 售發倍百六價定按海上書各列上

